

中論正義 (十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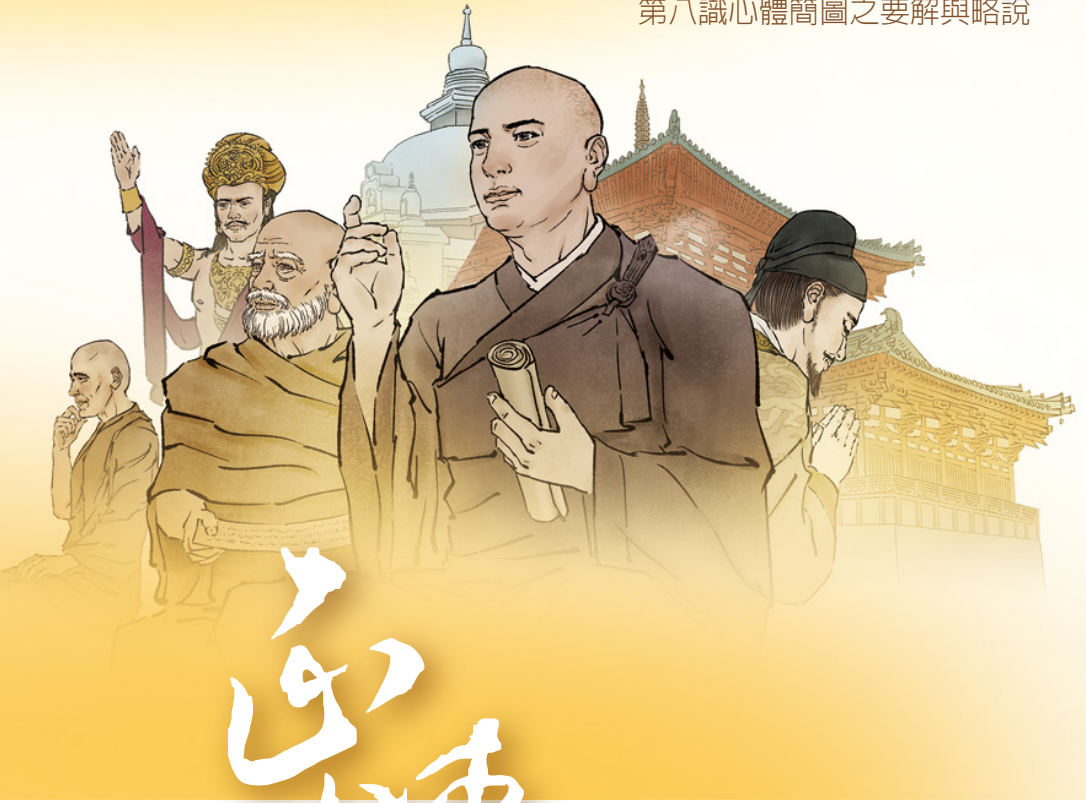
正覺總持咒略釋 (三十三)

大日經真義 (二十)

空谷跫音 (二十八)

新蒙山·悲仰施食 (五)

第八識心體簡圖之要解與略說




正覺

電子報

第173期

2022.10.30



目錄

正覺電子報第 173 期

中論正義(十三)	孫正德老師	1
正覺總持咒略釋(三十三)	張正園老師	18
大日經真義(二十)	游正光老師	25
空谷磬音(二十八)	大風無言	36
新蒙山·悲仰施食—— 兼略述佛法的施食原理及方法(五)	郭正益、張育如	59
第八識心體簡圖之要解與略說	郭正益老師	73
《玄奘文化千年路》系列影片上線訊息公告		95
嚴正抗議 CBETA 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97
公開聲明		104
法義辨正聲明		108
中國佛教復興訪談報導		113
佈告欄		117
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		144
正覺贈書目錄		154

· 本期稿擠，救護佛子專欄及電視弘法文字稿均暫停一次

中論正義

孫正德老師 著

(連載十三)

如果五陰諸法有真實自性，五陰應當不會壞滅，就構成了因緣所生法具有不空的法性，這個過失在現象界的層面已經述說不盡了，更何況涉及現象界的本際般若實性？因此，論主說：

頌曰：

若有不空法，則應有空法；實無不空法，何得有空法？
大聖說空法，為離諸見故；若復見有空，諸佛所不化。

釋論：如果世間有因緣所生法是不空的真實法，那就應當有空無的法存在；實際上世間沒有這種不空的法，哪裡會有空無的法可得？

佛陀為弟子眾說現象空與般若空，是為了讓弟子眾遠離種種的邪見而能獲得真實解脫；如果計執「一切緣起法無所有」是勝義或者落在空無的見解中，這樣的學人是三世諸佛所無法度化者。

佛陀在阿含諸經中教誡弟子們，「五陰諸法本無今有、終歸壞滅，無常苦空、沒有真實體性故說無我」，主要在對治弟子們顛倒的計執五陰為真實我，將五陰的各種變相錯認為真實不空之法，落入外道六十二見或九十六見中。五陰是因緣

所生之法，色陰、受陰、想陰、行陰、識陰皆有顯著的生住異滅無常法性，絕對沒有真實常住的不空法性；因此，佛陀在阿含諸經中詳細的教導五陰諸法沒有不空的本質，這些沒有不空的本質就是現象空、無常空。但是佛陀以現象空、無常空教導弟子們對治錯誤的計執不空，並不是在說現象空、無常空是真實空，並非以無常空為涅槃，也沒有說無常空是常住法；也就是無常空僅是一種五陰生住異滅的現象，意即五陰的無自性空不是真實空性，不是能出生五陰諸法的本際。

所以五陰的無自性空沒有不空的道理存在，相對於這個事實而說五陰的空無斷滅也是不可得的。因為外道或者小乘部派佛教學人，有人錯誤的計執五陰無自性空是真實空性，有人在現象上觀察五陰壞滅了即計執為空無，這些都僅是在五陰計執有無所產生的邪見，不是法界的實相，法界的實相是能出生五陰的第八識真如。沒有真實理解乃至實證佛陀所說的法界實相——空性心如來藏阿賴耶識，不能發起般若空性無生忍智慧者，或者在解脫道不能如實斷我見者，多數會在五陰的無自性空上產生執著，忽略了佛陀所教誡的「五陰沒有不空的本質」。五陰沒有不空的本質，同時也不是可以被斷滅而成為空無的形態，而進一步說空無的五陰是涅槃；所以重點在於五陰不空之理不存在，五陰空的道理也不可得，因為空是相對不空而立的，這就是論主所說「實無不空法，何得有空法」的義理。

佛陀所說的空絕對不是斷滅空，五陰諸法既然是被本住法藉緣生起而出現的，必定有能夠藉緣現起諸法的實體法，

否則就會成爲無因唯緣、沒有因果的無因論。能藉緣現起諸法的實體法必定具有真實自性，如是真實自性不可被變異、不可被毀壞、不可被染著、不具生滅性；而能被因緣變異、能被毀壞、能被煩惱染著、有生滅性的五陰等，都是三界中的生滅法；真實空、勝義空的自性沒有三界的法性，所以這樣的真實自性又稱爲無（三界）性之性，因爲沒有三界性而稱爲空性。這個空性函蓋了不空與空，因爲具有不可思議的真實自性而不空，能生現三界法而自身不墮於三界法中，能生現一切煩惱而不與任何煩惱相應、不被任何煩惱染著，所以是空。¹

如是具有空與不空的實體法就是如來藏，法界中除了如來藏具有如是空與不空的不二法性以外，其餘的都是被如來藏藉緣現起、沒有真實自性的生滅法。如來藏空與不空不二的空性才是佛陀所說的空，五陰諸法的無常空——無自性空——不是真實空，是佛陀爲了對治弟子眾執著五陰的顛倒見以及諸多外道見而說的方便法，因此不能將五陰諸法的緣起無常、無自性空立爲勝義，如果有這樣的見解，三世諸佛都度化不了的。爲什麼呢？因爲那是相對於執著五陰不空者

1 《勝鬘師子吼一乘大方便方廣經》〈空義隱覆真實章 第 9〉：「世尊！有二種如來藏空智。世尊！空如來藏，若離、若脫、若異一切煩惱藏。世尊！不空如來藏，過於恒沙不離、不脫、不異不思議佛法。世尊！此二空智，諸大聲聞能信如來；一切阿羅漢、辟支佛空智，於四不顛倒境界轉；是故一切阿羅漢、辟支佛，本所不見，本所不得。一切苦滅，唯佛得證；壞一切煩惱藏，修一切滅苦道。」《大正藏》冊 12，頁 221，下 16-23。

而施設的無常空，而五陰不空是不存在的，執取五陰無常無自性空為真實空者，不會接受如來藏空性才是五陰無自性空的根源，反以所執取的惡取空毀謗如來藏的般若實性，損減實有法性而毀壞佛陀正法，過失極為嚴重的緣故²；又因落入如是空的人不可救治的緣故，佛說為不可救者³。

小乘部派流傳下來的學人論師，把五陰諸法緣生緣滅、無自性空的現象當作是最究竟的勝義，並且以這樣的惡取空邪見來撰寫大乘論，從佛護、清辨、月稱等藏密假中觀論師以來已經存在千年。而應成派假中觀的傳承者宗喀巴，在其所寫的假大乘論中就說到：

以諸宣說種種緣設緣生法者，一切皆是世俗諦法。由彼道理成無性空，唯爾即是勝義諦故。⁴

宗喀巴認為經中所宣說的一切緣生法都是世俗諦法，「一切法都是眾緣所生」是不可推翻的道理；一切法既然是眾緣

2《瑜伽師地論》卷 36〈本地分中菩薩地 第 15 初持瑜伽處真實義品 第 4〉：「惡取空者亦於所知境界迷惑，亦謗一切所知境界，由此因故墮諸惡趣。於他求法求苦解脫，能為虛誑亦作稽留，於法於諦不能建立，於諸學處極生慢緩。如是損減實有事者，於佛所說法毘奈耶甚為失壞。」《大正藏》冊 30，頁 488，下 16-21。

3《佛說大迦葉問大寶積正法經》卷 2：「佛言：『迦葉！汝言非也。迦葉！寧可見彼補特迦羅如須彌山量，勿得離我而見彼空。何以故？破我斷空執一切空，我則說為大病，而不可救。』」《大正藏》冊 12，頁 207，中 18-21。

4《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卷 3，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大藏經補編》冊 10，頁 32，上 10。

所生必定無自性，無自性就是空性，無自性空的法性不是世俗，因為它是勝義諦的緣故。宗喀巴這樣的見解，很明顯的就是把被緣起的法無自性空的現象認取為真實空。然而勝義的意思就是超越世俗、不落在世俗的殊勝義理，法界中僅具有空與不空不二的如來藏空性才是勝義諦真實空，被緣起而無自性空仍然是世俗諦的內涵，不能自在、沒有真實自性的緣故。

而宗喀巴認為觀察緣起法無自性空，在與語言文字相應的情況下，分別見到能依的緣起法與所依的無自性空，這種情況就不屬於根本無漏智；他所謂的根本無漏智就是要通過雙身法的實際修練，專注而到達四喜之樂時不生起語言文字的情況下，誤認為當時只有無自性空的色身與所受的大樂，稱為樂空不二（意指沒有任何緣生法只有無自性的空性），具有這種意識境界的就叫作根本無漏智。⁵ 宗喀巴的思想完全以小乘

⁵ 《密宗道次第廣論》卷 14〈明上三灌頂後依及結行儀軌品 第 10 之 2〉：

「此宗樂空之空，多說空色，故多說彼名有所緣，以現顯色形色相故。不變樂者，謂達真實義慧，故多說彼名無所緣。故不應執於安樂上有見印持，便為樂空無別……說自彼等位後，由空色大印成辦不變樂者，非謂任何空色皆可，要是現為空色雜母明妃。爾時，雖非真實成為空色天身，然於不待觀察，心中即如是現，故於如斯空色不變大樂同一智體，二無分別，名為第四灌頂。」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大藏經補編》冊 10，頁 889，上 20-中 5。

《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卷 3：「有法緣起與法性勝義諦，見有能依所依者，是於名言識前，非於根本無漏理智，故於彼前唯有法性，全無有法，而不相違。然於觀察諸法自相實性以如何有為勝義有者，若無有法，則彼法性無力獨立，故前宗說，若依他起緣起諸法自性

部派佛教六識論為準則，不認可第八識阿賴耶識心體是不生不滅的諸法實相，主張意識能夠入胎結生相續貫穿三世。⁶ 但欲界意識心的現起，必定不離所緣緣法塵，增上緣則是不壞的五根與等無間緣意根作意，故不能貫穿三世成為不壞心。密宗雙身法的境界不能離開五根觸五塵，當時的意識心就算不生起語言文字，仍然具備了十足的欲界法之分別，才能了知當時身觸覺受的程度，完全與佛法中所說的「空性心離見聞覺知、無分別」沒有交涉。

意識心在三界中最微細的境界，就是無色界的非想非非想定；在非想非非想天中，沒有語言文字、沒有色身，僅有非常微細的、不反觀自我的意識之了知存在，仍然不能脫離生死的繫縛，更何況在欲界最粗糙而具足六塵的欲貪身覺境界；如果連墮在欲界生死的繫縛中都無法了知也無法脫離，如何能稱為無漏智？又如何能涉及法界實相的勝義諦呢？將身根觸塵所獲得的身覺境界當作是勝義空性，很明顯的呈現出我見我執具在的屬性，惡取空的結果成就了毀謗阿賴耶識如來藏的謗法惡業，成為論主所說諸佛所不化的可憐眾

空者，則圓成實亦無自相。」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大藏經補編》冊 10，頁 32，上 14-17。

6 《菩提道次第略論》卷 3：「此復父母貪愛俱極，最後各出一滴濃厚精血，二滴和合住母胎中，猶如熟乳冷結，與此同時中有俱滅，與滅同時，即由意識結生之力，有餘微細諸根大種和合而生，及此隨順精血混合餘根同分相應而生。爾時所住之識，若屬認可有第八識者，許為阿賴耶識；諸不認可阿賴耶者，許為意識結生相續。」CBETA 中華電子佛典《大藏經補編》冊 10，頁 533，上 19-22。

生，真是悲哀啊！

宗喀巴以惡取空所寫的錯誤論述：《入中論善顯密義疏》、《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以及嫁接佛法大樹所產生的葛藤——金剛乘雙身法密宗道內涵：《密宗道次第廣論》、《菩提道次第廣論》等，都被中華電子佛典協會編入了 CBETA 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如是諸佛所不化的惡取空者所寫的邪論，完全是外道見解，與佛法無關，主張或決定將其編入電子佛典者本身有極大的過失，全部成爲惡取空的人。所以佛說：「復有增上慢人，在正法中觀空，生於有無二見：『是真空者直向無上菩提一道淨解脫門，如來顯了開示正說。』於中生空見，我說不可治。阿難！若有人執我見如須彌山大，我不驚怪，亦不毀咎；增上慢人執著空見如一毛髮作十六分，我不許可。……。」⁷爲了避免無辜的佛弟子被矇騙，於此藉著論主申辨的偈頌，揭露宗喀巴主要的邪見惡取空本質；若要詳細了解其諸多索隱行怪的外道行門本質，請閱讀平實導師所撰寫的《狂密與真密》，2002 年出版，總共四輯。

第三節 〈觀合品 第十四〉

現象界的五陰諸法沒有真實自性，所以小乘論師純粹從五陰諸法論述其法性時，只能從表相的觀察說「五陰即是無常，五陰即是無自性」，也就是「五陰與無常是一，五陰與無自性是一」。但是如果五陰即是無常的話，就應當只有生滅相

⁷《佛說無上依經》卷上〈菩提品 第 3〉《大正藏》冊 16，頁 471，中 5-10。

而沒有住相；五陰如果即是無自性的話，就應當沒有作用；由於主張「五陰即是無常、無自性」有如是過失而不能補救的緣故，因此小乘論師又會改變說法為「五陰異於無常，五陰異於無自性」；然而如果五陰異於無常、異於無自性，五陰應當非無常、非無自性，這樣的主張同樣的有諸多過失、不能補救。但是小乘論師又錯會經中佛陀所說「一切法眾緣和合而有」的真實義理，所以認為「雖然一與異不能成，和合應當沒有過失」；論主即針對這個部分，再從實相的真義申論如下：

頌曰：

見可見見者，是三各異方，如是三法異，終無有合時。
染與於可染，染者亦復然；餘入餘煩惱，皆亦復如是。

釋論：能見的眼識、可見的色塵與見者有情我，這三事各別在不同的方所，這樣在不同處所的三個法，終究沒有合在一起的時候。

貪染與所緣可貪染的境界事相，以及被貪染煩惱所染的我，這三法也是一樣無有合時；其餘的耳鼻舌身意等六入以及煩惱也是同樣的道理，同一聚法並沒有合在一起。

換句話說，一定要有第八阿賴耶識及其心所的同時配合運作，六識心的見、可見的色塵、見者這三法才能和合在一起；同理，一定要有阿賴耶識及其心所配合運作，六識心的貪染、可引生貪染的境界、染者這三法才能和合在一起，才能成就見事及染事；清淨無漏法亦復如是。

眼能見、色塵是所見，見者指的就是六識覺知心等五陰

自我。以眼聚之法而言，一般人認為眼根有能見的功能，他們沒有眼識存在的概念，把能分別領受了知所見的意識覺知心與眼識合而為一，於是把眼識及意識的功能合起來稱為「我」，眼根則是我所擁有的、是我的所在，所見的色塵是我所見。也就是於眼根、色塵、眼識、意識等五蘊諸法見是我、異我、相在，⁸「見眼等是我」就是「眼等與我是一」，「見眼等異我」就是「眼等與我是異」，「見眼等與我相在」就是認為「眼等諸法與見者我是合在一起的」。「一」與「異」的過失前面已經論辯過了，現在要談的是相在，也就是「合」。論主說眼、色塵與見者三事在不同的處所，終究沒有合在一起的時候，為什麼呢？因為眼根是物質色法，不是心，沒有見的功能；色塵也是物質，沒有見的功能；眼識若離開了眼根觸色塵的緣，也不能單獨現起；意識離開了眼識現起時所緣的色塵境界，也不能見色塵；離開了眼識與意識現起的分別領受與了知，見者我也不復存在。三事各別單獨都不能有見的功能，合在一起時怎麼可能會有見的功能呢？例如將三位眼盲者合在一起，誰都不會期待因為合在一起而能變成可見，兩

⁸《雜阿含經》卷2：「佛告比丘：『云何取故生著？愚癡無聞凡夫於色見是我、異我、相在，見色是我、我所而取；取已，彼色若變、若異，心亦隨轉；心隨轉已，亦生取著攝受心住；攝受心住故，則生恐怖、障礙、心亂，以取著故。愚癡無聞凡夫於受、想、行、識，見我、異我、相在，見識是我、我所而取；取已，彼識若變、若異，彼心隨轉；心隨轉故，則生取著攝受心住；住已，則生恐怖、障礙、心亂，以取著故。是名取著。』」《大正藏》冊2，頁10，下22-頁11，上1。

者的道理是一樣的。另外，如果見、所見、見者是合在一起而有，那麼見者應當就無法聽聞也無法嗅嚐、覺觸，見者應當不知所聽聞、所嗅嚐、所覺觸之種種事；然而現見每一位有情皆能了知所見、所聞、所嗅、所嚐、所覺之觸，所以如同論主所說三事終無有合在一起的時候。

如果眼、色塵、見者三事各別不能有見的功能，但是合在一起而有見，見的功能必定別有歸屬的法，這個法不屬於被出生、不自在、無自性的眼根眼識、意根意識與色塵，更不屬於虛妄想所計著的見者五陰我。藉眼根與色塵的緣而生起眼識，眼識不是從眼根所生，也不是從色塵出生；在眼根不壞、色塵現前、意根作意等緣具足時，眼識是從如來藏阿賴耶識心體所含藏的種子流注而出，因此有眼識能見的功能；如經中佛陀所說「非因緣性、非自然性，是如來藏的妙真如性」。⁹ 眾生因為無明而起顛倒想，把如來藏的妙真如性執取為五陰諸法以及五陰我所有，認取為一或異乃至相在，

⁹《大佛頂如來密因修證了義諸菩薩萬行首楞嚴經》卷3：「復次阿難！云何十八界本如來藏妙真如性？阿難！如汝所明，眼色為緣生於眼識；此識為復因眼所生以眼為界？因色所生以色為界？阿難！若因眼生，既無色空，無可分別，縱有汝識、欲將何用？汝見又非青黃赤白，無所表示，從何立界？若因色生，空無色時汝識應滅，云何識知是虛空性？若色變時，汝亦識其色相遷變，汝識不遷、界從何立？從變則變，界相自無，不變則恒；既從色生，應不識知虛空所在。若兼二種：眼色共生；合則中離，離則兩合，體性雜亂，云何成界？是故當知眼、色為緣生眼識界，三處都無；則眼與色及色界三，本非因緣，非自然性。」《大正藏》冊19，頁116，中10-22。

因此當五陰諸法於眾緣中無常變異時，因為貪染愛著而產生瞋恚或者恐怖而心亂。

論主說貪染、所貪染的境界與貪染者也沒有合在一起，為何如此？因為如果貪染這個煩惱與所貪染的境界合在一起，應當把境界滅了就能滅掉貪染，例如眼盲者色塵境界不現前，其貪染煩惱應當隨著滅除，然而現見眼盲者若沒有經過解脫道的如實修證，同樣無法解脫其貪染煩惱。另外，貪染者與貪染煩惱如果合在一起，則貪染者將不會再與瞋恚、愚癡等相應，然而現見每一位有情貪染、瞋恚、愚癡並存；因此論主說貪染、於可染的境界與貪染者，三事也終究沒有合在一起。

之所以有「見者」或者「貪染者」，都是眾生顛倒認取現象界的五陰法為「我」而有的，如果能夠依據佛陀在阿含諸經中針對五陰十八界諸法無我的教導，如實的了知、思惟與觀行，不把藉三事和合的緣所生的受陰、想陰、行陰、識陰認取為真實我、認取為真實我的所在、認取為與真實我合在一起，就能斷除五陰我見與貪愛等煩惱，¹⁰ 契入解脫的實證而沒有疑惑。從空性心隨緣變化現起以及運行五陰諸法的實

¹⁰ 《雜阿含經》卷 11：「尊者難陀告諸比丘尼：『善哉！善哉！比丘尼！汝於此義應如是觀察：「此六思身如實無我。」緣眼、色，生眼識，三事和合觸，觸緣愛，彼愛是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尊者難陀！』『耳、鼻、舌、身，意法緣生意識，三事和合觸，觸緣愛，彼愛是我、異我、相在不？』答言：『不也，尊者難陀！所以者何？我曾於此六愛身如實觀察無我，我常作此意解：「此六愛身如實無我。」』』《大正藏》冊 2，頁 74，下 18-26。

相角度來說，五陰十八界雖然都是如來藏阿賴耶識的妙真如性，但是阿賴耶識心體於六塵一向離見聞覺知，不取六塵也不捨六塵、如如而不分別，一向人我空、法我空。第八識空性心不分別能觸色塵的是不是眼根，不分別眼根所觸的是不是色塵，不分別所變化現起的是不是眼識，如是不分別而不反觀自心的存在，所以空性心終究不與眼等三事合，當諸根死壞時空性心就捨身離去了；空性心雖然於眼等三事和合中現起識陰相應的貪染煩惱，但是自心真如無我的緣故恆不與煩惱相應，不被煩惱所染污，因此空性心終究不與煩惱合。眼入如是，耳入、鼻入、舌入、身入、意入都是同樣的道理。因此，空性心阿賴耶識與所變生的五陰諸法非一、非異、不相在，名為「非我、不異我、不相在」，四阿含諸經中佛已廣說。佛弟子信受佛陀所教導的解脫實道，不會落入五陰斷滅的空無斷見或者識陰不滅的常見中，才能如實斷我見與我執，證得涅槃解脫果。¹¹

頌曰：

異法當有合，見等無有異，異相不成故，見等云何合？
非但見等法，異相不可得，所有一切法，皆亦無異相。

11 《雜阿含經》卷 3：「佛告比丘：『善哉！善哉！色無我，無我者則無常，無常者則是苦。若苦者，彼一切非我、不異我、不相在，當作是觀。受、想、行、識亦復如是。多聞聖弟子於此五受陰觀察非我、非我所，如是觀察已，於世間都無所取；無所取者，則無所著；無所著者，自覺涅槃：「我生已盡，梵行已立，所作已作，自知不受後有。』』」《大正藏》冊 2，頁 19，下 16-23。

釋論：如果是各自有真實自性而不同的法就將會有和合的時候，然而見等三事都是來自於空性心而沒有不同的自性，各種異相獨自存在的道理不成立的緣故，見等三事又如何會有合相而成就見事呢？

非但見等三事，互異之法相不可得，所有一切法，也都是來自空性心而沒有異相可得。

在表相上看到五陰諸法有不同的差別相，有情也有四聖六凡的差別，但是表相的法都是有生有滅、變化無常的，並不是諸法的實相，不能將現象界中蘊處界諸法的無常空認作空性，因為空性是能出生一切染淨諸法的本住法，不是無常的斷滅空，佛法的真實義所闡述的必定是諸法的實相而非現象界的無常虛相故。

佛陀在初轉法輪時也是立基在不生不滅的實相空性心本來無生的真理上，宣說五陰等現象界諸法的無常、苦、空、無我，更說現象界諸法滅盡後的二乘涅槃有本際不滅，是寂滅、清涼、清淨、真實；所說的涅槃就是實相空性心的本來法性，乃是佛陀於初轉法輪時隨順眾生根器隱覆實相密意應機而說。本質上五陰諸法都是有生可滅、虛妄不實而與六塵煩惱相應之法，如果否認五陰所從來的實相心涅槃本際而說五陰滅盡了就是涅槃，那就形成了斷滅空無即是寂滅、清涼、清淨、真實，而這樣的邏輯是不可信、不可驗證的虛相法，並非實相法，所以不是佛法，連阿羅漢果及緣覺果都不能成就，遑論能成佛；解脫道的實證，前提是必須信受涅槃中有本際不滅，方能於內於外皆無恐怖而滅盡十八界無餘故。因

此，佛陀為聲聞人隱覆密意而說「色陰不相續了，永遠不生起、不出現了，就是妙、就是寂靜，即是不與一切法相應的涅槃」，¹² 這個涅槃指的就是空性心的本來自性；同樣道理，受陰、想陰、行陰、識陰滅盡、不相續了，不生起、不出現了，唯獨空性心不生不滅即是涅槃。空性心如是本來不生不滅、不與一切法相應的清淨寂靜自性，在空性心隨業因緣變現有情的五陰而有生滅不斷的現象時就已經如此，非是滅盡五陰方顯涅槃性；有情的五陰有各種差異相、在境界中有種種煩惱相應相，但各各有情的空性心仍然清淨寂靜而無差別相，唯有一相就是真如無相。

有情的五陰十八界法都是各自有情獨有的空性心如來藏藉眾緣所變化現起的，五陰諸法的功能都是來自於如來藏所含藏的諸法種子流注現行的作用，所以實際理地都是如來藏的空性在運行；與五陰諸法同時同處而真實如如無我的第八識空性才是諸法的實相，依據實相而說眼根、眼識、色塵等不是異法、沒有異相，都是無相的真如空性心所含攝故，所以沒有合可得也沒有不合可得，皆是第八識空性的神用故。眼聚如是，耳鼻舌身意等一切法亦如是，都是無相的真如空

12《雜阿含經》卷3：「云何色受陰？所有色，彼一切四大及四大所造色，是名為色受陰。復次，彼色是無常、苦、變易之法；若彼色受陰，永斷無餘，究竟捨離、滅盡、離欲、寂沒，餘色受陰更不相續、不起、不出，是名為妙，是名寂靜，是名捨離一切有餘，愛盡、無欲、滅盡、涅槃。」《大正藏》冊2，頁15，下16-22。

性故沒有異相可得，全屬第八識空性的神用。¹³

頌曰：

異因異有異，異離異無異；若法從因出，是法不異因。
若離從異異，應餘異有異，離從異無異，是故無有異。

釋論：所謂的異法是因為異因而有差別，這個異法離開了異因就沒有差別了；如果法都是從因而出生的，這些法不會異於因。

如果離開了所從來的因而與因有差別，應當還有不同的因可以出生不同的果，現見離開了所從來的異因就沒有了差別的異相，所以沒有異因存在。

小乘人所謂異，一定是異因異法所以才名之為異；如果離開了異法時就不能稱之為異，因為如果諸法是從眾緣所生，這些被生的法一定不異於能生因，當這些能生的因緣壞滅時，所生果也就跟著壞滅的緣故；例如因為樑與椽等材料

¹³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78〈第二分實說品 第 84〉：「『善現！於意云何？諸色法性是空性不？諸受、想、行、識法性是空性不？如是乃至一切有為、無為法性是空性不？』善現對曰：『如是！如是！一切法性皆是空性。』佛告善現：『於意云何？於空性中，法等異相為可得不可得？謂色異相，廣說乃至一切有為、無為異相，為可得不可得？』善現對曰：『不也！世尊！於空性中一切異相皆不可得。』佛告善現：『由此當知，法平等性非即一切愚夫異生，非離一切愚夫異生；如是乃至非即如來、應、正等覺，非離如來、應、正等覺；法平等性非即色，非離色；非即受、想、行、識，非離受、想、行、識；如是乃至非即有為及無為法，非離有為及無為法。』《大正藏》冊 7，頁 425，上 16-28。

的和合而有了房舍，所以房舍就不異樑、椽、窗等；未來樑、椽、窗等如果毀壞時，房舍也就跟著毀壞的緣故。

如來藏與所變生的五陰非一、非異、不相在，所以五陰的能生因就是第八識如來藏。所生的五陰有生有滅、沒有真實自性，而能生的如來藏不生不滅、具有本來清淨及能生一切染淨諸法的自性，所以如來藏不是五陰，五陰不是如來藏，亦即**如來藏與五陰非一**；能生是因而所生是果，二者相待故。如來藏所含藏的五陰諸法種子是五陰現起的因，也是五陰現行後能持續存在及運行的因，所以五陰諸法的生住異滅都不能離開如來藏；而如來藏的眞如空性即是五陰諸法無自性之所從來，因此五陰諸法沒有一法不是以眞如空性爲實相，所以**如來藏與五陰非異**。如來藏隨著眾緣現起五陰諸法，祂以眞如空性爲自性，一向無相、無分別、無所得，運行著五陰諸法時也沒有所謂的和合相可得，所以五陰死壞時如來藏即行離去，是故**如來藏與五陰不相在**。既然如來藏與所變生的五陰非一非異又不相在，於五陰十八界之外並沒有第六陰、第十九界的異法異相可得，離開了如來藏時也沒有空性與無自性的空相可得。

頌曰：

異中無異相，不異中亦無；無有異相故，則無此彼異。
是法不自合，異法亦不合；合者及合時，合法亦皆無。

釋論：在異法中沒有眞正的異相可得，在不異法中也沒有異相可得；沒有異相的緣故，就沒有此法與彼法在本質上

的差異可說。

每一聚的法都不會自己和合在一起，不同的法也不可能和合在一起；所以和合的法以及和合的時候，和合的法相也同樣皆不存在。

五陰諸法既然無自性，不可能在因緣和合中有功能作用，從表面上所看見的各種自性其實都來自第八識實相心，而實相心沒有五陰的法相可分別此或彼，五陰諸法如幻化故也沒有自性可分別此或彼。無自性的法不能自在，在唯識經典中稱為依他起性的法，所謂依他起就是必須由具有圓成實性的空性心如來藏依著眾緣變化而現起，現起之後還是要依如來藏流注種子而存在乃至最後滅失；但是有情在無明遮障、在我見我執具足的情況下，起顛倒想而普遍的計度執著依他起的五陰諸法有真實自性、是真實我，這個遍計執性之所計執沒有一絲一毫是成立的，所以是空。因此，對遍計執的煩惱沒有如實認知之前，就會認取五陰諸法為我（一）、為我所（異）、我住於五陰之中或五陰住於我中（和合、相在），但是這些都不能成立，因為是妄想所得而不是實相的緣故。實相的法才是五陰諸法的本來面目，空性心如來藏阿賴耶識是一切有情的本來面目，本來面目與有情的五陰不一、不異、不相在；而實相法界才具有真實法性，就是沒有三界性的真如空性，不可分割、不可合併、不可壞滅，所以沒有一、異與合的法相可得。（待續）

正覺總持咒略釋

——張正園老師——

(連載三十三)

第四節 根本煩惱六概說

前已敘述六位心所法中的五遍行、五別境、善十一等三位二十一心所法，接下來探究第四位——根本煩惱。所謂「煩惱」就是能使人心中煩悶苦惱，如《大智度論》卷7云：「煩惱者，能令心煩，能作惱故，名為煩惱。」「根本煩惱」又稱為根本惑、本惑、本煩惱，是煩惱障的根本，隨煩惱依之而起，能令眾生造作種種後有業，障礙眾生出離三界生死，所以稱為根本煩惱。

《成唯識論》卷6云：「煩惱心所，其相云何？頌曰：煩惱謂貪瞋，癡慢疑惡見。論曰：此貪等六，性是根本煩惱攝故，得煩惱名。」¹ 所謂「根本煩惱」心所，包括貪、瞋、癡、慢、疑、惡見等六種，由於這六種心所的體性是根本煩惱所攝的緣故，相對於依這六種根本煩惱而現起的「隨煩惱」心所，就稱名為「煩惱」。這六種根本煩惱中，惡見又可細分為薩迦耶見、邊見、邪見、見取見及戒禁取見等五種，合稱

¹ 《成唯識論》卷6，《大正藏》冊31，頁31，中15-19。

爲五利使，攝屬於見惑，是見道時即可斷除的煩惱；其餘貪等五個根本煩惱合稱爲五鈍使，攝屬於思惑，是修所斷惑，亦即是要在見道後，依止於斷見惑所證之初分解脫智慧於歷緣對境中漸次修斷之煩惱。這十個煩惱跟哪幾個識相應呢？《成唯識論》卷6開示：「此十煩惱，何識相應？藏識全無，末那有四，意識具十；五識唯三，謂貪瞋癡。」也就是說，藏識第八識不與任何煩惱相應，第七識末那識恆與我貪（我愛）、我癡、我見、我慢等四個根本煩惱相應，第六識意識與十個根本煩惱全部相應，前五識則只和貪、瞋、癡等三個根本煩惱相應。

由於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中，含藏著七轉識無始以來虛妄分別所熏習成就的種種染污種子，這些煩惱種子遇緣現行就成爲纏縛。如果想要伏斷煩惱，就必須對煩惱有所認識；尤其是根本煩惱，就像賊王一樣，能引生無量無邊的隨煩惱；因此「擒賊先須擒王」，唯有透過正確知見的建立，對此六法作詳細的瞭解，深入觀察煩惱的因與現行的法相，方能經由對治滅除煩惱因將煩惱一網打盡，漸漸得到解脫功德受用。下面就六種根本煩惱，分述如下：

第一目 貪心所

何謂「貪」呢？所謂「貪」即是對於自身的蘊處界，以及對於所受用的五欲六塵等諸法，貪戀執著，乃至心無厭足。《成唯識論》卷6云：「云何爲貪？於有有具，染著爲性；能

障無貪，生苦爲業；謂由愛力，取蘊生故。」² 意思是說，對於自身的異熟果報身（三界「有」）以及所受用三界有的一切諸法等（「有具」），生起貪愛執著，這就是「貪」心所的體性；能夠障礙「無貪」善根的發起，引生諸苦，這就是「貪」的業用；也就是說，有情由於貪愛我與我所的勢力而取著諸法，因此造作各種的後有業，於是後世的五取蘊就有了出生的因緣，此我與我所的愛著即是貪這個煩惱的因，執取即是貪的法相。

《瑜伽師地論》卷55云：

問：「煩惱生時，由幾煩惱事而得生耶？」

答：「貪由十事生：一、取蘊，二、諸見，三、未得境界，四、已得境界，五、已所受用過去境界，六、惡行，七、男女，八、親友，九、資具，十、後有及無有。」

問：「何貪於何事生耶？」

答：「隨其次第，十貪於十事生。何等爲十？謂事貪、見貪、貪貪、慳貪、蓋貪、惡行貪、子息貪、親友貪、資具貪、有無有貪。」³

意思是說，眾生的貪是由「取蘊」、「諸見」、「未得境界」、「已得境界」、「已所受用過去境界」、「惡行」、「男女」、「親友」、「資具」、「後有及無有」等十事而生；對於以上十事所生之貪，依序稱爲「事貪」、「見貪」、「貪貪」、「慳貪」、「蓋

2 《成唯識論》卷6，《大正藏》冊31，頁31，中19-20。

3 《大正藏》冊30，頁603，中8-15。

貪」、「惡行貪」、「子息貪」、「親友貪」、「資具貪」、「有無有貪」等十種不同的貪。由上可知，眾生十種所貪之事雖有不同，但貪愛的體性卻都一樣，都是因為對於三界有的惑業，不瞭解其虛妄不實的體性，因而於其中深生愛樂與耽著，乃至心無厭足而不斷引生追求的動力；眾生由於見惑思惑未斷，隨順於貪的強大染著勢力，於是不斷造諸有漏業，以致輪迴三界六趣無有出期。

那麼要如何才能清淨貪行呢？聖教中教導我們可以用不淨觀來對治貪，如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26 開示：「云何不淨所緣？謂略說有六種不淨，一、朽穢不淨，二、苦惱不淨，三、下劣不淨，四、觀待不淨，五、煩惱不淨，六、速壞不淨。……如是不淨是能清淨貪行所緣。」⁴ 而欲界中最粗重的貪就是對男女欲的淫貪，與淫欲相應的貪大致又可分為四種：一、顯色貪，二、形色貪，三、妙觸貪，四、承事貪。這四種貪，可以經由對四種外不淨所緣作觀行，令心趣向清淨。⁵ 西藏密宗喇嘛教的「無上瑜伽雙身修法」正是具足相應於淫貪的最具體代表，卻誑騙無知者為「即身成佛」

4 《大正藏》冊 30，頁 428，下 19-頁 429，上 19。

5 《瑜伽師地論》卷 26：「姪相應貪復有四種，一、顯色貪，二、形色貪，三、妙觸貪，四、承事貪。由依四外不淨所緣，於此四種相應姪貪心得清淨：若於青瘀或於膿爛，或於變壞或於腫脹，或於食噉作意思惟，於顯色貪令心清淨。若於變赤作意思惟，於形色貪令心清淨。若於其骨若於其鎖，若於骨鎖作意思惟，於妙觸貪令心清淨。若於散壞作意思惟，於承事貪令心清淨。如是四種名於姪貪令心清淨。」《大正藏》冊 30，頁 429，上 26-中 6。

之法道，殊不知此乃三界中最低層次的貪著，而密教諸師竟連淫貪的對治法都不懂，還認取五陰境界為真實，顯然我見我執俱在，初果尚且了不可得，遑論成佛。

密宗喇嘛教之修行法門，始自結緣灌頂、歸依之因灌、瓶灌，中及上師相應法之觀想、明點之觀想、天瑜伽觀想、氣功修練，末至無上瑜伽之「即身成佛」法門，皆以修證雙身修法之淫樂為其中心思想，以此邪見而前後一以貫之。密宗喇嘛教為盜取佛教資源而寄生佛教中，欺詐無知大眾說：如果有人聽聞這男女雙修之淫樂法門可以即身成佛，心中不生懷疑、立即信受奉行，就是無上瑜伽法門之「正所化機」；誑稱這樣的人就是「大乘中具足最勝種性大堪能者」，說唯有「大乘中具足最勝種性大堪能者」方能信受及修學雙身法，所以男女交合之無上瑜伽淫樂修法，乃是密教中「大根性者」的修學法門。如是以最下層次的貪著為行門，妄說為最究竟的「即身成佛」法，實在是極為荒唐、荒謬的事。可悲的是，至今仍有許多人不能了知密宗喇嘛教真正的面貌，而繼續受其邪說所惑，墮入外道法中，成就魔業以及破壞正法之大惡業。

《所欲致患經》云：

佛告諸比丘：「復次，因欲貪愛所在，放心恣意；父說子惡，子說父惡；母說女惡，女說母惡；兄說弟惡，弟說兄惡；姊說妹惡，妹說姊惡；家室宗族，轉相誹謗。是為貪欲之患，因致勤苦，皆由多求；放心恣意，為欲

所溺。⁶

由以上經文所示可以了知，有情眾生由於貪欲熾盛，引生種種身口意之過患，造無量無邊之惡業，甚而導致父母、兄弟、姐妹互相憎恨、互相傷害，乃至家室宗族互相誹謗，此皆是由於貪欲之患所造成。

《所欲致患經》又云：

佛告諸比丘：「見彼女人，捐在塚間無央數歲，骨節糜碎，青白如碧，碎壞如麵；於比丘意云何？前時端正，顏貌姝好，沒不現乎？患證現耶？」對曰：「唯然。」佛言：「是為貪欲憂患證也。」⁷

此段經文則是 佛陀告訴諸比丘，應以種種不淨觀來觀察：一個女人死亡後，被棄置於塚間經過無量長的時間以後，身體的骨頭關節皆糜爛破碎了，顏色青白如碧，碎壞到猶如麵粉塊一樣。為什麼以前端正莊嚴、美麗姣好的容貌都隱而不現了呢？貪欲所帶來的過患，不就現前可以觀察得出來嗎？所以，佛陀常教導弟子們以不淨觀、九想觀（針對死屍作九種不淨觀，經論所說略有差異，今舉《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02 之九想為：臃脹想、膿爛想、異赤想、青瘀想、啄噉想、離散想、骸骨想、焚燒想、滅壞想），來觀察自身及所愛之人，觀內身中髮毛爪齒、塵垢皮肉、骸骨筋脈、心膽肝肺、大腸小腸……膿血熱痰、淚汗屎尿等，如是依內朽穢觀身不淨；乃至人死為屍，或青瘀或

⁶《大正藏》冊 17，頁 539，下 19-24。

⁷《大正藏》冊 17，頁 540，下 2-5。

膿爛、或變壞或膨脹……如是依外朽穢作不淨觀，然則此身、他身有何可愛之處呢？又爲何爲了虛妄不實的自他色身，而起種種貪愛而流轉生死，乃至造諸惡業而淪墮三途呢？

是故，經云：「多欲之人，多求利故，苦惱亦多；少欲之人，無求無欲，則無此患。」⁸ 佛法中以「貪、瞋、癡」爲三毒，也是一切煩惱和惡業的根本；而三毒中，又以「貪」爲眾煩惱之首，影響修道至鉅，吾人豈能不於此多加警惕！（待續）

⁸ 《佛垂般涅槃略說教誡經》，《大正藏》冊 12，頁 1111，中 28-29。



大日經真義

—游正光老師—

(連載二十)

綜合上面分析可知：密教的真言起源於古印度的吠陀時期，它本身是巫術、咒術等類，不是佛菩薩所說總持諸法義味的咒語，而那些巫咒被後來密教行者廣為使用及傳承，成為真言密教所謂成就「佛」道當中一個很重要的環節，也是密教實踐「佛」道的手段之一，如果三密當中缺少口誦真言之語密，根本無法成就《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方便為究竟」的「佛」道，所以密教行者對口誦真言這件事相當注重。然而在真正的佛教裡，對於密教這種為求取世間利益的「真言」並不注重，而是注重三乘菩提的追求，因為三乘菩提的實證，可以讓人解脫三界生死以及成就佛道，而那些巫術、咒術等類之真言不僅與三乘菩提無關，而且也不是佛菩薩所說的總持咒語，是妖邪魑魅魍魎之類鬼神所說的咒語，本身就已經不清淨，所以釋迦世尊才會禁止巫術、咒術等類，不讓它在僧團裡出現及禁止弟子修學。

或許有密教行者會提出質疑：「釋迦世尊不是在《心經》也說般若波羅蜜多咒嗎？並說它是大神咒、大明咒、無上咒、無等等咒，證明咒語在僧團裡已經存在了，為什麼佛陀

還要禁止咒語在僧團裡出現呢？」說明如下：《心經》所說的咒語，並不是傳承於吠陀時期的咒術，因為吠陀時期所流傳的咒術，乃是禳災、祈福等巫術、咒術之類，主要用在趨吉避凶等類的世間法，並不是由佛所宣說。又《心經》所說的咒語是用來開示眾生求證世出世間法之佛菩提的正咒，是讓眾生能夠親證佛菩提而發起智慧的總持咒，並教導眾生於親證實相般若之後，未來再將近三大無量數劫依止甚深般若修行，即可以成就佛道；如是總持咒與吠陀時期的外道咒術等類，本質截然不同，不可等同視之。更何況《心經》所說的般若波羅蜜多咒，乃是釋迦世尊¹為菩薩們開示一切有情自心如來之所在，這個真心從本以來就自在，其自住境界中是沒有五蘊十八界、四聖諦、十二因緣等任何一法存在之極寂靜境界；世尊並告訴菩薩如何去親證而成為真正的「觀自在」菩薩。

當菩薩圓滿四加行而確認五蘊十八界等法虛妄，進入參禪階段，並於因緣成熟時，得以一念相應慧，照見有一個與五蘊十八界等虛妄法同時同處配合運作的自心如來，祂不僅真實存在，而且寂靜、清淨、無所得，菩薩從此即能「行深般若波羅蜜多」。如是菩薩由於雙照五蘊十八界與自心如來同時存在與運作，因而明心真見道，成為《心經》所說的「觀自在」菩薩，也就是能夠現前觀察自他有情真心從本以來就自在的菩薩。菩薩如是親證及了知了以後，轉依自心如來無

¹ 《心經》有多個漢譯本，有些譯本說是觀世音菩薩所宣說。

有一法、無有一苦存在之極寂靜的清淨涅槃境界，因而確定《心經》的開示：「能除一切苦，真實不虛。」所以《心經》所詮釋的「不生不滅、不垢不淨、不增不減」乃至「無智亦無得」，就是描述自心如來自住的境界，是無有一法存在之極寂靜的境界；這也就是在告訴菩薩真心的體性，讓菩薩知道如何去親證一切有情真心而成爲真正的「觀自在」菩薩。然而密教所說口誦真言等咒術，非但落在有漏的事相上，既沒有爲眾生宣說三乘菩提之內涵，也無法讓眾生親證三乘菩提之任何一乘菩提，更沒有爲眾生除一切苦，甚至反而還要用誅法來誅殺有情，讓眾生處於恐懼狀態及輪迴生死中。由此可知：密教所謂的咒語，還會是大慈大悲的佛菩薩所傳的咒語嗎？想也知道，當然不可能！因爲那都是鬼神假冒佛菩薩名義所傳的咒語，用來惑亂眾生之用，根本不是佛菩薩普爲眾生宣說一切有情真心之所在的咒語，也不是能讓眾生得三乘菩提法益的總持咒，密教咒甚至與世間善法亦不相應，反而會讓眾生沉墮於惡法、染汙法中。

接下來，探討密教口誦真言的本質。既然要口誦真言，免不了要透過肺、喉嚨、口、舌等肢體，以及空氣振動等眾緣而成，如果不透過這些眾緣，無法成就密教行者口誦真言這件事。既然是要透過眾緣而成，當然不是本有的法，是有生的法，未來一定會壞滅，所以口誦真言之語密當然是虛妄不實、無有真實自性的法，這樣的生滅法，竟然是《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諸法法爾如是」的實相法，顯然《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說法不正確。再者，口誦真言必須

要經歷一段時間與空間轉換的過程，才能成就口誦真言這件事，是為行陰所攝。既然落入行陰當中，不離五陰，本身是虛妄不實的生滅法，怎麼會是《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法爾如是的實相法呢？由於《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不知別於行陰之外，還有一個與行陰等五陰同時同處配合運作的真心如來藏，因此落入行陰當中而無法自拔，還自以為真的成就佛道了。三者，行者口誦真言時，一定要很清楚知道自己所誦的真言內涵是什麼，這不是已經落入耳識與意識當中嗎？為什麼？因為耳根耳識要聽得清清楚楚，意識要分辨得明明白白，否則密教行者無法了知自己口誦真言是否正確，以及自己是否清楚明白。既然落入耳識與意識當中，表示他已經落入識陰當中，還會是《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法爾如是的實相法嗎？顯然不是嘛！由此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自己之所「悟」都已經落入識陰與行陰當中，連三乘菩提最基本的我見也沒斷，連菩薩最基本的明心見性也沒有，還會是四智圓滿的究竟佛嗎？當然不可能！所以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法，不僅不是如實語，是大妄語，而且也不知道與識陰、行陰同時同處配合運作的真心在哪裡，還以佛自居，以此虛妄不實語來誤導眾生成就大妄語，實在太不應該了。由此可以證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乃是密教行者集體創造出來的假佛，不是真佛，其所說的法，當然是假佛法，不是真佛法，然而密教行者卻以此來誤導、惑亂眾生，使得眾生走上與三乘菩提無關甚至背離的道路上，使得眾生與實證三乘菩提的因緣也越來越遠了。

又《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以及善無畏等密教師妄說真言就是法爾如是的真實法界，誑稱持真言能夠出生身語意、滅罪、明心、成佛等，譬如「毘盧遮那佛」在《大日經》卷 5 不僅妄說持誦真言可以出生身語意，而且還要行者持真言時，讓自己處於一念不生唯有想而了了常知的「無分別想」當中，說這樣就是「離諸有為行」：

真言如意珠，出生意語身，隨念兩眾物，而無分別想。猶十方虛空，離諸有為行，真言者不染，一切分別行。解了唯有想，如是遍觀察，爾時真語者，諸佛同隨喜。²

然而 釋迦世尊在《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1 開示，能出生有情的身語意者，是一切有情的真心，因此口誦真言之語密當然也是由真心所生：

復次，須菩提！是般若波羅蜜能生一切法，一切樂說辯、一切照明。須菩提！是般若波羅蜜，魔、若魔天、求聲聞、辟支佛人及餘異道梵志、怨讎惡人，不能壞菩薩行般若波羅蜜。何以故？是人輩般若波羅蜜中皆不可得故。須菩提！是菩薩摩訶薩應如是行般若波羅蜜義。³

釋迦世尊開示：這個般若波羅蜜，就是指一切有情的真心，唯有這個真心、這個般若波羅蜜，才能出生一切法，包括一

²《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5〈祕密漫荼羅品 第 11〉，《大正藏》冊 18，頁 33，中 28-下 4。

³《摩訶般若波羅蜜經》卷 21〈三慧品 第 70〉，《大正藏》冊 8，頁 376，中 8-15。

切有情的身語意在內。因此，是由於真心如來藏出生了有情的身語意，所以才能有持誦真言的現象，絕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顛倒妄說真言能出生身語意。不僅釋迦世尊如是開示，馬鳴菩薩在《大乘起信論》卷上也開示，一切有情真心的阿賴耶識能生一切法：

心生滅門者，謂依如來藏有生滅心轉，不生滅與生滅和合，非一非異，名阿賴耶識。此識有二種義，謂能攝一切法、能生一切法。⁴

馬鳴菩薩已經很清楚開示：一切有情的真心阿賴耶識能攝持一切法、能生顯一切法，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之妄說持真言能夠生身語意。因為真言是被生的法，本身是虛妄不實的法，又如何反過來出生一切有情的身口意及一切法呢？又《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謂的「無分別想」，其實是必須有「想」有「念」而去成就「一切分別行」，就表示仍然有分別，不是沒有分別，而且分別也完成了，又如何說它無分別呢？持誦真言本身即是有為，有分別即是有為，怎麼「離諸有為行」？又這「無分別想」的了了常知，乃是意識心的體性，本身是被生的法，於睡著無夢等位必定壞滅故，又如何能夠於長時處於了了常知的狀態呢？由此可知：《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都已經落於以意識心為常住心的常見外道中而不知，還自以為能觀的意識心以及所誦真言之語密能出生一切有情的身語意，未免太沒有智慧了！

⁴ 《大乘起信論》卷上，《大正藏》冊 32，頁 585，上 4-6。

又譬如善無畏在《大日經》卷 7 妄說真言就是法界，持真言可以滅罪、可以成為初地菩薩：

真言同法界，無量眾罪除，不久當成就，住於不退地。⁵

然而菩薩要成就初地的功德，必須於明心見性後，以所證的般若智慧為基礎，再繼續進修三賢位菩薩的別相智，也就是禪門所說的後得無分別智，並且於歷緣對境當中，一一消除自己的罪業、煩惱等，方能於第十住、十行、十迴向滿心位分別證得如幻觀、陽焰觀、如夢觀，使得別相智得以圓滿具足，發起初分的道種智，並於初地前修集廣大的福德；這時第十迴向位滿心的菩薩，透過大乘四聖諦十六品心加行完成，已證得正性離生，至少有初禪以上的定力，性障永伏如阿羅漢，可以取證無餘涅槃，但是菩薩為了修學無生法忍的道種智，所以發起十大願，願盡未來際廣度一切有緣眾生，於是故意生起最後一分思惑潤未來生；要具足以上所說種種條件，方得以圓滿菩薩道第一大阿僧祇劫三賢位菩薩的功德，轉入初地繼續修行，名為「生如來家，住佛種姓」⁶，盡未來際永遠隨順諸佛。而不是如善無畏所妄說：只要持真言就可以滅罪、可以成就初地的功德。由此可以推斷：《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善無畏等密教師所謂的「佛道」，根本沒有明心、見性的實質，也沒有前面所說的地前三種現觀的智

5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7 〈增益守護清淨行品 第 2〉，《大正藏》冊 18，頁 47，下 1-2。

6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60 〈入法界品 第 34 之 17〉，《大正藏》冊 9，頁 783，上 8-9。

慧、廣大福德，也不需要至少有初禪定力、初分的道種智、發十大願，以及大乘四聖諦之加行，就可以成爲《大日經》所說的不退地的初地菩薩乃至成佛。然則密教這樣的「初地菩薩」以及「佛」跟凡夫有何差別？法界中豈有我見俱在、不明真心的「初地菩薩」，遑論成佛！既然《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善無畏等人尙且連佛菩提道的修證次第及內容都不知道，卻竟然敢說出如是虛妄語，更不用說後來密教行者上行下效的結果，動不動就以十地法王、活佛等自居，盡是未得謂得、未證言證的大妄語人。所以說，《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的「成佛之道」的施設，完全違背 釋迦世尊所施設的菩薩道五十二階位的內涵，乃是不如理、不如法的施設，也難怪後來密教行者統統都落在識陰、行陰當中而不知，而謂已知、已證、已得涅槃，實在顛倒至極。

又譬如善無畏在《大日經》卷 7 妄說持眞言可以明心：

如法界自性，而觀於自身，或以眞實言，三轉而宣說：
當見住法體，無垢如虛空。⁷

然而菩薩要能夠明心見性，一定先要培植見道所需之福德、正知見、定力等資糧，於這些條件具足圓滿之後，才能值遇佛菩薩安排眞善知識出興於世，並於眞善知識教導下，在心中先建立「實相心第八識爲萬法本源」的正信，方能透過四加行的煖、頂、忍、世第一法之觀行，觀察自他有情的蘊處

⁷《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 7〈增益守護清淨行品 第 2〉，《大正藏》冊 18，頁 47，上 23-25。

界都是虛妄，沒有一處是真實的，雙印能取與所取空，不再將蘊處界當作真實，尤其是不再將意識我、色身我當作常住不壞法，因而斷了三縛結而成就聲聞初果的功德；再加上菩薩已經有修集福德、智慧、定力等莊嚴，當這些條件都具足了再來參禪，才能於因緣成熟時以一念相應慧，找到一切有情真心之所在，因而明心見性成爲真實義菩薩。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妄說，只要持真言就能覩見法界體而明心見性。既然密教行者精勤持真言尚且無法覩見法界體，又如何證法界體、住法界體呢？自己尚且不能自救，又如何能夠救他人呢？未之有也！由於《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連自身真心之所在都不知、不證，當然無法教人明心見性，更不可能教人成佛等等。由此可以證明：《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尚且落在五陰當中，連明心見性也沒有，當然是凡夫一個，更何況繼承《大日經》說法的十地法王、活佛、仁波切等密教行者，各個都是凡夫所攝，是爲假名菩薩，不是真實義菩薩，又有何能力妄稱持真言能夠明心見性，乃至成佛呢？

又譬如「毘盧遮那佛」在《大日經》卷 2，妄說持真言可以成就金剛不壞的佛陀：

真言三昧門，圓滿一切願，所謂諸如來，不可思議果。具足眾勝願，真言決定義，超越於三世，無垢同虛空。住不思議心，起作諸事業，到修行地者，授不思議果。是第一真實，諸佛所開示，若知此法教，當得諸悉地。最

勝真實聲，真言真言相，行者諦思惟，當得不壞句。⁸

然而菩薩要成就佛地的功德，一定要一一經歷菩薩五十二階位：於十信位中，須以一劫乃至一萬劫的時間修集信心，才能對釋迦世尊的開示產生具足信心，如是圓滿第十信位功德；接著轉入十住位的初住位，開始於外門廣修菩薩的六度萬行，並於明心而如實轉依後，成為第七住位不退的真實義菩薩，因而開始入內門廣修六度萬行，漸次一一圓滿十住、十行、十迴向功德，而後轉入十地修十度波羅蜜。於初地主修布施（尤其是法布施），二地修持戒，三地修諸禪定、四無量心、五神通，乃至十地主修智波羅蜜，最後大法智雲得以出現，圓滿十地功德，因而轉入等覺位。於等覺位，百劫專修福德，爲了成就菩薩的三十二大人相、八十隨形好；於等覺位百劫修集成佛所應有的福德圓滿後，轉入妙覺位。在妙覺位，等待成佛因緣成熟而誕生人間；於人間示現明心、見性，成爲一切種智的究竟佛，因而圓滿佛地的功德。如是成佛之道，才是釋迦世尊所說的成佛之道，而不是如《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所說荒唐言——連我見也沒有斷，更不用明心見性，只要持真言，未來就可以獲得金剛不壞之佛體。正因爲《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落在識陰、行陰等五陰當中，執五陰爲真實，乃至執外我所爲真實，連薩迦耶見也未斷，連明心也沒有，當然是凡夫一個，怎麼有可能成佛呢？由此可以證明：《大日經》乃是沒有明心見性的密教凡夫行者所創

⁸ 《大毘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卷2〈入漫荼羅具緣真言品 第2之餘〉，《大正藏》冊18，頁10，中21-下1。

造出來的偽經，《大日經》的「毘盧遮那佛」乃是後人所創造出來的凡夫佛，用來拉抬己宗的身分地位，以此來夤緣佛教，說是佛教的一支、大乘的一支，以此接受無知眾生的禮拜、供養，乃至誘騙女信徒與之合修男女雙身邪淫法，造成丈夫戴綠帽、妻子紅杏出牆，導致家庭破裂等社會問題，密教如是新聞屢見不鮮，危害眾生大矣！有智慧的佛弟子們不應該被密教美麗的謊言所迷惑，而與密教行者共同造下大妄語以及成就破佛正法、誤導眾生的共業，再回頭，那已經是很多劫、很多劫以後的事，真的不堪回首了，不能不慎啊！（待續）

空谷足音

——護持賢劫千佛

大風無言 作



(連載二十八)

三、《成唯識論》依最勝第四禪印證《瑜伽師地論》

由師父 平實導師所說，我們可以清楚知道：七住位的證真如是不需要第四禪的定力，而有禪定證量（即初禪以上）影響的主要是證真如後所發起的智慧與轉依的品質；佛地的最後見道才需要示現四禪。

傲慢自大且世智聰辯的人，如琅琊閣、張志成者則本質上是學術界人士，不事修證，總以為自己的話才是「法界決定說」，即使是經典、論典也不可與他的詮釋有所違背。他們已習慣自說這些大乘經典是後人之作，如是尚且不將 如來法語當作一回事，何況是一生補處 彌勒菩薩所說！這樣的人還會以己例他，竟然以為聖 玄奘菩薩也會和他一樣恣意修改一生補處 彌勒大菩薩的法語！這實在是令人瞠目結舌。

當知，真正學佛人都不會牴觸一生補處大菩薩所說。當年聖 玄奘菩薩舉足西行，一心所繫唯在《瑜伽師地論》；在九死一生之際，猶以往生兜率陀天內院恭聽 彌勒菩薩闡釋

《瑜伽師地論》正義爲歸；如是懇切恭謹於當來下生佛 彌勒菩薩的法語，本無自創見解「必須第四禪靜慮證量才能見道」來抵觸聖教之事，今舉《成唯識論》聖教於下爲證。

① 大乘見道方便時通諸靜慮——喻有靜慮前的未到地定

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卷 9 中開示「加行位」時說到「見道」——入聖諦現觀：

菩薩起此煖等善根，雖方便時通諸靜慮，而依第四（靜慮）方得成滿，託最勝依入見道故。唯依欲界善趣身起，餘慧、厭心非殊勝故。¹

這段論文可依兩種含義來解釋，筆者分爲「第一種說法解釋」與「第二種說法解釋」；先依「第一種說法解釋」來疏解論文大意：

菩薩由此生起煖、頂、忍、世第一法等善根時，雖然可以方便經由第一靜慮乃至第四靜慮等諸靜慮來成就入見道，然而其中最好的是由第四靜慮入見道，可以令見道的觀慧最爲成就圓滿，這是因爲以最殊勝的靜慮定力來入見道的緣故。此處所說是只有依於欲界善趣的人、天人身可以成就，（這是因爲）其他善趣身（指上二界：色界、無色界）或者惡趣身，有的是智慧不殊勝（慧劣，依無色界、諸惡趣說）、有的是於厭離諸有的心皆不殊勝（依往生到色界、無色界說）的緣故。

¹ 《大正藏》冊 31，頁 49，下 10-13。

上引論文說「方便時通諸靜慮……入見道」，這意思是「方便時通諸靜慮入見道（位）」——「若有諸靜慮爲方便時可以初靜慮乃至第四靜慮作爲入見道的定力」。之所以提到「靜慮」是因爲聖 玄奘菩薩非常熟稔《瑜伽師地論》，在此以「方便時通諸靜慮」含攝了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開示：「諸靜慮」和「初靜慮近分未至定——初禪前的未到地定（未至初靜慮之未到地定）」皆可以作爲「入聖諦現觀」——「入見道」所依憑的定力條件；這裡的「入見道」是廣義的，以有初靜慮前的未到地定已經足夠入真見道，而相對已有諸靜慮爲方便者就說是「方便」、「也可以」。然而「入見道」非專指入真見道位，一者見道位寬廣，函蓋真見道位、相見道位以及見道通達位，若是要入見道通達位，就必須至少有初禪的定力；再者，若是最後身菩薩的示現「入見道」則以所具足最殊勝的第四禪定力。而且《成唯識論》此段論文所說的「入見道」，此見道是函蓋見道通達位，非專指真見道；例如《成唯識論》卷 9：「三、通達位，謂諸菩薩所住見道。」²明說見道位是函蓋見道通達位的。又如《成唯識論》卷 9：「云何漸次悟入唯識？謂諸菩薩於識相性，資糧位中能深信解；在加行位，能漸伏除所取能取，引發真見；在通達位，如實通達；……。」³

而在見道通達位之前，是在真見道之後的相見道修行

² 《大正藏》冊 31，頁 48，中 13。

³ 《大正藏》冊 31，頁 48，中 15-18。

中，如《成唯識論》卷 9 說：「然此見道略說有二：一、真見道，……。二、相見道，此復有二：一、觀非安立諦，有三品心：一、內遣有情假緣智，能除軟品分別隨眠；二、內遣諸法假緣智，能除中品分別隨眠；三、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緣智，能除一切分別隨眠。……」⁴不可如張志成等人誤以為真見道時即入見道通達位，而且要求入此通達位的見道必須有第四禪的修證；縱使一見道即入見道通達位，聖教中也說只需要初禪的證量即可，非必要有第四禪的證量。

《成唯識論》說最初入見道時有「成滿」，即亦有「不是成滿、非成滿」，當然都是「入見道」，所證實相心本無不同，只是般若智慧有深淺廣狹的差別；故師父 平實導師說「真見道不須禪定或四禪」。若是沒有禪定（靜慮），「只會影響見道的品質」，一樣還是「入見道」，此皆符合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說和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所說。

至於聖 玄奘菩薩為何特別在此舉說「靜慮」？因為有「靜慮」證量時，性障已伏，故能於悟後快速轉依真如，道業迅速前進；若更有「第四靜慮」，則可更快捨離色界所攝的諸多性障，令大乘寬廣的異生性（煩惱障異生性種子隨眠）得以減少到極致；而且第四禪等持位中觀慧最為殊勝，故說以「第四禪」為方便乃入見道之最勝依——以「第四靜慮」功德作為「成滿」見道之所依，也因此成佛時必示現以第四禪入見道；這就是師父 平實導師所說的有禪定與否「只會影響

⁴ 《大正藏》冊 31，頁 50，上 5-15。

見道的品質」——有靜慮證量則不受粗重繫縛，容易與大善知識之教導相應，而且所發起之般若智慧深妙，以是能迅速安住七住不退。

證悟見道後，快速入地的關鍵在於培植福德及消除性障。這智慧度的「七真如」和「百法明門」無生法忍，知見上可依善知識教誨而得知，然性障的消除、智慧度的觀行，除了本身的福德輔助以外，如果有靜慮的證量為輔，性障的伏除及觀行的深廣自可事半功倍。聖 玄奘菩薩長年在譯經院中，座下弟子皆是出家菩薩，以世間法的染汙少，聖 玄奘菩薩深知修學「靜慮」對弟子有大利益，便藉此「入見道」之因緣提起，勉勵弟子精進具備靜慮證量，故在《成唯識論》特別提示說「方便時通諸靜慮」，又說成佛時要「依第四方得成滿」，作為勉勵弟子悟後繼續進修諸學處時，亦不忘修學「靜慮」。

且，當時已有三禪證量的聖 玄奘菩薩很清楚自己過往的證量，並曾上表談及自己四禪九定尚未成就，希望遷徙譯場至少林寺；由此可知，聖 玄奘菩薩不僅回復了往世的智慧證量，也希望能回復定力與神通的證量；所以超越四禪八定、特別以第九次第定——滅盡定為念，而滅盡定的修學是大乘六地菩薩事，念念入滅盡定是七地菩薩事，此即表示聖 玄奘菩薩宿世證量難可思議。

又，上述關於聖 玄奘菩薩攝受座下弟子的陳述，若換成下文的「第二種說法解釋」時，亦是可通。

② 菩薩唯依欲界善趣身入真見道聖諦現觀

在說明「第二種說法解釋」前，先注意到聖 玄奘菩薩的後半句「唯依欲界善趣身起，餘慧、厭心非殊勝故」，其實這是在說明 彌勒菩薩於《瑜伽師地論》卷 69〈攝決擇分中聲聞地之三〉的開示：

復次，唯依諸靜慮及初靜慮近分未至定，能入聖諦現觀；非無色定，所以者何？

無色定中，奢摩他道勝，毘鉢舍那道劣；非毘鉢舍那劣道能入聖諦現觀。

非生上地——或色界或無色界——能初入聖諦現觀，何以故？彼處難生厭故。若厭少者，尚不能入聖諦現觀，況於彼處一切厭心少分亦無。⁵

疏解論文大意：

再者，只有憑藉著諸禪定靜慮以及初靜慮前的未到地定，能夠入聖諦現觀；不是依無色定可以入聖諦現觀，這是為什麼呢？

因為在無色定中，奢摩他道（止）殊勝，毘鉢舍那道（觀）比較低劣遜色；非這毘鉢舍那道——觀行的智慧及能力——低劣遜色時，可入聖諦現觀。

也非生於上二地（色界、無色界）時，能最初入聖諦現觀，這又是為什麼呢？因為生在上二界地中很難生起厭離心

⁵ 《大正藏》冊 30，頁 682，中 27-下 4。

的緣故。如果學人的厭離心少的話，即使在欲界也尚且不能入聖諦現觀，何況是在這上二界地時，一切的厭離心連少分都沒有，如何能入聖諦現觀？

彌勒菩薩上述開示有三：一、如前說「諸靜慮」及「未至初靜慮之近分定」皆能「入見道」，都可以作為「入見道」之定力條件，非唯第四禪；二、說明「無色界定」雖「奢摩他」（止）殊勝，然「毘鉢舍那」（觀）劣，即「劣慧」不能入聖諦現觀（不能入見道）；三、並非往生到色界、無色界者能最初入聖諦現觀（即有人以為往生到上二界時就可以入見道，故他於欲界時不勤於修習以入見道；然而所想皆非），為什麼呢？因為這些天界天人對這天界環境乃至存有，都難以生起厭離的緣故；如果厭離心少的話，尚且不能入聖諦現觀，何況這些地方連少分生起厭離心都無（止定殊勝安住故），如何能入聖諦現觀？（即要入見道者，應該於欲界人間就努力修習，不當奢望到色界、無色界而可輕易得入見道。）

其中第三處徵驗了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的這後半句「唯依欲界善趣身起，餘慧、厭心非殊勝故」——「唯有依欲界的善趣人身、天人身來發起入聖諦現觀，其餘上二界地以及欲界惡趣者，或是觀行的慧力不殊勝（無色界及惡趣），或是厭離心不殊勝的緣故（色界及無色界）」；即知聖 玄奘菩薩此句是秉承 彌勒菩薩於《瑜伽師地論》卷 69 的開示。

由此可知，聖 玄奘菩薩是特別以此一句話總結《瑜伽師地論》卷 69 這一段論文——始於「唯依諸靜慮及初靜慮近分未至定，能入聖諦現觀」到這後面解說「上二界厭離心不

殊勝」——「若厭少者，尚不能入聖諦現觀，況於彼處一切厭心少分亦無」爲止；因此，聖 玄奘菩薩非常清楚真見道「入聖諦現觀」的條件爲「諸靜慮及初靜慮近分未至定」，如何可能違背 彌勒菩薩所說，變成只剩下「靜慮」呢？故當信受聖 玄奘菩薩所說《成唯識論》皆不違背 彌勒菩薩所開示之宗旨。

聖 玄奘菩薩之特別舉出「靜慮」處，已如前說，在於勉勵學人當以圓滿見道位爲期。至於聖 玄奘菩薩於「靜慮」後，再舉說「第四靜慮」與「成滿」的真正意思爲何呢？以初禪證量所除性障的功德，即可作爲入菩薩正性離生的定力依憑，本無須至於第四禪方說依此入地；因此得依下文的「第二種說法解釋」，可更清楚論主聖 玄奘菩薩的意思。

③ 最後身菩薩依第四靜慮方得成滿示現親會真如、見性成佛

此處依「第二種說法解釋」來解說上述《成唯識論》的這一句子：「菩薩起此煖等善根，雖方便時通諸靜慮，而依第四（靜慮）方得成滿，託最勝依入見道故。」聖 玄奘菩薩熟稔《瑜伽師地論》所說「初禪前的未到地定」也是入見道的定力依憑——至少須有此定力，以爲入見道之定力條件的最低標準；上引《成唯識論》論文則特別將重點放在「靜慮」，是在說「而依第四（靜慮）方得成滿，託最勝依入見道故」，是特別爲了見道的「成滿」這件事，所以在此以「靜慮」爲開頭，即是「依第四靜慮方得成滿佛道，以託最殊勝的禪定爲依憑，最後身菩薩示現入見道正性離生故」。成佛

前的最後身菩薩位入見道時——示現證悟明心時，唯依這第四靜慮，以第四禪中的定慧力較諸靜慮來說更為殊勝的緣故，因此最後身菩薩仗託這最殊勝的定慧等持力作爲所依，以第四靜慮示現入菩薩正性離生，不依其他的下地靜慮禪定來證悟明心、圓成佛道。否則如前所說，眾生必然生疑而質問：一者，如來當初爲何不以第四禪證入？二者，是否如來當初證入時，尚無第四禪證量？或疑或輕，總損及其正信，故最後身菩薩應世間因緣，以三界中最殊勝的根本禪定第四禪靜慮證量「成滿」最後身菩薩位之示現入菩薩正性離生，親會真如、捨異生性，接著眼見佛性、成滿究竟佛果。

「第二種說法解釋」可由窺基菩薩在《成唯識論述記》卷 9 記錄聖 玄奘菩薩解說《成唯識論》之「成滿」意旨來作證明：

《瑜伽》文言依諸靜慮及初未至，不言中間入見諦故。此中復言「前方便時通諸靜慮，而依第四方得成滿」，即「最後」入時唯依第四，第四禪望餘禪最勝，要託最勝依入見道故，不依下地入。有菩薩功德，（《瑜伽師地論》卷）六十九說，雖諸靜慮皆能引發，多依第四靜慮；不同二乘。其欲界無修惠，無四善根、無漏故，不說依入。⁶

疏解疏文大意如下：

《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說「依諸靜慮以及初靜慮前的未到地定」可以入見諦——入見道、入聖諦現觀，並沒有

⁶《大正藏》冊 43，頁 568，中 10-18。

說其餘的「中間靜慮」可以入見諦。《成唯識論》這段論文中又說明：「雖然前方便時通諸靜慮，而要依第四靜慮方得成滿」，這意思是說，在成佛前的最後身菩薩位示現最後之入見道時，只有依此第四禪靜慮作為方便而證入，以第四禪靜慮相對於其他的諸禪靜慮（初禪到三禪）來說是最為殊勝的緣故，因為最後身菩薩必須要仗託、假依這三界中最殊勝所依的第四靜慮來入最後見道——聖諦現觀——的緣故，最後身菩薩所示現的證悟不依其他的下地靜慮禪定（初靜慮乃至第三靜慮禪定地）來入見道。有菩薩功德，如《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說，最後身菩薩引發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皆依第四靜慮以為依止；而其餘神通諸功德等，一切靜慮以為依止皆能引發；這不同於二乘聲聞緣覺（此謂二乘聲聞緣覺無有如同菩薩道有「最後見道」之事，亦謂二乘聖者的無諍定及願智功德，必須依邊際第四靜慮方能引發而入）。又因為於欲界地中無修惠（古同「慧」），無四善根、無無漏的緣故，不說依之能引發而入（此又回頭說明「依諸靜慮及初未至能入見諦」：因為欲界境界中無修慧等，所以不能依欲界定入見道，亦即至少要有「初未至」——已離欲界地而未到初禪地的近分定——方能依之而入見道）。

窺基菩薩記錄聖 玄奘菩薩所說，以及他自己對於論文所作的闡述，令此「成滿」的意旨更加清楚。當知《成唯識論》此「託最勝依入見道故」所指，並非是在說明《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說「入見道」是依諸靜慮或未到初靜慮的未到地定為條件；此處所說的「成滿」之所以與第四靜慮有關，

是因爲「最後身菩薩」在菩提樹下時的「入見道」是「最後見道」——依第四靜慮而明心開悟、見性成佛，亦即必須成滿一切功德而入此聖諦現觀（最後身菩薩入見道），所以必須要依第四靜慮。

窺基菩薩記錄聖 玄奘菩薩所說的「最後」，是指「最後身菩薩」於菩薩道上之「最後一次明心見道——最後入見道」之意思，此必依第四靜慮而入，方說「最後」的「成滿」；這就是聖 玄奘菩薩所說「成滿」——菩薩道上的最後一次明心證悟必須「成就圓滿」的意思。

由於琅琊閣、張志成不知此「最後」之意涵，又自創「見道即是入地」的說法，於是將此「最後」所指之「最後身菩薩、最後示現證悟」誤解成見道位的「最後時候」入地之時，導致了嚴重的錯會，成了「真見道必須第四禪」的謬說，顯見他們是有文字障的人。且依琅琊閣之惡說主張「真見道必須第四禪」來說，既是三賢位之初次證悟，應說爲「最初」，如何窺基菩薩於此特別說明這是「最後」？此即「最後」就是上述所說「最後身菩薩位」、「最後證悟」之意；至於「最初」入聖諦現觀之三種情況與所函蓋的真義，則如前說，更不贅述。

窺基菩薩之所以特別補上這「最後」來作說明，有可能當年窺基菩薩知道未來會有人誤會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所說文句（可能當時已有人發問），誤會真見道必須有「第四靜慮」；故窺基菩薩舉說「最後」，表示這是在說明最後身菩薩在成佛前，是依「第四靜慮」開悟見道方得「成滿」

一切功德。當然，此亦可能是聖 玄奘菩薩怕弟子們誤會而作的闡釋，再由窺基菩薩記錄完成。

④ 最後身菩薩依第四靜慮引發如來不共佛法妙智功德

然琅琊閣、張志成因為沒有好好端詳 彌勒菩薩於《瑜伽師地論》卷 69 的開示，所以就造成了他們錯將「(最後身菩薩) 引發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以及「(俱分解脫利根阿羅漢) 引發無諍及與願智」的定力條件——「邊際第四靜慮」，與「能入聖諦現觀(通三乘說)」的定力條件——「諸靜慮及初靜慮近分未至定」混淆不清，以致錯解《成唯識論述記》卷 9 的闡釋而斷句錯誤——將「……不依下地入。有菩薩功德，……」變成了「……不依下地入，有菩薩功德。……」，如是全然誤會而導致斷句錯誤，使得「有菩薩功德」在他斷句後變得語焉不詳。

上引《成唯識論述記》卷 9 論文中，此「菩薩功德」的真正意思，即窺基菩薩文中所提及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69 對於菩薩乘功德的開示：

復次，如熏修邊際第四靜慮以為依止引發無諍及與願智，當知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亦爾；餘神通等，一切靜慮以為依止皆能引發。⁷

這意思是：

又，猶如前面所說聲聞、緣覺乘聖者熏修邊際第四靜慮

⁷ 《大正藏》冊 30，頁 682，中 23-26。

(指已窮究四禪的一切邊際而圓滿具足四禪的一切功德，亦謂四禪乃色界之邊際，故稱「邊際第四靜慮」)以為依止，來引發無諍定(無諍三昧)及與願智，當知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之佛法妙智也是如此依第四靜慮而引發；至於其他神通等功德，則以一切靜慮——從初靜慮至於第四靜慮——以為依止，皆能引發。

《成唯識論述記》所說「菩薩功德」引自《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說關於「熏修邊際第四靜慮以為依止」的開示，卷 69 此段論文有四處談論諸功德：「(俱分解脫利根阿羅漢之)無諍(三昧、定)、願智，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餘神通」，前三處功德皆須由「第四靜慮」所引發，其中這「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即攝於此處說明的「菩薩(乘)功德」——最後身菩薩即將成就的功德，此即一切最後身菩薩成就「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時，皆依第四靜慮而引發證入此不可思議智慧，非指見道或入地之賢聖菩薩。《成唯識論述記》闡釋《成唯識論》所說的依「第四靜慮」而「成滿」之「入見道」，皆是依《瑜伽師地論》卷 69 的「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來指此「菩薩功德」是「最後身菩薩位」將成就的功德，須依「第四靜慮」來開悟明心；此非指入真見道時，自非真見道之所必修。即此「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就是攝於《成唯識論述記》說的「菩薩功德」——「最後身菩薩即將成就的功德」，這甚深功德不是指三賢位菩薩最初見道的「菩薩功德」。當知 彌勒菩薩說明這引發諸佛如來所有一切十八不共佛法、一切種智妙

智，皆依此第四靜慮，此依（佛位前的）最後身菩薩說，即此「成滿」真正之意（當然「菩薩功德」也包括「餘神通等」，然由《瑜伽師地論》卷 69 已說此等功德亦可由任一靜慮引發，故不特別為說；以《述記》此處所論，主要在於須以第四靜慮引發的「菩薩功德」，且是「成滿最後見道」之意）。

《成唯識論》、《成唯識論述記》及《瑜伽師地論》的開示中，都未曾說真見道時的入聖諦現觀必須有第四靜慮證量，亦未曾說見道通達位入地時必須具第四靜慮的證量，而上引論文則是在說這「最後」之意是彰顯「最後身菩薩位」，令此「成滿」之意契合《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開示關於成就「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功德「成滿」，此亦全然符合世尊在《大般若波羅蜜多經》所開示「最後身菩薩依第四靜慮示現證會真如、正性離生」，以至於成就無上正等正覺，此即「成滿」之意；如是證明聖 玄奘菩薩造《成唯識論》時是多所引用、闡釋諸經教及《瑜伽師地論》。

⑤ 琅琊閣、張志成解釋錯謬，誣謗一生補處彌勒菩薩與諸聖者

琅琊閣、張志成在解說經論時，大多只能原文照錄，加點白話；等到他忍不住冒出話來解釋時，卻往往又呈現出令人難以置信的、正好顛倒說的謬誤，如他說：

《成唯識論述記》卷 9：【述曰：（《瑜伽師地論》卷）〈六十九〉中，通三乘說，唯依諸靜慮及初近分、未至，能入聖諦現觀，非無色定；無色定中奢摩他勝，毘鉢舍

那劣，毘鉢舍那劣道，不能入現觀故。……此中複言，前「方便時通諸靜慮，而依第四，方得成滿」，即最後入時唯依第四，第四禪望余禪最勝，要托最勝依入見道故，不依下地入，有菩薩功德。（《瑜伽師地論》卷）〈六十九〉說：「雖諸靜慮皆能引發」；（但大乘）多依第四靜慮（入見道），不同二乘（可依未至定及諸靜慮入見道）。其欲界無修惠，無四善根、無漏故，不說依入。」⁸

辨正：琅琊閣、張志成真的通篇不知所云！且一一解說如下：

一者，既然琅琊閣、張志成自己舉 彌勒菩薩說「**通三乘說**」而有「未到初禪地的未到地定」可入見道，如何之前一直堅持一定要「第四靜慮」才能入見道（入聖諦現觀）？豈然本來是暗指 彌勒菩薩說錯了、不符 世尊的說法？

二者，由琅琊閣、張志成的斷句，證明他讀不懂這論文：「即最後入時唯依第四，第四禪望余禪最勝，要托最勝依入見道故，不依下地入，有菩薩功德。（《瑜伽師地論》卷）〈六十九〉說……。」他於這段論文完全不能解釋，還斷句錯誤而將後面《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說要如何引發菩薩（乘）功德之內容，拉到前面變成前一個句子的內容；他並不瞭解「有菩薩功德」已是另起下一句，是下一句的開頭，是

⁸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https://lanyage.pixnet.net/blog/post/111160>

在說明《瑜伽師地論》卷 69 的另一段開示了。⁹ 琅琊閣、張志成對論文經常如是斷句、標點符號錯誤，連這論文的正確斷句都不清楚的人，卻來主張他能理解論文的真實義？真的令人無言，他一定要這樣對大眾公開自己如是淺薄又錯謬的「能力」嗎？

三者，揆諸琅琊閣、張志成所說：「《成論》的說法是必須第四禪才能見道。並非蕭導師所說，禪定只影響轉依的品質。」¹⁰ 然如前說，窺基菩薩在《述記》已說《成唯識論》此段論文是依《瑜伽師地論》卷 69 而開示，引文也很清楚說明這是最後身菩薩成佛時所示現的見道。又，最後身菩薩之所以要以最殊勝的第四禪入見道——「要託最勝依入見道故」，就是因為第四禪中定慧等持而觀慧最為殊勝，同時也

9 編案：《大正藏》作「不依下地入 有菩薩功德……」（冊 43，頁 568，中 15），即「入」與「有」中間空了一格；《中華大藏經》則是作「不依下地入又菩薩功德……」（冊 99，頁 353，下 2）。由上引這二部藏經的資料亦可推斷此處是另起一句。

10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2）〉：【從見道位禪定的要求來說：大乘見道位所證的「無分別智」，需要從四禪入，正覺的親證不需禪定，按蕭導師所說，未到地定只是決定「轉依」如來藏的品質。】<https://langyag.pixnet.net/blog/post/111073>
〈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成唯識論》此段論文，很明顯的是在說從加行位入見道的過程——「菩薩起此暖等善根（即加行位），雖方便時通諸靜慮，而依第四，方得成滿，託最勝依入見道故。」並不是指在「修道位」的十地菩薩成佛時的見道。蕭導師很明顯的是扭曲論意，為自己的說法強加辯護。】

是要杜絕眾生對最後身菩薩的輕慢與懷疑，以免壞其善根。

四者，琅琊閣、張志成又不肯仔細恭讀《瑜伽師地論》，不明白 彌勒菩薩說「當知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是依第四靜慮來引發，此謂以邊際第四靜慮為所依者，是如同聲聞緣覺二乘修學「無諍、願智」之所依，故稱「亦爾」——也是如此。彌勒菩薩再說「餘神通等，一切靜慮以為依止皆能引發」，即「其他神通等等，則隨以任一靜慮作為依止，皆能引發」。但琅琊閣、張志成只抄錄了窺基菩薩所說「雖諸靜慮皆能引發」，卻不知這句本有二義：

【一義】：聖 玄奘菩薩於前說，無始來於加行位成滿後第一次悟入的大乘菩薩，可以「諸靜慮」入見道（也可以初靜慮前的未到地定入見道）。

【二義】：此處是依《瑜伽師地論》卷 69 來說，雖依諸靜慮皆能引發「餘神通等」諸「菩薩功德」；而主要在說引發「如來不共佛法妙智」的最後身菩薩功德，是依止第四靜慮。

然，自作聰明的琅琊閣、張志成卻又將《瑜伽師地論》卷 69 此處所開示，誤解為初始見道而說「（但大乘）多依第四靜慮（入見道）」；他雖然抄錄了窺基大師在《成唯識論述記》中的一段釋論文字，卻不能經由閱讀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69 中該處前後文的開示如實獲得論意，進而勝解窺基大師所說「即『最後』入時唯依第四」之「最後」是指最後身菩薩，導致全然不解論文這時所說的「依第四靜慮」是在說「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為「菩薩（乘）功德」，而非是在說菩薩道上的第一次「入見道」；當知此處

是說「最後身菩薩入如來地」所發起的「菩薩（乘）功德」，然而琅琊閣、張志成卻錯會而將此處自作主張轉變成為「入見道」時的禪定證量，完全不領經論所說、不知經論之意。

五者，琅琊閣、張志成在此更凸顯自己完全不解論典所說「菩薩（乘）功德」之意，不僅妄稱「（但大乘）多依第四靜慮（入見道）」而且還補上一句「不同二乘（可依未至定及諸靜慮入見道）」，他完全不明白這地方是在說：二乘聖人亦可以有願智等相似菩薩功德之發起，但必須以「邊際第四靜慮」來引發；這是因為二乘人沒有如同高地菩薩有成就大乘法無生法忍的深妙道種智，因此須加行入第四靜慮來引發，全然不同於高地菩薩，乃至如來的願智更是隨念即知、全然無須入定加行；而其餘神通等功德，雖三乘聖者皆同樣可由任一靜慮引發，然其功德力隨禪定力及智慧力而有差別，如三明六通大阿羅漢之宿命明只能看到八萬大劫前的事，遠不及高地菩薩，遑論能與如來的宿住隨念智力相提並論。由於琅琊閣、張志成不解此處《成唯識論述記》所說，因此關於這二乘差別的部分，他不解其義，最後只能原文照錄；如此者竟然還敢大刺刺地將其不知如何解釋才好的「窘境」曝光在大眾面前？

六者，對於《瑜伽師地論》卷 69 此段論文，這琅琊閣、張志成卻可得到兩種全然不同的解讀：一是「通三乘」，一是「（大乘）不同二乘」的見道，還能將這互相抵觸的結論「毫無害臊」地寫出來，實在令人對末法時代如是崇尚學術而輕賤實證的惡業愚癡凡夫之自滿、自慢「嘆為觀止」！且，這莫非

是在暗示當來下生佛 彌勒菩薩自語相違？豈非毀謗 彌勒菩薩和《瑜伽師地論》嗎？

綜上可知，這樣連斷句都錯誤的人來解說《成唯識論》等諸聖教，於幾句話中，又幾乎都是引用論文加點白話，卻還是能一下子就產生多處錯誤，就如同他公開承認自己是不懂無生忍及無生法忍的凡夫，卻又自認有能力評論親證無生忍及無生法忍的聖者所說謬誤，實在令人無言。他這樣大力抨擊勝義菩薩時所自詡的邏輯安在？只能靠大量顛倒黑白的惡說法在網路上充量，夫復何言！

⑥ 三乘見道入聖諦現觀之所須定力無別

揆諸琅琊閣、張志成所說：「二乘的見道，可以依未至定、初至四禪入見道（入聖諦現觀）；但是大乘見道，要依禪定中最殊勝的第四禪而入。」¹¹ 此即顯示他是將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說「唯依諸靜慮『及』初靜慮近分未至定，能入聖諦現觀」¹²，只當作是二乘的見道入聖諦現觀。然此卷 69 已是〈攝決擇分〉，而前〈本地分〉已分說十七地——瑜伽師的十七種境界（「地」即「境界」意），這〈攝決擇分〉在論述時即多有含攝諸地而說，所以雖此卷 69 為〈攝決擇分中聲聞地之三〉，然內容一樣廣攝至於菩薩地，如《瑜伽師地論》卷 69 有「諸解脫門建立相，如〈本地分〉已

11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12 《大正藏》冊 30，頁 682，中 27-28。

說；不共佛法及無礙解等，如〈菩薩地〉已說¹³，這即代表此卷並非只有論及「聲聞乘」，而且也有依菩薩乘來作說明；如以「如來」爲例，《瑜伽師地論》卷 69 有「若諸如來遍於一切所知境界智無障礙」¹⁴、「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亦爾」¹⁵，又有直接引「菩薩」者，如「諸菩薩初中後際世俗智者」¹⁶，甚且還有比較「菩薩」與「聲聞緣覺」之差別者，如「由諸菩薩所有功德皆依十力種性而轉，聲聞獨覺則不如是」¹⁷，明眼人自可端詳得見。由此可知，《瑜伽師地論》卷 69 本無侷限於「聲聞二乘」而談，如何將此卷之「唯依諸靜慮『及』初靜慮近分未至定，能入聖諦現觀」當作僅爲二乘見道之說？既然大乘菩薩也有「入聖諦現觀」，如何說此開示非爲大乘「入聖諦現觀」之定力標準？當知此處既無更加說明三乘有別，即是通於三乘；否則 彌勒菩薩必當依「菩薩」與「聲聞緣覺」之差別詳細解說。故琅琊閣、張志成的「大乘見道，要依禪定中最殊勝的第四禪而入」即成刻意曲解論意的惡說，當知「大乘見道，還當依《瑜伽師地論》所說，以初禪前的未到地定即可作爲真見道之定力依憑」。至於若所入聖諦現觀是要分證「離異生性」者，則經論必然在說明時會有所闡釋，如 彌勒菩薩在《瑜伽師地論》

13 《大正藏》冊 30，頁 681，中 26-27。

14 《大正藏》冊 30，頁 682，中 18-19。

15 《大正藏》冊 30，頁 682，中 24-25。

16 《大正藏》冊 30，頁 683，中 2。

17 《大正藏》冊 30，頁 683，中 11-12。

卷 28 說「然依靜慮能最初入聖諦現觀、正性離生」¹⁸，此即在說明大乘菩薩最初入聖位、證法空眞如，顯然是不同於眞見道唯證生空眞如——雖眞見道與入初地都是入聖諦現觀，然所證智慧深淺有別，而亦無礙所依心體是一。又，《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440〈第二分 魔事品 第 44〉說「菩薩未入正性離生，不應授彼大菩提記」¹⁹，此亦吻合入地菩薩已斷異生性、得受佛記。至於二乘人之「入聖諦現觀、正性離生」，則各有別異，以果證非必相同故，如《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133〈初分 校量功德品 第 30 之 31〉說：「聲聞種性補特伽羅修學此法，速入聲聞正性離生，得預流果、得一來果、得不還果、得阿羅漢果。」²⁰

又，琅琊閣、張志成攻訐師父 平實導師說：

《成唯識論》此段論文，很明顯的是在說從加行位入見道的過程——「菩薩起此暖等善根（即加行位），雖方便時通諸靜慮，而依第四，方得成滿，托最勝依入見道故。」並不是指在「修道位」的十地菩薩成佛時的見道。蕭導師很明顯的是扭曲論意，爲自己的說法強加辯護。²¹

然眞義已如上辨正，琅琊閣、張志成才是真正「扭曲論

18 《大正藏》冊 30，頁 436，上 3-4。

19 《大正藏》冊 7，頁 216，上 25-26。

20 《大正藏》冊 5，頁 724，中 16-18。

21 琅琊閣，〈正覺同修會的明心與見道違背《成唯識論》之處（3）〉

意，為自己的說法強加辯護」之人。當知由《成唯識論述記》引徵《瑜伽師地論》卷 69 可知：「最後身菩薩」依第四靜慮證悟「入見道」，這才是聖 玄奘菩薩在《成唯識論》所楷定聖教的意思——「言簡意賅」說「而依第四（靜慮）方得成滿，託最勝依入見道故」。《成唯識論》緊接著再根據《瑜伽師地論》卷 69 之開示而以十六字精彩總結為：「唯依欲界善趣身起，餘慧、厭心非殊勝故。」可見《成唯識論》卷 9 這一段論文皆在彰顯《瑜伽師地論》卷 69 該段論文的真義。窺基菩薩在詮釋《成唯識論》的「成滿」時是說「最後入時」，即說明這是「最後身菩薩入見道時」之「成滿」（這也可能是聖 玄奘菩薩講授時直接說明的）；窺基大師又依《成唯識論》的本意，強調這後半句直接連結《瑜伽師地論》卷 69 所顯示最後身菩薩依「第四靜慮」引發「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故窺基大師在《成唯識論述記》說「有菩薩功德，六十九說……」（即《瑜伽師地論》卷 69 說「若如來所有一切不共佛法妙智，唯依第四靜慮引發」）等文句，即申明此《成唯識論》連結《瑜伽師地論》的本意。

聖 玄奘菩薩弘護正法不遺餘力，心繫學子大眾的道業修進，思及學人若有「靜慮」證量，則修學品質可更好，故期勉弟子眾能以靜慮功德為助緣，令道業快速增上，乃至一生可跨越一大阿僧祇劫，步入初地聖位（若有殊勝因緣者，或可更上於初地亦未可知）；故為說「諸靜慮」、「第四靜慮」等，無非期待學人皆有靜慮證量，成就解脫心，得以快速圓滿見道位所證而步入聖位；這就是師父 平實導師所說「禪定影

響的只是證真如後的轉依品質」之道理。又，「成滿」的意旨，師父 平實導師在《正法眼藏——護法集》就已開示：「諸佛都在第四禪大悟成佛。」²² 這就是「最後身菩薩」示現「最後」證悟「入見道」之「成滿」，即師父 平實導師所開示「真見道不須禪定或四禪，四禪只是成佛前的最後見道所須」，此方為正說。（待續）

22 平實導師，《正法眼藏——護法集》，佛教正覺同修會（台北市），1996年10月初版，頁206。



新蒙山·悲仰施食

——兼略述佛法的施食原理及方法

—郭正益、張育如—

(連載五)

六、《新蒙山·悲仰施食》應用時機及執行細節

(一)《新蒙山》之應用時機

1. 本會禪三期間

本會禪子參加禪三時，通常也跟來冤親債主，因此須為他們辦理施食超度。第一天，主法菩薩法師率領眾禪子在佛殿進行《新蒙山·悲仰施食》；之後就由執事人員負責，在午時供佛之後，或下午三時至五時，進行《新蒙山》。¹

2. 寺院道場每日午時「佛前大供」之後或晚課之前

綜上所論，施食乃是勸請歸依之方便，是依信佛、供佛之精神，仰仗佛力變施，本當於午時「佛前大供」之後續行《新蒙山·悲仰施食》，如此先後相續，完成此二獨立儀軌。

¹《午供》、《新蒙山》此二法會接續施行時，變施環節係各自獨立施行，且各設施食處。《新蒙山》若未接續在《午供》後施行，則在法會開始之前，先上呈供物，待法會進行到「5. 供佛變施 超度有情」時，主法菩薩法師秉持「先上供、再下施」的供佛精神，作意上供 如來、並祈求 如來變食普施。

然則，蒙山法施行中土千年，此千年中，大乘正理之如來藏妙義，漸漸晦而不明，眾生不知不曉佛法核心是第八識如來藏，第八識如來藏恆運不斷，此理通於十法界，故廣欽菩薩教示弟子供佛時間，便開示「衲不睡覺」以曉諭之。大乘菩薩歸依佛、信受佛之三身，又以法身清淨藏為根本，法身無眠，則大乘菩薩供佛亦不必局限於中午，勸眾歸佛、供佛的法會亦自不必僅限於中午；如來大悲，法身常住，則可更以滿眾生願為首要。而如前論列，拔濟鬼道，歸依是主，施食是副，能廣令鬼道眾生避越障礙，來歸三寶，才是利益之大者；而如《正法念處經》中〈餓鬼品〉之佛語開示，可知鬼道眾生多畏、多障，若行施食於午供之後，則恐業障猶深之鬼眾不能來歸，故可仍依當前教界慣行蒙山法的下午三點至五點，為宜行之時段。

又如前述，晚課的性質與施食超度幽冥界有情不同，且晚課主要是常住眾一天定課的結束，二者是各自獨立的儀軌，故知目前佛教寺院道場將夕食施食包含在晚課內施行乃不盡如法。一般寺院的晚課是在下午四點或四點半開始，但有的寺院道場的晚課時間較晚，其時日光已盡；不論如何，皆應在晚課之前進行《新蒙山·悲仰施食》，於日光時供佛為原則，不可誤學密教夜中煙供、火供的養鬼邪行。

綜合上述，《新蒙山·悲仰施食》本應附於午時「佛前大供」後行之，是為最善，以佛世日過中午，世尊之應身即不受供故，但如前所說，大乘菩薩以歸依如來清淨無垢法身為根本，而法身恆轉、如來不滅，則《新蒙山·悲仰施食》可

不必拘繫於午供之後，宜以滿眾生願，廣大利益眾生為先，故亦宜於下午三點至五點行法；若寺院選於下午四點或四點半便開始晚課者，則可以前後相續，在日光猶存、晚課之前施行。只不可誤仿密教養鬼聚鬼之邪行，專執於夜分舉行，則皆能得佛加持變食、普施惡道有情，令蒙法益，得脫苦輪。

3. 每年盂蘭盆節前後半月

農曆七月十五日為佛歡喜日、僧自恣日，代表結夏安居的這段時間，僧眾道業增長、自在快意，如來非常歡喜；後世的佛教界便在這天舉辦盂蘭盆節法會（相當於中國民間的中元節）。道場可在這天以《三時繫念》儀軌²進行施食、說法、

2 《三時繫念》是三時（第一時、第二時、第三時）說法，令大眾心開意解，繫念諸佛、求生淨土，故名「三時繫念」。然當初中峰明本禪師所寫的口說文字，在今日看來已經成為文言文，大眾難以直接領會，所以主法者不能只是依原來的文言內容照本宣科，必須以清楚易懂的白話，闡述儀本中所蘊含的如來藏第一義妙理，令惡道有情聽聞之後心開意解，成為出離惡道的勝因。例如第一時從「心心即佛」開始，若是已證悟之主法菩薩法師即依自己的證德闡釋，建立說法的功德，而非只是依文朗誦，第二時、第三時亦是如此，令此《三時繫念》成為獨特莊嚴的說法盛會，超度有情。然若主法菩薩法師尚無實相般若，則宜根據已悟之真善知識撰寫的內容開示，乃至照唸亦無妨，總以眾生能得真實法益為考量故。又，中峰明本禪師《三時繫念》中關於第一義諦的開示內容有些許訛誤，平實導師已作修正並加上新式標點，由正覺同修會出版《三時繫念佛事全集》與大眾結緣，歡迎索取。有關《三時繫念》儀軌，今人若欲舉辦，建議應當移除第一時的〈變食真言〉、〈甘露水真言〉、〈普供養真言〉（尤其〈普供養真言〉中的「伐日囉」是金剛杵、男根之意，此是密教密續雙身咒，應當剔除），僅誦

救度亡者及惡道有情（亦有寺院在此日之外辦理多日的《水陸法會》超度幽冥界有情），其儀節之時長與事相更過於《新蒙山·悲仰施食》。

農曆七月因有結夏安居的佛歡喜日因緣，又有盂蘭盆節供僧超拔的因緣，且東亞地區亦有種種普度的習俗，最宜以正法正機的施食來度化苦趣，並可化導人間眾生，令眾知曉正法的殊勝所在（施食只是媒介，這全然不同於民間祭拜「好兄弟」餓鬼的觀念習俗）；因此除了在盂蘭盆節當日舉行口白說法的《三時繫念》法會以外，更可在七月十五日前後各半個月的每一天舉行《新蒙山·悲仰施食》超度有情（此是考量實際人力、物力，《新蒙山·悲仰施食》比《三時繫念》更為簡易可行）。

（二）《新蒙山·悲仰施食》執行細節

1. 《新蒙山》附接於正午供佛之後，可獨立變施

《新蒙山》當以正午供佛之後附接行之為最善；然中國寺院隨同大眾習慣於下午三時至五時舉行，亦是可行，總以日光之時行之為原則。若有因事開緣，則以附於供佛儀節為原則（即秉持「先上供、後下施」的供佛精神，在法會之前即上呈供物，至流程進行到供佛變施時，作意上供 如來、並祈求 如來變食普施），不以夜分行事為執著。

正名之後的〈一切德光無量威力陀羅尼〉梵音、漢語各三遍。此〈一切德光無量威力陀羅尼〉本以歸依如來為要旨，故依此精神來施行一切佛事，包含施食等，都依佛力加持，無不圓滿。

其他細節，另待日後因緣，調整或說明。

與午供前後相續進行時，二者仍是各自完整的法會，不可互相包含。〈佛前大供〉的意旨是「供佛」，祈求佛力變施是附加的，不是目的；《新蒙山》的意旨則是「藉由施食超度救拔」；因此二者雖然都有供佛及變施乙節，但目的並不相同。〈佛前大供〉的附帶變施包含了常態對象（伽藍護法——金翅鳥、墮野鬼、鬼子母）以及有緣鬼眾（午供附帶施食的第二首偈，表露的即是佛法攝受之有情，對象是無遮的，施食對象廣及現場有緣鬼眾，任何有情都可以受食）³，因此二法會前後相續舉行時，原則上是可以略過《新蒙山》的變施環節；然〈佛前大供〉與《新蒙山》的法會意旨畢竟不同，因此二法會前後相續進行時，可獨立變施，施食可各自準備、不相混雜；畢竟《新蒙山》的主要精神是在攝受鬼眾，令鬼眾歸依三寶、脫離鬼趣。

施食桌應備於佛殿之外的廣場或清淨處，以恭敬心安置妥善。施食數量可以三大桌為原則，再依場地及準備時間是否寬裕，酌予增減；基本上只要秉持恭敬心，就無須過於擔心數量多寡，因為佛力變現不可思議，可供無量眾飽食、悉皆歡喜。

準備食物品項時，可包含熟食、熱食、乾果。熟食及熱食乃是取其香氣容易發散，鬼道眾生受食無礙；然而有些鬼道眾生不一定能在佛力變施時即在現場受食，因此可備乾果

3 本會新版〈佛前大供〉，出食時，誦二首施食偈：

1. 大鵬金翅鳥，墮野鬼神眾，羅刹鬼子母，甘露悉充滿。
2. 汝等有情眾，我今施汝供，此食遍十方，一切有情共。
願以此功德，普及於一切，施食與有情，皆共成佛道。

(有氣味但不易腐敗引生蚊蠅)在法會後撒散於淨地，供其受食，亦可轉施鳥獸蟲蟻，增廣布施範圍及對象，令其皆得以今日受食之因結下來日修學佛法的善緣。

2. 寺院 / 道場對外接受隨緣眾舉行《新蒙山·悲仰施食》時

(1) 非素食者當日應茹素

法會上有許多護法菩薩、諸天護衛，為令他們歡喜，非素食者參與法會當日應該茹素，以免散發葷腥臭氣，不利於祈求護念無有障礙。

(2) 供桌設置、素食供品

若法會參與人數眾多，可備多張長桌，供大眾放置供品。

佛菩薩不受葷食、五辛、酒類（含酒精的食物）、蛋品（含有蛋類的餅、麵包等）、味道濃郁粗重之食（如臭豆腐、榴槤等），因此供奉的飲食應為全素或奶素且沒有辛味、臭味的。民間中元節通常宰殺眾生，以其血食禳祭鬼神，引來的必然都是法界層次較低的羅刹、夜叉等等鬼神；以甘露為食的欲界天人尚且不來，遑論真有佛菩薩降臨護念。且殺生惡業不但無法福資亡者及惡趣有情，反為自己種下未來隕墜的惡因。可喜的是民間已漸漸接受以素食普度，也知道應當祈求諸佛菩薩降臨盛會護念大眾。

3. 可依時節隨順世俗安立牌位，並以迴向偈祝願

《新蒙山·悲仰施食》法會雖不及《三時繫念》的說法及時間規模，然一樣莊嚴，可攝受現場有緣眾生，協助他們脫離惡趣。主辦道場可依時節，例如農曆七月超度，一樣依供佛精神，在午時「佛前大供」之後、或下午三時至五時進行《新蒙山》。此時，可隨順世俗安立牌位「○○地區居民之先亡以及冤親債主」超度所有前來的惡道有情苦眾生（參與的法眾也可在現場填寫「○○○之○氏昭穆宗親以及冤親債主」牌位，攝受落入鬼道的先亡往生善趣，並與冤親債主解冤釋結）。然應知，佛法攝受、救度時，並不限制對象，施食時是以無遮精神接受任何有情前來受食，且牌位是中國人安立的，以牌位來代表某位先亡，雖本質上是孝順與供奉祖先、飲水思源，但應避免落入以香火作為互相牽繫、輪迴不已的世間情執，是故若欲真實利益對方，應以佛法勸慰曉諭這落入鬼道的先亡或冤親債主，憑藉信佛、供佛、念佛的功德，往生善處或是極樂世界修學佛法，永離輪迴之苦。

隨順世俗安立牌位時，不應直設在佛桌對面、正對佛像，應在佛殿的門外（或佛殿之外但屬法會空間內的清淨處）另立桌子，放置牌位及施食；若是寺院，亦宜安立在佛殿門外，此是由於法會結束後牌位即火化掉，且寺院是三寶住處，非安置靈骨塔處，不應在寺內設置信眾先亡及冤親債主牌位，故七月行施超度時，隨緣眾之牌位應立在佛殿之門外或清淨處。

儀軌圓滿後，主法菩薩法師出位至牌位處，誦〈迴向偈〉，誦畢復位。〈迴向偈〉旨在勸慰惡道眾生歸依三寶、發菩提心：

以此供佛諸功德，迴向此處有緣眾，
歸命佛法僧三寶，發願成佛行菩提。

之後執事恭敬收取牌位予以火化掉，不須更有儀軌。

4. 梵唄

寺院道場於每日午時「佛前大供」後附接進行，或於下午三點至五點、在晚課前實行《新蒙山·悲仰施食》時，可依時間、人力之考量，自行斟酌是否要有梵唄或以誦念腔進行。（一般通常有梵唄以攝受法眾。）

七、結語——難行能行菩薩行

本師 釋迦牟尼佛教導的佛法施食，及至今日已是眾所不知，大眾多以密續密咒外道法馬首是瞻。此改訂版《新蒙山·悲仰施食》闡釋了佛法的施食與超度原理，回歸 佛陀悲憫大眾之本懷，令大眾知此菩薩法之施食原理及要義。

眾生可憫，不知六道輪迴的實情就是一世又一世隨業受報，因無明籠罩而執我與我所為真實，沉浸在五欲的追求及享樂中，以苦為樂，不斷造作苦集而成就諸後有業，於是一再重複無意義的生死；眾生若欲破除無明、出離苦輪者，唯有修學佛教正法，此外別無他途；但是展望未來九千年，正法滅沒在即，佛法的日益淺化、世俗化、商業化、外道化，恆是此地佛弟子護持正法時的最大課題。然而，每個時代都必有真正的佛門大師奮力攘臂、擎起佛法大旗，救護眾生迴入佛法、免於沉淪；我等菩薩眾當心得決定踵隨正法大善知

識 平實菩薩摩訶薩，共同救護眾生，共同完成每一次的佛法復興大業，難行能行菩薩行；在與諸菩薩眾共同護持賢劫千佛成佛、星宿劫諸佛成佛的過程中，一步一步邁向成佛之道。是爲之願。

八、《新蒙山·悲仰施食》實施例（謹供參考）

1. 信請世尊

〈戒定真香讚〉⁴

戒定真香，焚起衝天上；弟子虔誠，爇在金鑪放；
頃刻紛紜，即遍滿十方，昔日耶輸免難消災障。
南無雲來集菩薩摩訶薩（三稱）

《新蒙山·悲仰施食》〈稟佛文〉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三稱）

仰惟本師 釋迦牟尼佛，福慧無上天人師，慈光普曜遍十方，弟子四眾，遵佛教誨，上供下施，承佛威神，敬行《新蒙山·悲仰施食》。

懇祈 世尊慈悲，攝受苦厄眾生悉來歸依，同霑佛恩、早脫苦輪。弟子○○○及所有會眾一心懇請！

〈讚佛偈〉

4 如前文註腳所述，可依現況、時間、人員、梵唄熟悉度等考量，彈性選用〈爐香讚〉作為替代選項。因應採用彈性選項〈爐香讚〉時，全體法眾仍應以戒香、定香等功德香作為恭請 世尊的作意，同時也以此勝妙戒德、定德莊嚴來攝受有緣眾生。

無盡平等妙法界，悉皆充滿如來身。
此身常住本自在，如是見佛真實觀。
十方一切無邊佛，相好光明照十方，
眾生見者煩惱滅，皆生無量悅樂心。

2. 起信如來

〈放光起信偈〉

猛火燒燃苦難當，苦逼死已業風吹；
孤魂餓鬼饑渴苦，無量千劫無出期。
以此法會追勝福，金光照身苦停歇，
開悟有情令發意，憶已往昔常造罪。
身三口四及意三，生死無始罪無窮，
藏識持緣一切種，如影隨形不離身。
若能如法懺悔者，所有煩惱悉皆除，
往生人天長受樂，見佛聞法當成佛。

3. 佛前懺悔

〈唯心偈〉

心如工畫師，能畫諸世間；不知真實性，生死輪常轉。
若人欲了知，三世一切佛，應觀法界性，一切唯心造。

〈懺悔偈〉（三遍）

佛子所造諸惡業，皆由無始貪瞋癡，
從身語意之所生，今對佛前求懺悔。

4. 歸依如來

〈勸歸依〉

五體投地禮佛足，合掌仰承妙如來，
我願乘佛威神力，歸命人天無上尊。

〈向歸依〉（三遍）

歸依佛 歸依法 歸依僧

歸依佛 兩足尊

歸依法 離欲尊

歸依僧 眾中尊

歸依佛竟 歸依法竟 歸依僧竟

南無本師釋迦牟尼佛（聖號各一稱）

南無西方極樂世界阿彌陀佛

南無大願地藏菩薩摩訶薩

5. 供佛變施 超度有情

（《新蒙山》若未接續在午供之後，則在法會開始之前，先上呈供物；法會進行到此處時，主法菩薩法師秉持「先上供、再下施」的供佛精神，作意上供 如來、並祈求 如來變食普施）

〔佛力變現 普施有情〕

稽首無上功德主，三界感應通群機；

伏願垂憐現神變，普施十方有情共。

主法菩薩法師口宣〈祝禱詞〉：

〔主法以左手持甘露水，右手食指中指同按杯緣〕⁵

佛力變現廣大食，普施河沙眾佛子，
歡喜受用免極苦，心開意解離惡趣。
歸依三寶妙福田，功德無邊盡未來，
一切佛子同法食，究竟得成無上道。

南無薩嚩 怛他誡哆 嚩嚩枳帝 唵 三跋囉 三跋囉 吽
(三遍)⁶

歸命一切如來，現見極讚功德、莊嚴 (三遍)

(主法菩薩法師誦〈一切德光無量威力陀羅尼〉畢，出位，持甘露淨水至施食桌，向食物上方的虛空處遍灑淨水，令淨水從空中落下，霑觸現場有緣眾生，俾令身清涼、心輕安，便得安於信受之後的法甘露，如此水甘露、法甘露皆得作用，潤澤、利益有緣眾生，建立自身一分佛法功德，增益往生善處的善因緣。)

6. 法施安樂 甘露清涼

南無大悲觀世音菩薩 (三稱)⁷

-
- 目前佛教界普行的手勢是左手做蓮花指(拇指、食指、小指伸直，中指、無名指內屈觸掌)持水杯，右手做劍指(食指、中指合併，拇指觸無名指、小指)，只以中指觸指杯緣；然此蓮花指及劍指有寓意女根、男根之意，不建議沿用。故此處所示左手持杯，是以五指並持；右手是以食指、中指同時按壓杯緣，另三指自然垂放。
 - 此處〈一切德光無量威力陀羅尼〉(囊謨薩嚩 怛他夔路 嚩路枳帝 唵 三跋囉 三跋囉 吽)，沿用《諸經日誦集要》的寫法，較為今日大眾所熟悉。
 - 依法界定軌，課誦經典前應先稱頌佛菩薩聖號。

《般若波羅蜜多心經》（待主法菩薩法師復位。不限次數）
觀自在菩薩，行深般若波羅蜜多時……娑婆訶。

〈甘露法讚〉

天中之天爲最尊，施甘露法無能勝，
令入大乘真實理，能滅諸有得清涼。

7. 願生西方

〈行願偈〉

阿彌陀佛萬德名，一稱彌陀往西方，
大眾直下一心念，念念相應彌陀願。
一句彌陀超三界，盡捨三世諸凡情，
我願往生離苦海，傾盡生命念彌陀。
南無西方極樂世界大慈大悲阿彌陀佛

（六字洪名四遍，轉四字六音，次數可視時間隨宜增減）

8. 結願迴向

〈四宏誓願〉

眾生無邊誓願度 煩惱無盡誓願斷
法門無量誓願學 佛道無上誓願成

主法菩薩法師或維那口宣〈祝願詞〉：
惟願苦趣幽冥眾，永離地獄餓鬼道，
世世恆常見如來，修學正法證菩提。

〈迴向偈〉

超度功德殊勝行，無邊勝福皆迴向，
普願沉溺諸眾生，速往無量光佛刹，
十方三世一切佛，一切菩薩摩訶薩，摩訶般若波羅蜜

第八識心體簡圖

之要解與略說

—郭正益謹述—

要解：

第八識即眾生有情的實相心、真如心，又名如來藏。然眾生無始來無明籠罩，隨業生死流轉，不知此心；實則一切有情的如來藏本自具足如來智慧德相，然須斷盡二障方能具足顯發，如《大乘本生心地觀經》卷3云：「眾生本有菩提種，悉在賴耶藏識中；若遇善友發大心，三種鍊磨修妙行；永斷煩惱所知障，證得如來常住身。」¹ 當學人初發大菩提心（成佛心），佛菩提芽種方預其中，菩薩性本無今有，係由第八識如來藏受熏習而成就，故以虛線表示。學人經由親近善知識，次第聞思修證——於滿足十信位後，再歷經資糧位、加行位，斷除三縛結而具足四不壞信（四不壞淨），然後參究真心所在，於因緣成熟時，以一念相應慧內自證這第八識，轉依成功而入見道位，現觀第八識自性清淨無為、真實性、如如性，證知第八識即真如心體、第八識自性即真如性，學人因此發起根本無分別智，不再愚於生死、實相之理，得破一分無始無明，故以虛線表示之。

學人在悟得真如之前，已先斷除煩惱障之見惑——一念無明之見一處住地無明，三縛結已斷，此際進而親證真如，

¹ 《大正藏》冊3，頁305，上13-15。

意識之分別我執滅盡、分別法執隨斷一分，此即禪宗所說明心開悟，證大乘人無我，即證生空真如；然此際尚愚於真如運行諸法之法相，亦仍有三界愛未斷，思惑猶存，並未脫離凡夫異生性，此乃由於大乘所攝異生性遠寬廣於二乘，非如二乘所斷異生性在斷除三縛結時便能頓捨，故三賢位菩薩猶可能造作下墮三惡道之業行。學人真見道時於見道位尚未圓滿，仍有見所斷之所知障、煩惱障無明應斷，有真如別相之般若智慧以及依真如智而修之大乘解脫智應證；故學人心心無間圓滿真見道後，應更進而修學殊勝之相見道，依七真如觀行真如心於三界運行之別相、行相，證般若後得無分別智；每證得一分般若後得無分別智，就表示已斷除了一分無始無明，以及已伏除一分煩惱障並分證大乘人無我解脫。

又，第八識自體含藏無數種子，本具有成佛無數功德，其自體從來不受熏改，不同於七轉識相應的染污種子之可受熏改；學人於大乘真見道後轉依真如而住，於見道位中漸斷煩惱障所攝之見道所應斷的思惑現行。學人從初住位次第進修到進入見道通達位（初地入地心），第一大阿僧祇劫修學圓滿，證法無我——法空真如，已斷盡三界愛思惑種子之現行，成慧解脫而起惑潤生，並已斷盡見所斷之一切分別我執與分別法執隨眠，圓滿見道位，轉入修道位中。初地到十地聖位中，次第親證十真如，親證第八識所含藏無量種子之功能差別，證道種智；每一聖位有必須修斷之二愚，同時漸次進斷煩惱障之習氣種子。

初地至七地滿心位為第二大阿僧祇劫之修學，七地滿心

時分段生死已盡，俱生我執習氣種子斷盡，唯存無記異熟愚所攝異熟生死猶須斷除，俱生法執未斷盡故；意根第七末那識已轉成清淨位，是名清淨意根，第八識捨阿賴耶名，稱異熟識。八地至十地滿心須修學一大阿僧祇劫，十地滿心位已斷盡煩惱障所攝之行陰無漏習氣種子；等覺位開始斷除煩惱障所攝之識陰無漏習氣種子，並於百劫中修集成滿佛地所需之廣大福德後，方能轉入妙覺位，妙覺菩薩觀因緣成熟時下生人間示現最後身菩薩位，斷最微細二愚，見性成佛，五陰習氣種子至此俱盡，從此八識互通，成就四智圓明——第七識上品平等性智圓滿、第六識上品妙觀察智圓滿、第八識發起大圓鏡智、前五識發起成所作智，一切種子不再受熏，無垢識內外俱淨；佛地之八識皆有二十一心所法：五遍行、五別境、善十一心所法，成就一切種智；再無二障、二種無明、二種生死，此時始稱「常樂我淨」，究竟成佛，利樂有情永無窮盡。

略說：

第八識：第八識與七識俱，排序在六識、意根末那識後，名第八識。第八識有無數名：如來藏、真如心、實相心、異熟識、阿賴耶識……；佛地時，心體所含藏種子內外俱淨，更名「無垢識」。阿含諸經說「名色緣識，識緣名色」²，說十緣起支的「識」與「名、色」譬如「三（束）蘆立於空地，展轉相依」³，說十緣起支的「識」支是一切法的本源——「齊

2 《佛說長阿含經》卷 10〈第二分大緣方便經 第 9〉，《大正藏》冊 1，頁 61，中 20。

3 《雜阿含經》卷 12：「譬如三蘆立於空地，展轉相依而得豎立；若去其

識而還，不能過彼」⁴，說「識入胎」，其中之「識」皆言此第八識。眾生無始來不知此心，妄計有大能、大力者，名大梵天、大自在天、造物主、上帝等，不知能生者實皆此心之功德，以此心有無數功德，能出生器世間、有情世間，為一切法之所依故。

第八識亦名眞如，以自性即是眞實性與如如性故。第八識運行三界出生諸法，亦自然流露自體眞如無爲清淨自性之涅槃法性；以其自性寂然而能爲眞悟者所見，故大乘見道證悟此心時，即稱爲證得本來自性清淨涅槃；一切涅槃皆依此心建立，以涅槃即第八識自住境界故，離此第八識心更無涅槃，此心即涅槃理體、涅槃本際。

第八識心體是無爲性、本性寂然，又具有爲性而能生萬法，本具無數自性無漏功德，從無受熏變異，唯有七轉識相應之種子可受熏變異；一切有情於究竟覺位之無垢識，同於因地時之第八阿賴耶識心體，本皆具有如來無量功德，無一欠缺、平等平等，故聖教說「心、佛及眾生，是三無差別」⁵，又言「佛佛道同」，此心、此道之根本皆指第八識如來藏。第八識心體自身雖無爲，然有七種性自性功德，能依緣運轉而出生諸法，此心即諸法實際、諸法實相；以第八識自體非世間

一，二亦不立；若去其二，一亦不立；展轉相依而得豎立。識緣名色亦復如是，展轉相依而得生長。」《大正藏》冊 2，頁 81，中 5-8。

4 《雜阿含經》卷 12，《大正藏》冊 2，頁 80，下 3。

5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10〈夜摩天宮菩薩說偈品 第 16〉，《大正藏》冊 9，頁 465，下 29。

法，無世間法相故稱無相，即實相無相；諸法皆攝歸第八識眞如心，故說「一切法眞如」；諸法攝歸第八識空性心，故簡言之「一切法空」；然不解者以爲大乘所說「空性」同於二乘所說「空相」，自墮斷滅見中。

第八識無始來含藏七轉識種、七轉識心所法種、諸相關業種等，與一切無明俱，依於大種性自性等七種性自性，能與共業有情之第八識共同出生諸器世間，又隨緣任運刹那刹那流注種子成就現行，成就有情世間之有根身、七轉識心、心所法，有情如是生活於器世間中，一切種子宛若瀑流從未停歇；由是無明眾生妄執蘊處界爲自我，隨逐於外法，不斷生死輪迴。

意識心的分析、勝解、思惟能力強，五識唯觀五塵現境，此識陰六識只能存在一世，五無心位中即行斷滅，故稱意識「審而不恆」、五識「不恆不審」；唯第七識意根無始來與第八識本識恆相存續，第七識意根思量決定、作主性殊勝，第八識從不思量緣慮作主，唯隨順七轉識心行與世間諸緣任運而轉，故稱第七識「恆審思量」、第八識「恆而不審」。第八識緣外器世間、緣內有根身、緣七轉識心行造作等，經由數數受熏而使七轉識相應法種改易。學人證悟第八識後轉依眞如而行，就能令七轉識漸趣清淨，將七轉識相應諸雜染種漸次汰換清淨，於佛地時一切種子究竟清淨不復受熏變異，因此更名七轉識爲七識。

五識唯能了別所緣五塵境之粗相，此了別亦爲與五識俱之意識所了知，意識更可了別五塵細相（即附屬於五塵上的法

塵)，以意識爲五識的分別依而與五識同緣一境，故得以了別五識之所緣所識；又由於根與識同在、同緣於一境，因此意根即了意識之所了別，得以迅速審決思量、作主決定，行諸取捨。第八識自體寂滅、無有一法可得，能對現六塵內相分境如明鏡現影，而於六塵境從來無念、無了別、無分別；依於七種性自性功德，隨應意根作主、隨順因緣，恆了別諸法種子，頓了別七轉識之心行，隨分別習氣、異熟習氣，恰如其分流注諸法種子、顯現諸法相分，此即圓成實性之圓滿成就一切染淨諸法的功德，然第八識自體從無如同六識之緣慮分別、從無六塵上之緣慮分別，故說第八識於無分別中能廣分別。

如來隨眾生根器而教化，於一佛乘開闡三乘；以眾生隨逐於外，故爲闡釋正理：我見與三界愛爲苦因，流轉六道輪迴爲苦果；爲眾詳盡解說二乘四聖諦之苦集滅道聖諦，教導應斷三界愛之見惑與思惑，二乘聖者遂因斷諸三界愛現行，身壞命終時意識即永滅，以受正法熏習堅固，我執不復現起故意根亦滅，再無作主者能決定引發諸識，第八識心體不再流注蘊處界種子，後有永盡，此即二乘無學所證解脫，即此施設爲入無餘依涅槃界；然實無一法可得，無能入、無所入、無入者、亦無入事，唯以第八識心體獨存之自性寂滅境界稱爲無餘涅槃。然此無餘涅槃中，第八識心體仍有不思議之自心種子流注，因此若於入涅槃前曾聞熏大乘佛法而且心中有愛樂者，於無餘涅槃中經久遠劫後，亦得以不思議因緣相應，令意根復生，意根既爲現識，即引生第八識流注中陰五蘊種子、復起三界有；這行者既了前因，遂迴小向大、歸心

大乘，邁向成佛之道。如來演說諸法，必令定性聲聞能於佛乘有一絲欣喜，未來得有如是自心流注生，以解脫道猶在大乘佛菩提法道攝受之中（惟大乘菩薩不入無餘依涅槃界，以所證真如心即涅槃實際故）。

二乘菩提修學圓滿後之究竟果唯是阿羅漢或緣覺，不得成佛；然佛菩提所證不僅函蓋二乘菩提，而且大乘法之具足實證者能至「佛果」，因此大乘或稱「一佛乘」，以唯一能載大眾至於佛地之大乘故。大乘法之佛果乃證得無上菩提，即成就「佛菩提」，故稱大乘為「佛菩提道」；大乘法須親證實相心第八識，以所證實相智慧有別於世間智慧，故稱「般若」。

學人於三大阿僧祇劫歷菩薩道五十二位階而圓滿成佛之道：初始發成佛之心——發大菩提心，令佛菩提芽種於無始來第一次出生，以是說為本無今有（故圖以虛線表示）；學子於佛法次第聞思修證，善學四不壞信者，於一劫、十劫乃至一萬劫中方能滿足十信位，得入初住位開始正式外門修學佛法，未來至六住圓滿且經由加行、參禪而明心證真，始入佛法內門，漸次修證、地地轉進，如是歷經十住、十行、十迴向、十地、等覺、妙覺共四十二階位，最後身菩薩於因緣成熟時，在菩提樹下坐金剛座成就佛道。

眾生的第八識阿賴耶識含藏無明，包括有一念無明與無始無明；前者為煩惱障，皆是煩惱法種子；後者為所知障，唯有隨眠；然聖師有時亦方便解說後者為法種，令大眾方便理解，總以種子的流注唯佛地方具足圓滿得見故。一念無明有四：見一處住地、欲界愛住地、色界愛住地、有愛住地（無

色界愛住地)；第一者即見惑，後三者即三界愛之思惑。見惑即三縛結，係三種錯謬見解，能為生死纏縛結使，令有情無法解脫，即身見、戒禁取見、疑見，為大乘見道前所應先斷。學人依教奉行而斷結，不迷己逐物，亦不覓取三界中任一法以為真如，以真如是內法，非外境、不涉見聞覺知、非根塵識等十八界法，不落六識緣想境界、不在妄想覺境地，如是經由四加行，圓滿真見道前之所修，而後乃得佛菩薩相助，以一念相應慧觸證第八識，遂會得父母未生前的本來面目。

真悟者之第八識猶含藏有七轉識之粗重染汙，故聖教中名之阿賴耶識，阿賴耶者，能藏、所藏、執藏義；禪宗所說悟後起修，亦猶在見道位中。阿賴耶識自體自住涅槃，從無分別六塵諸法、亦無返觀自身，故說為無分別心；所謂親證真如，即意識心親證第八阿賴耶識心體之所在，能現觀其運作中所顯之真實如如法性；非愚人所以為之意識心無念即是證悟。當知第八識離六識於六塵之見聞覺知性，若依六識說有念，第八識二六時中從來無念，離於能修所修，無開悟不開悟事，更無保任事。然總有邪師不信此理，邪覓六識變相、意識境界以為悟境，自說開悟而造大妄語業。當知意識心雖能證真如心，然真如無世間相，證悟是由內緣慮、自內所證，所證的真如雖是意識心之所緣緣，然非五識之所緣、非仗託外境而起之所緣緣相，故說意識證悟時所行之見分是直接挾帶真如心相而起，非五識常途之帶質、外所託之所緣緣相，亦非意識於五塵上之法塵相，更非意識離五塵而自思惟所取無本質之法塵假法等所緣緣。至於有下流者行男女雙修而自稱悟者，如聖教所言，

皆同於破壞正法之魔眷屬，果報為同入無間地獄，皆非學佛之人。

大乘之久修學者，此世復證真心後覺明可能極短，以作意隨轉本來即是，安忍作意隨即現前、強勢隨轉，即無新學覺明現前歡喜過望之相，唯是雲淡風輕，故極易被誤為解悟，實不知他修學久矣；若往世定力好者，則悟後行於內攝，恬然自守，不太攀緣外法，如是一直至於初禪現起，不退內攝境。

禪門之開悟明心即見道證真如，說般若所證、說唯識所證，皆此心如來藏，聖 玄奘菩薩開宗明義即說入見道須證解阿賴耶識。依如來藏自體無分別故、為法界根本心故，說所證智慧為根本無分別智；此般若實相智慧，非凡夫二乘能證，故稱「聖智」；初悟者雖在三賢位，然所證無生忍所依之真如心體，亦同於未來初地聖位入地心所證無生法忍聖智所依之真如心體，真如心體無二無別，故說證「聖智」，非說證聖。

聖教說先證大乘人無我，次證法無我，所證皆本於同一真如心體。聖 玄奘大師以大乘人無我智雖遠遠不及後來大乘法無我智之殊勝，然此大乘人無我之親證，為無始來初次觸證這從來不知的自心如來藏——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彌足珍貴，而且是將來親證大乘法無我的基礎，故楷定此初始明心見道、親證真如名為「真見道」，以彰顯其殊勝性；於後至於見道位所攝法無我之親證圓滿，皆名為「相見道」。是見道位中，前為真見道，後為相見道；前證唯識性，後證唯識相；前緣真如總相，後緣真如別相；前觀第八識所顯真如總相，後觀行七真如別相；此二種見道即聖教各說為「頓現觀」與

「漸現觀」，皆現觀境；真見道證唯識性，相見道證唯識相，唯識性、相皆不離心。

聖教總以證悟後，大多須再歷經長劫方至聖位（除有特殊時節因緣、個人因緣），大乘見道位所斷之異生性寬廣（所知障所攝異生性於真見道位尚未能斷盡，又於三界愛猶然未捨，法義亦尚未具足通達，未證正性離生，所以可能因故而引發凡夫異生性，仍有下墮三惡道之虞），學人退轉本屬常事，幾乎無人初始見道後不曾退轉故，聖教往往以入聖位直說為大乘見道，以此際初證初地真如時方為見道通達位——真、相二見道位圓滿，然此須有前證悟第八識心體之真見道為根本，即「般若波羅蜜正觀現在前」而且有「諸佛、菩薩、善知識所護」故，得入第七住位常住不退；再須觀修真如別相以圓滿相見道，故舉例這第八迴向位稱名「真如相迴向位」，即須於一切法中觀真如別相、行相而立名；故知入地前，有真見道與相見道。

入見道時，滅無始無明所知障一分，滅盡分別我執，分別法執隨斷一分。無始無明住地之上煩惱塵沙惑，本不相應眾生心而非起煩惱，然證悟學人起善法欲，欲知真如心所行境地一切功德，即開始分分相應無始無明地之上煩惱而成為起煩惱；學人一分一分證般若慧，無始無明塵沙惑即一分一分斷除。

真如有二義：一是指稱第八識心體，一是指第八識所顯之真實如如法性；菩薩所證之第八識常住心體即真如心如來藏，具足種種無漏有為法，故經云「真如雖生諸法而真如不

生，是名法身」⁶，此即以真如指稱第八識心；真如心之自性即真如性，如聖教說「真如亦是識之實性」⁷，此即以真如指稱第八識所顯之真實如如法性。學人在見道前，若有初禪解脫受用，悟後則進展神速；但若以修得初禪為悟，專事打坐，驢年方能覓得真如！故 大慧宗杲禪師斥靜坐默照以求悟者為默照邪禪。參禪須從大善知識聞熏正確知見與方法，例如以師父 平實菩薩所開示之無相拜佛憶佛為行門，既可修動中定，又可增上累積資糧功德，實為末法聖教中殊勝法門，學人應由此具備初禪前的未到地定功夫，悟後方得安忍而堪任不退；若能再由菩薩性之增長，消除粗重性障，行護持正法之功，心不攀緣世法，恭讀聞熏思惟大善知識所說所寫之開示正知見，再依大善知識所開示公案參究，有大善知識親與提攜，必定早日會得真如。

唯識五位：資糧位為始，歷加行位、見道位、修道位，至於究竟位。資糧位中，學人信受佛語和大善知識所說本心如來藏，於外門中行於六度萬行，籌備見道所需資糧；資糧有分為福德與智慧：前五度主要都在累積福德資糧，般若度之間熏思惟則起智慧資糧⁸。再入加行位，依於諸法空相虛

6 《大般若波羅蜜多經》卷 569 〈第六分法性品 第 6〉，《大正藏》冊 7，頁 937，下 18-19。

7 《成唯識論》卷 10，《大正藏》冊 31，頁 59，上 15-16。

8 《攝大乘論釋》卷 6：「資糧有二種：一福德資糧、二智慧資糧。謂施等三波羅蜜多是福德資糧，第六般若波羅蜜多是智慧資糧，精進波羅蜜多二資糧攝。何以故？若為智慧而行精進是智慧資糧，若為福德而行精進是福德資糧。如是靜慮波羅蜜多亦通二種，若緣無量而修靜慮是福

妄無自性、諸法是空性心如來藏所生、諸法自性皆如來藏空性心之局部功德等大乘正理，如是觀行而印定能取、所取等二取空；然此位中所修皆為有相法，現前安立如來藏故。此後心心無間參究，復以此學人本歸依三寶、受持菩薩戒、護持正法，菩薩性發起，於因緣成熟時即蒙 如來慈恩，加上大善知識將自身廣大福德直接賜與，學人再受大善知識點撥，即能入此無門之門，證會真如。

菩薩行處皆不為己，以諸佛菩薩頓徹明鑒，一切人心行一覽無遺；若有一絲為己，冤親債主尚生鄙夷，何況其他鬼神如何敬重？雖諸佛菩薩慈悲無極，不捨一子，盡情攝受，然學人當自省：證悟是在求名、求利、求權位耶？佛道是在求名、求利、求權位耶？若不得明心見性就焦慮痛苦，認為不能護法？當知證悟是菩薩本分事，當以菩薩性相映，轉易原本求有等不善心性，不令私心暫起，悟前悟後皆然。以大眾於正法道場中，大多不是護法即行破法，前者計寡，後者眾多，然以大善知識於此佛法顛沛之際挺身而出，力挽狂瀾於既倒，復興佛教大業亟需人手，方有我輩快速證悟之緣；否則即使是師父 平實菩薩所說之極少數依於護持正法願力或依佛命而來者，雖數年亦難悟入，何況大多數人皆十劫內方始發心，後又受魔波旬影響的呢？是當盡棄私心及盜法之心，悟後仍應秉持受學，尊師重道一如往昔，心心無間安住於真見道所證之第八阿賴耶識心體，忍之又忍，以轉依之功德來調整自己心性。

德資糧，餘是智慧資糧。」《大正藏》冊 31，頁 353，下 24-頁 354，上 1。

學人雖受魔羅麾下小嘍囉眾給念、投念生起惡想，當思此猶是自身心性所引，方有小嘍囉以更微細念來令自心繫縛，自忖此念此想非我此學位應有之念想，即不論己念他念一併同時捨之，不令魔眾小嘍囉得其所便。末法之際，本須心量寬大；於魔窟中本多魔眾，多有入胎現在旁者，亦有無形冤親債主為小嘍囉者，然發起菩薩性的學人不論已悟未悟，淨信有此自性如來與諸佛無別，發菩提心從無退卻，勇猛行諸護法大業。然護法菩薩不能干預因果，故魔波旬收學子個人之諸冤親債主入於麾下為小嘍囉，魔力既充，得以隨時投給惡念干擾學人；是以學人今生已歸依三寶、家中供奉聖像、日日皆行供佛無輟者，當心生甚深悲憫，於往世冤親債主深心起願救拔，非為顧及自身色身性命安危，了然諸小嘍囉所行亦非不得已，且自身往世欠負諸人，現在身命財俱依因果可償還之，實無憂患；然以今日護法大事超乎個人酬償因果事，是以功德迴向，但願彼此解冤釋結，然此猶不及諸如來及諸大菩薩光明加持救拔如是等眾之力，故以慈悲哀憫心作意：願諸冤親債主莫生怨惱，我某某有償還債，絕不推託虧負，願以所修功德迴向諸君，可得先行蒙受佛菩薩救拔往生極樂世界；未來相逢，凡身命財自當拱手奉上，願諸君不更記掛果報無償為念，十方如來可為我盟證此誓。因此，若學子真誠行三歸依、供奉聖像、每日供佛，並且有前所發起廣大悲憫及酬償因果之清淨作意者，則可每日於佛菩薩聖像前，深自懇切祈願佛菩薩放光攝受救拔身邊諸冤親債主往生極樂世界，以十念懇切感得佛菩薩相應，終身行之；

若有一有情得以往生淨土，將來其必至佛果，法界眾生何其有幸！是以當令心量廣大如是。

法界中於一佛乘之初期修學者，可略分爲二種學人：求理事圓融者與專求在理者；若至佛地，則是理事究竟圓滿。因地所行由心性有異，求理事圓融者往往吃力不討好，也易受誤解，然入地後開展可較迅速；唯專注在理者，則心多攝於內境，往往人際關係不廣，且不喜攀緣外法，此於地前可自得饒益，若有廣大福德便可較快入地，然因不擅攝眾或不勤度眾，將致使成佛之道時程較爲久遠。總之此事端在善於溝通與否，因地在理多者，可由理事圓融者方便技巧引導，得以兼學溝通技巧與改善人際關係，自可兩者兼得：內緣自淨境地，攝心無動；外緣時，能合應同事，溝通有禮，雖遭逆境而坦然釋懷，以外境本多逆害，眾生、新學本來如是，無須著意；自可心量增廣、自他饒益，於諸外事可行頓捨無取，還返內境恬然自守，自於地前、地後皆得快速前行，如行於大海不同陸上行舟，溝通既順，即順風帆，日行千里。

見道位前愚於生死、愚於實相，以不知生死實際、涅槃本際，可說愚之又愚。明心證悟後，雖知「生死中無生死」之理，然心猶愚於法相，以真見道甫入第七住位，距離入地還有二十四個修學階位——第七住位至第十住位、初行位至第十行位、初迴向位至第十迴向位，如是三賢位圓滿方才相見道圓滿而入於通達位中，是以當勤勉精進。聖教言：證悟後，當行轉依真如法性，以無所得爲方便，於相見道中依根本智爲基礎來觀行七真如等真如別相，亦即於一切法中觀察

如來藏第八識出生諸法之行相及所行之功德，此為真如別相、行相之觀行。

真如為非安立諦，以真如為法界真實常住法，無須安立，此理三世無易，稱為諦理。相見道須證真如非安立諦三品心——內遣有情假緣智、內遣諸法假緣智、遍遣一切有情諸法假緣智；此三心圓滿後，再依般若實相智慧來觀行大乘四聖諦——苦、集、滅、道聖諦，起安立諦十六品心、九品心之修證，成阿羅漢再起惑潤生，圓滿相見道之安立諦修學；此大乘四聖諦為安立諦，是說四聖諦乃安立施設，非本住法故。

相見道圓滿時，已斷盡三界愛之現行，見道所應斷之分別我執與分別法執隨眠俱斷無餘；至此已證二空真如，以初真見道證生空真如，此際證法空真如，現觀無生法忍智慧與空性心如來藏平等平等；學人證此初分無生法忍已，當起增上意樂，日日於佛前勇發十大願至意樂清淨，復由於心生廣大意願起惑潤生，即入聖位極喜地，不久當轉入修道位中。

以初入地時為見道圓滿位，稱通達位，善達於法界故、會通諸經之根本理故。聖師為令學人證悟不退、捨諸邪見，即方便名「見道位」為「通達位」，囑咐學人應於見道位中一一通達所證，以「如實通達」為彼之意，如真見道通達真如總相，相見道非安立諦三品心通達真如別相、行相，相見道安立諦十六心、九心通達大乘四聖諦，如是圓滿真、相二種見道時，得通達法界、善達法界；一切應通達故，其意在此。

學人入初地心時，即第一大阿僧祇劫修學圓滿，已然清

楚這未來兩大阿僧祇劫所應修，只剩一步一步去實踐；此際（戒定直往菩薩）可得 如來授予大乘照明三昧，如來以佛力鑒照，乃至在人天大眾前親與授記此學人未來成就佛道，宣說未來佛名、佛土、弟子、住世、正法、像法等事，聖教說此初地菩薩「種姓尊貴，無可譏嫌」⁹，必成佛果。

如來在第二轉法輪宣演般若諸經，以攝受小根器者令預大乘法席，同時以教外別傳之法，令迴小向大諸二乘聖者證大乘實相心，然此諸有緣證入之二乘聖者猶然不覺已入聖道門中（此中亦有聖位菩薩方便示現者）；如來在第三轉法輪開演方廣諸經、唯識諸經，明說八識種智妙理，令已悟大眾深入唯識種智；後說《法華經》開闡 如來本懷乃為開示一佛乘理令大眾悟入。所謂般若經所說「空」者，即說此如來藏真如心為空性心，非如初轉法輪在特別說世間空相，而是為說一切空相皆攝歸空性；一切法皆由此真如心所生，故說一切法真如。「唯識」則說外境非實，說唯有內識為實，說有情所觸唯是實相心所變現之內境，令眾生不隨逐外法，非撥遣外境為空無；然有內境通於外境，為免眾生混淆，故總說「唯識」，不更別名。「唯識」說八識分為三種能變識，第二能變識（第七識意根）與第三能變識（識蘊六識）實皆以第一能變識第八識為依，以第八識有真如體性，亦有圓成實性功德，七轉識由茲得生。故知「般若」所說「空」即真如空性，「唯識」說「識」

⁹ 《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23〈十地品 第 22 之 1〉，《大正藏》冊 9，頁 544，下 19-20。

即重在第八識及第八識之功德，二者從來合會，互顯真諦無二，毫無抵觸，唯有不解大乘理者徒作割裂，自誤誤他。

入地後開始斷除煩惱障習氣種子，於歷緣對境中，令心中法種現起，隨與審思決定、依無生法忍慧抉擇斷除。地上菩薩須親證十真如，所證唯識種智即道種智，亦即一一親證佛道中修道所應證之如來藏所含藏種子功德差別的智慧和智慧。布施等六度再加上「方便、願、力、智」波羅蜜，共有十波羅蜜多，依次為十地每一地之主修。

佛菩提道中有十種現觀：地前三賢位中，於第十住位滿心成就如幻觀，第十行位滿心成就陽焰觀，第十迴向位滿心成就如夢觀；初地滿心之猶如鏡像現觀，二地滿心之猶如光影現觀，三地滿心之猶如谷響現觀，四地滿心之如水中月現觀，五地滿心之變化所成現觀，六地滿心之非有似有現觀（細相觀），七地滿心之如乾闥婆城現觀；以上十種現觀，共計兩大阿僧祇劫修學圓滿。

初地住地心即屬修道位，從初地修到七地滿心，計一大阿僧祇劫；八地至十地滿心，又須一大阿僧祇劫。初地主修布施度（以法施為主要）及百法明門。二地心主修持戒度，繼續修學增上慧、增上戒，成滿菩薩戒功德，以理事周圓，說「持戒圓滿」。三地主修忍辱度，修學增上慧、增上心，包括四禪八定、四無量心、五神通等，斷盡色陰有漏習氣種子，成滿三地心，起三昧樂正受意生身，能至十方佛土禮觀諸如來、請示問道（亦有菩薩依其他因緣故，遲至四地或五地方起此意生身，或

依當時眾生心所知所侷限而不示現意生身，示同凡夫)。以發起意生身故，能於四地焰慧地時加入諸佛菩薩超級大團隊，隨往諸世界攝受眾生，然因自身能力有限，仍有許多世界無法前往。四地菩薩主修精進度，若見如來所訶諸業行必皆捨離，於如來所讚諸業行皆悉修行，如是加功用行¹⁰，以致成滿四地心。五地菩薩主修靜慮度，亦學世間五明，世間諸學皆得知曉。六地主修般若度，證滅盡定，滿心位滅除受陰有漏習氣種子。

七地主修方便度，證得念念入滅盡定，滿心位滅除想陰有漏習氣種子；七地又名遠行地，此時在諸佛菩薩超級大團隊中，諸世界皆能隨往，無所障礙，故稱「遠行」。七地滿心位，一切三界愛習氣種子已然斷盡，第八識捨阿賴耶性、離染汙名，聖教說斷阿賴耶識、滅阿賴耶識、捨阿賴耶識，實第八識心體不受影響，故聖 玄奘菩薩說「唯捨阿賴耶名，不捨第八識體」；此位中第七末那識之我見、我慢、我愛、我癡中的前三者實際已斷，煩惱障種亦斷盡，不復執取第八識藏識之見分爲自內我，然尚有俱生法執並未斷盡，至於佛地方斷。此時分段生死種子已斷盡，染汙末那位轉爲清淨末那位；無明隨眠所餘者，有異熟愚皆無記性，即異熟生死未斷、種子變異尚未滅盡。

10《大方廣佛華嚴經》卷 36〈十地品 第 26 之 3〉：「佛子！菩薩住此焰慧地，所有身見爲首，我、人、眾生、壽命、蘊、界、處所起執著，出沒思惟，觀察治故，我所故，財物故，著處故，於如是等一切皆離。此菩薩若見業是如來所訶、煩惱所染，皆悉捨離；若見業是順菩薩道、如來所讚，皆悉修行。」《大正藏》冊 10，頁 190，上 21-26。

七地滿心位，念念能入滅盡定，心念非常微細，諸佛如來即為現身嘉勉學人，提醒學人不忘大願，授予學人「引發如來無量妙智三昧」，令學人於成佛廣大智慧生起欣樂，不入無餘涅槃，轉入八地中；此後每一念所生智慧，即超過以往諸地所學總和之無量無邊阿僧祇倍，一切算數譬喻所不能及，是以聖教中不再說八、九、十地之滿心位現觀，以此後所行皆不思議現觀故。八地起之菩薩若非稟受佛命、若無其他因緣願力者，多不在人間現身；唯隨順因緣，隨諸佛菩薩超級大團隊化度諸方。

八地起開始修斷異熟愚所攝無始無明，當上煩惱相應於學人時，即成為起煩惱法種；此時尚有煩惱障所攝之行陰、識陰無漏習氣種子須斷，前者於十地滿心位斷盡，後者於成佛時斷盡，至此這五陰習氣種子俱斷。

聖教說「阿賴耶識體是無常」¹¹，此說「體」者，非指第八識心體，唯指第八識所含攝之一切相關「阿賴耶性」之功能；言「異熟識體」¹²者亦是如此；故說阿賴耶識體性於七地滿心斷盡，異熟識體性於最後身菩薩成佛時斷盡，此說滅、說斷、說捨，非說第八識心體斷滅捨，以第八識常住心體永無滅時、永無捨時。

學人於八地證「如實覺知諸法相意生身（覺法自性性意生

11 《瑜伽師地論》卷 51，《大正藏》冊 30，頁 581，下 9。

12 《成唯識論》卷 3：「異熟識體，菩薩將得菩提時捨，聲聞獨覺入無餘依涅槃時捨。」《大正藏》冊 31，頁 13，下 25-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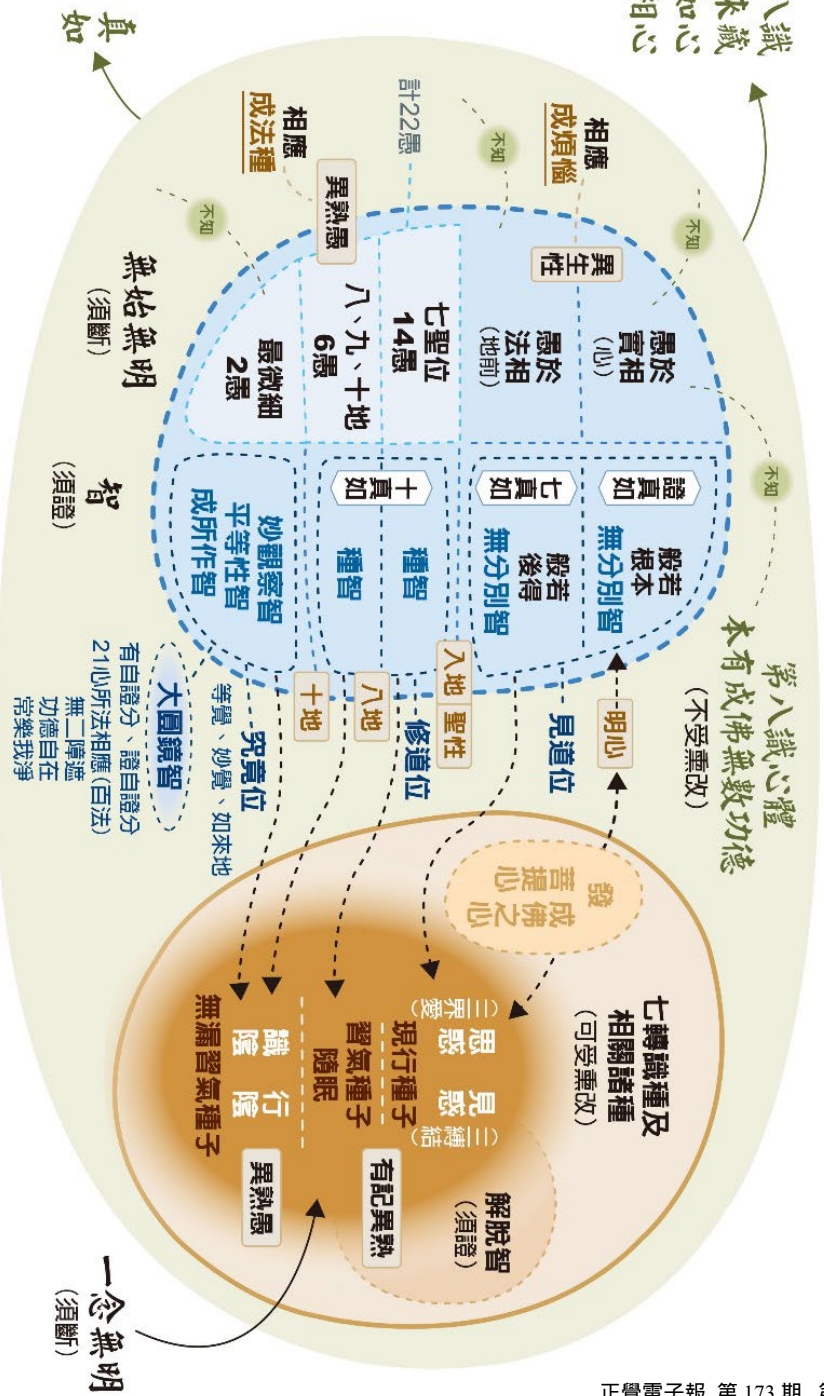
身)」，九地滿心成就「種類俱生無行作意生身」，依悲願入人間，可同時有二身攝受眾生（一主、一從）。入十地修至即將滿心時，於大寶蓮華座上放光至十方世界，光明禮敬十方如來，諸佛如來即遙放光明摩頂，學人得灌頂成法王子位。亦有十地菩薩依護法本願，於人間入胎示現胎昧，護持正法。

聖位之每一地須斷二愚，如是十地，共斷二十愚；又有最微細二愚於佛地前斷盡，計斷二十二愚，成大菩提果。十地滿心位後，有等覺位、妙覺位、如來地，為最後三位。十地菩薩通常尚未圓滿相好、隨形好，得於等覺位百劫修布施、行大捨行，藉諸廣大福德滿足諸相好功德。入等覺位開始斷除識陰無漏習氣種子，福德成滿後即入妙覺位，此際再無可修，後依世間因緣昇入兜率天為一生補處菩薩，因緣會聚時，降神母胎，示現為最後身菩薩，出家於菩提座明心，第八識發起大圓鏡智，第七識平等性智、第六識妙觀察智皆是上品智圓滿；而後夜睹明星眼見佛性，發起五識之成所作智，六根得以互通，一根可作另一根用，成就四智圓明，成究竟覺。佛地時，八識互通，皆具二十一心所法：五遍行、五別境、善十一心所法，各自皆能起用、利益有情，每一識皆有四分——見分、相分、自證分、證自證分。

如來地二種生死已盡、法執斷盡，煩惱障、所知障二障皆盡，種子亦不再受熏，功德無極，無可再修，具足清淨無漏無為法性、無漏有為無數功德，故說「淨」，由真如常住，說為「真、常」，由諸圓滿說為「如來、我」，此後度無量眾生，永無盡時，是名「佛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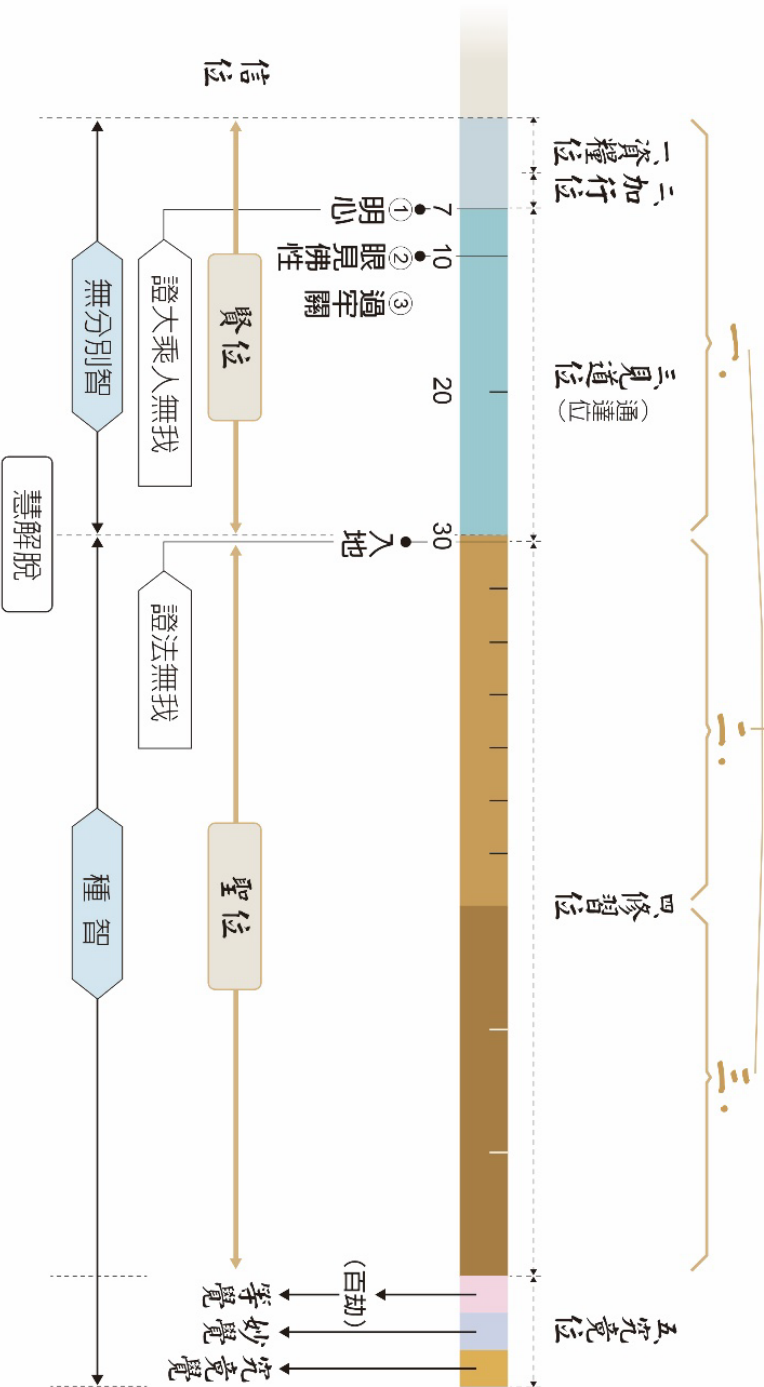
第八識心體之簡圖

第八識
藏心
來如
實相
真如



佛菩提道之三大阿僧祇劫略圖

三大阿僧祇劫





為感懷 玄奘菩薩對大乘佛法的貢獻，以及對後世佛弟子們的綿長教化，歷經多時規劃拍攝製作的《玄奘文化千年路》影集，已擇於 玄奘菩薩誕辰紀念日——農曆 3 月 9 日（今年〔2020 年〕適逢國曆 4 月 1 日），於 YouTube 平台上線隆重推出。

此影集共計七集，主要以動態插畫方式呈現故事的情節，輔以訪談敘事橋段，鋪陳出 玄奘大師傳奇的一生：他如何出家？如何在十三歲時即能上座開演大乘經論，使僧俗四眾聽聞大為驚歎與敬服？他如何克服重重險阻遠赴天竺取經？在印度那爛陀寺如何跟隨戒賢論師學習？如何得到當時五印度共主戒日王的敬重？如何在曲女城無遮大會上顯發第一義諦法要折服眾人？回國後又如何獲得唐朝帝皇的支持而開展譯經工作？如何弭平唐朝當時佛教界普遍存在的種種疑惑和錯解，乃至對後世的禪宗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在譯場鞠躬盡瘁並交代弟子用草蓆裹送、不立碑銘的身影，又對後人樹立了什麼樣的典範？內容生動活潑而感人，極為精彩。

歡迎諸位大德掃描下面 QR-CODE 或進入下面網址觀賞，也歡迎訂閱《玄奘文化千年路》YouTube 頻道及轉推給親朋好友共同觀看。阿彌陀佛！

QR-CODE :



連結網址：

https://www.youtube.com/channel/UCWe3FTzu6A--c4M7_y6i8lQ/



嚴正抗議

CBETA收錄外道典籍於電子佛典中
——宗喀巴等六識論者的著作不是佛典——

自東漢末年佛法傳之中土以來，佛教的經、律、論三藏即為歷代明君及佛弟子所崇仰恭奉如佛無異；而歷朝歷代對於佛典的翻譯或是大藏經的編修、抄寫、刻印等事業，更為朝廷及佛教界的極大盛事！近二千年來，虔誠的佛弟子無不將大藏經奉為度脫生死之船筏，更是修證菩提道果之圭臬，乃一心不二之所託。

自 1998 年以來，中華電子佛典協會（CBETA）致力於將大藏經電子化，論其在佛法大藏的推廣上嘉惠了廣大佛弟子，實有無量功德亦值得世人稱歎！雖然 CBETA 也收錄了日本大藏經（《大正藏》）、卍續藏等原編修者因不具擇法眼而收入之密宗喇嘛教所創造的偽經、偽論，而將之一併電子化，實為美玉中之瑕穢，然彼乃循前人之足跡，雖不無缺失卻也難以苛責，且此誤導眾生之大過主在前人。然而，在 2016 年新版《中華電子佛典》的《大藏經補編》中，卻蹈前人之過失而變本加厲，竟收錄了宗喀巴等密教四大派諸師等的外道典籍，此舉則不僅將其近二十年來電子化大藏經之功德磨滅殆盡，甚且成就了無量過失，實在令人憐憫又深感遺憾。

《大藏經補編》是藍吉富先生主編之套書，出版於 1984-1986 年；藍先生於出版說明中列舉出其收書原則，其中

之一乃在於「重視其書的學術研究價值」¹，他在〈內容簡介〉第九冊中言：【我國譯經史上所傳譯的經典，大多屬於印度大乘中期以前的佛典。至於大乘後期的佛書，則為數甚少。印度大乘後期的佛教發展，有兩大潮流，其一為思辨系統，此即包含認識論與論理學的因明學，其二即密教，尤其是晚期的金剛乘與時輪乘。這兩大潮流的典籍，在中國佛典傳譯史上的份量頗為不足。這是我國佛教史上的一項缺憾。】² 第十冊中則言：【本冊所收諸書，都是晚近新譯的西藏系佛典。西藏佛教承繼印度大乘及密教的主要義學及修法，加上其本土文化的制約及西藏大德之創新，乃形成一種為世人稱為「喇嘛教」的獨特佛教型態。這種極具特色的佛教，從十九世紀以來，逐漸被歐美人士所重視，直到今天，已經成為國際佛教研究圈內的一大顯學。】(頁65)

藍先生上述的說法，顯然他是認同喇嘛教為佛教，所以才會在《大藏經補編》中大量收錄密宗喇嘛教的諸多論著，而其中宗喀巴的著作就有十三部之多，包括《入中論善顯密意疏》、《菩提道次第廣論》、《密宗道次第廣論》、《菩薩戒品釋》、《辨了不了義善說藏論》等等。然而，所謂的「密宗道」是傳承自印度性力派外道的男女雙身修法，正如太虛法師在為《密宗道次第(廣)論》所作的序文中指出：【密續之分作、行、瑜伽、無上四層，殆為紅衣士以來所共許之說。無上部之特異

¹ <http://www.cbeta.org/cbreader/help/other/B/0-1-Imprint.html>

² 藍吉富主編，《大藏經補編總目索引》〈內容簡介〉，華宇出版社，1986年10月初版，頁63。

瑜伽部者，在雙身之特殊修法，亦為紅黃之所共承。……而同取雙身和合為最上密，乃承印度末期所傳。】³ 藍先生於此必然有所了知；而藍先生在主編《大藏經補編》時，也已知藏密四大教派皆是承繼印度密教，並混雜了西藏本土文化乃至喇嘛們「**創新**」的自創「**佛法**」所成；即使藍先生當時或許並不知道這以雙身法為行門的「**喇嘛教**」實乃附佛外道，並不是真正的佛教，然而當藍先生及電子佛典協會諸位大德，在 2015 年進行《大藏經補編》電子化時，平實導師已經帶領正覺同修會破斥密宗喇嘛教近二十年，並且出版了《狂密與真密》四輯來詳加解析辨正喇嘛教種種不如理的法義與行門，不僅證明了喇嘛教根本不是佛教，而且已經明白指出：雙具斷常二見的宗喀巴等人破法最為嚴重，此外也公開講解《楞嚴經》，並且出版了《楞嚴經講記》十五巨冊，不但闡釋《楞嚴經》中的深妙義理，更清楚地顯示藏密喇嘛教徒眾如宗喀巴之流，正是佛於經中所斥責的：【阿難當知：是十種魔於末世時，在我法中出家修道；或附人體、或自現形，皆言已成正遍知覺，讚歎婬欲、破佛律儀。先惡魔師與魔弟子婬婬相傳；如是邪精，魅其心腑；近則九生，多踰百世；令真修行總為魔眷，命終之後必為魔民，失正遍知，墮無間獄。汝今未須先取寂滅，縱得無學，留願入彼末法之中，起大慈悲，救度正心深信眾生，令不著魔，得正知見。我今度汝已出生死，汝遵佛語，名報佛恩。】⁴

³ http://tripitaka.cbeta.org/ko/B10n0057_001

⁴ 《大正藏》冊 19，頁 151，中 1-9。

皆是姪姪相傳的「惡魔師、魔弟子以及魔眷屬」，CBETA 的主事者卻還視若無睹地將宗喀巴等密教諸師的邪說謬論收錄為「佛教大藏經」的一部分，顯然是認同「姪姪相傳」之喇嘛教為佛教，足見彼等對於佛法內涵並不如實知見，如是正訛不辨不僅害己更將貽害後世無窮，不得不讓正信的佛弟子深感憂心。

清朝皇室崇奉喇嘛教，促使喇嘛教入篡正統佛教，密教典籍遂被不具慧眼的藏經編修者收入大藏經中，其流毒影響至今仍在，即使大善知識已據教證、理證詳細說明喇嘛教教義的種種錯謬，CBETA 電子佛典協會諸君卻仍墮於邪見深坑中，真是令人悲嘆不已。可見，邪見流毒的影響既深且遠，如釋印順早年便是閱讀了法尊所譯之宗喀巴的《菩提道次第廣論》等著作，因而信受應成派中觀的六識論邪見，而否定了 佛陀所說真心第八識如來藏的存在，妄執細意識常住，所以無法斷除我見，致使他「遊心法海」八十年，乃至著作等身，終究是連聲聞初果都取證不得，只淪為戲論一生的「學問僧」，乃至更成為破佛正法的師子身中蟲，貽害了許多佛弟子因閱讀其著作而信受應成派中觀之六識論，如是邪見漣漪般地擴散，誤導了極多眾生。此諸般鑑猶在，餘毒未清，而 2016 年版的《中華電子佛典》卻更收錄宗喀巴等喇嘛教邪師之著作於《補編》中，此舉恐將更為擴大喇嘛教的影響層面，實有無量無邊之過失。

CBETA 將這些密教典籍當作佛典收錄實有謗佛、謗法之過，初學佛而未具正知見的佛弟子，更會誤以為這些密教典籍也是佛教經論，信受其中所說之內容而種下邪見種子，誤

入歧途而不自知，如是危害廣大佛弟子的法身慧命，其害可謂深遠而慘重；而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以初善之願心，在成就一分護法功德之時，卻同時造下謗佛、謗法及誤導眾生之極大惡業，豈不冤哉？雖然 CBETA 秉持：「收集所有的漢文佛典，以建立電子佛典集成。研發佛典電子化技術，提昇佛典交流與應用。利用電子媒體之特性，以利佛典保存與流通。期望讓任何想要閱藏的人都有機會如願以償。」⁵ 為宗旨，立意可謂純善，然而正因為宗喀巴等人的著作並非佛典，復因「電子媒體之特性」，資訊取得容易、傳播迅速、影響深廣，因此，不論所成就是功德或是罪業，也都會是不可思議的倍增廣大，執事者更當戰戰兢兢、如履薄冰才是。

佛菩薩之聖教能夠流傳到現代，是許多先聖先賢勞心勞力的偉大成果，包括歷代諸多的佛經翻譯大家，例如 玄奘菩薩以真實義菩薩的身分，依於如實親證的深利智慧，精勤不倦地主持佛經譯場，才能正確無誤地翻譯出許多勝妙的經典。歷來更有無數人致力於佛典的保存及流通，譬如隋唐所輯之大藏經，因印刷技術尚未發明，乃是以毛筆手書，一筆一畫繕寫而成，收藏於各大寺院；及至宋代印刷術興，則使匠人先以雕刀一筆一畫刻製成版，方便印刷收藏。自此編修藏經沿為歷朝大事，代代重新編修刻印；甚至為避免佛經之木雕版易毀於天災人禍，乃至有石刻佛經，從隋唐至明末歷經數個朝代，無數人前仆後繼刻成數千石版，封藏於多處石

⁵ <http://www.cbeta.org/intro/index.php>

窟。凡此種種，莫非勦力於 佛陀法教之弘傳、護持與紹隆，期為後世佛弟子修證解脫與成佛之道留下續法明燈。以是，佛教大藏經的編修，實應以「紹佛法脈、度脫眾生」的高度來敬慎從事，而所編入大藏之典籍，都必須要佛典的典籍，方能作為佛弟子實際修證出世間、世出世間解脫之指導與證驗之依憑。反觀宗喀巴等凡夫的著作都墮入識陰乃至色陰境界中，直接否定 佛的八識正法，又弘揚外道的性交追求淫樂的下墮法，莫說其是否佛典，追究其始其末皆非佛法而否定佛法者，不應編入佛典光碟中視同佛典或佛法。

佛法是實證的義學，只作學術研究而不事真修實證，絕對得不到佛法的智慧與功德受用！因此，編修大藏經不能只管收集典籍文字而已，最重要的是要揀擇典籍之真偽，乃至所用字辭的對錯，方是修藏所應秉持之原則，不應不辨正訛而將外道典籍也一體收編，致使大藏喪失其「實證佛教」之依憑宗範，淪為「學術研究」之圖書集成，甚至反成助長邪見之幫凶，實非吾人之所忍見！否則，不反對佛法的一神教聖經，比之於喇嘛教否定佛法的書籍更有資格可以收入，又怎能說是佛典的集成？

平實導師大悲心切，不忍眾生苦、不忍聖教衰，因而矗正法幢、擊大法鼓，二十多年來帶領正覺同修會破邪顯正，依於教證及理證，從各種不同面向來闡釋及證明喇嘛教六識論的種種錯謬及過失，目的正是為了要救護眾生免於受外道六識論邪見之誤導及喇嘛教之侵害，而今卻見《中華電子佛典》更新增諸多的密教謬論來戕害眾生的法身慧命，悲嘆之

餘亦不能置身事外，因而叮囑應針對此事提醒大眾：《中華電子佛典》所收錄宗喀巴等密教邪師之論著不是佛典，切莫受其誤導。亦期盼電子佛典協會諸大德，能將宗喀巴的邪謬著作從《中華電子佛典》中擯除；若是因為學術研究者之需求，方便作為研究佛法與外道法之比對，亦當另立標題如「喇嘛教典籍、坦特羅密教典籍、宗喀巴著作集、印順法師著作集」等，切不可魚目混珠地參雜外道邪說於真正佛教典籍中，莫要斷害自他今時後世的法身慧命。由是因緣以此公告俾眾周知，期盼一切學佛人都能具備擇法眼，使正法得以久住而廣利人天，是則眾生幸甚。



公開聲明

緣由：有少數大法師向海峽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誣告：

「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他們專門毀謗禪宗正法。」

說明：1. 此事關乎佛教了義正法的存亡，本會不能無言，故作此聲明回應之。

2. 事實上，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正法；那些四處誣告的大法師們，所弘揚的都不是禪宗的法門，而是常見外道所弘揚的意識常住思想。從他們為人印證的內容、書中的法義、演講宣揚的禪法中，都已經證明他們所「悟」的都是意識心，與常見外道完全相同，卻與中國禪宗祖師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完全不同。由此證明他們其實不是禪宗，而是寄居於佛門中的常見外道——身披佛教法衣而弘揚常見外道法。

3. 本會所證正是禪宗歷代諸祖所證的第八識如來藏，始從 1989 年開始弘揚至今〔編案：2008 年〕將屆二十年了，始終一貫不變的弘揚禪宗祖師所悟的第八識如來藏，也幫助許多人同樣的實證第八識如來藏，由此證明本會才是真正的禪宗。

4. 諸大法師們由於無力實證，故極力否定第八識如來

藏的存在，由他們十餘年來不斷抵制本會弘揚如來藏正法的明確事實，可以證明他們都沒有實證如來藏，才會公開的否定如來藏（以意識的一念不生，或以意識常住而放下煩惱，作為禪宗的實證標的）。假使他們未來有一天實證了如來藏的所在，他們就必須把目前流通於人間的所有書籍、影音成品，全部銷燬，並向佛教界公開道歉，因為他們誤導學人落入意識境界幾十年，也妄行賺取學人買書的金錢，應該加息返還佛教界學人。

5. 由此證明，他們向兩岸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告狀說：「正覺同修會是破壞禪宗的新興宗派。」全是謊言。事實上，他們是惡人先告狀，因為破壞中國禪宗的人正是他們——他們幾十年來都以外道常見的意識境界，取代中國禪宗原本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實證法門，是從根本來改變中國禪宗為常見外道法。而且，本會針對他們所說的常見外道思想，出書加以辨正至今，或已十年、或已五年之久，而他們都無法在法義上作出絲毫回應——從法義上來證明自己不是落入常見外道的意識境界中。由此證明他們的法義確實都是常見外道法，也證明他們才是在實質上破壞禪宗的人。我們指證他們以常見外道法取代禪宗，希望他們回歸禪宗如來藏正法的事實，才是真正護持及弘傳中國禪宗的道場。
6. 這些大法師們若不服本會這個聲明，請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提出證明：他們仍然是依中國禪宗歷代

相傳的如來藏實證法門在弘傳的，並且證明他們已經實證禪宗代代相傳的第八識如來藏了——正確的宣講出第八識如來藏實證後觀行所得的智慧。否則即應收回此前所作對本會的誣告，並向佛教界及大陸宗教局公開道歉。

7. 本聲明將一直刊登於本報〔**編案：本聲明於 2008 年 7 月 11 日連續登載至今**〕，直到他們公開道歉，並獲得大陸宗教主管機關無限制開放本會人員佛教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為止。因台灣某些大山頭已成為大陸有關單位**統戰**對象，而此諸大法師要求大陸宗教主管機關，拒絕發給本會人員各類佛教著作之書號，制止本會正法書籍在大陸印行流通。（註：大陸的宗教書籍並無出版自由，不能獲得國際書號，必須事前獲得宗教主管機關審核通過，發給宗教類書號以後才能印製流通，類似台灣五十年前的警備總部審核所有著作一樣。所以大陸不像台灣目前可以無限制自由印製流通及免費發給國際書號。）本會在此向大陸學佛人公開道歉：雖然多年努力，仍無法在大陸大量出版正法書籍、利益大陸同胞；雖然這是形勢使然，並非本會不曾努力，但我們仍應在此向大陸同胞致歉。



～ 聲 明 ～

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自成立以來，不曾接受本國、外國政府或其轄下任何機構之資金或物資捐贈，所有資金來自會員、大眾的自動捐贈；但因達賴喇嘛所屬之密宗團體或機構栽贓誣陷，無根毀謗本會，今作此聲明，以正視聽。



法義辨正聲明

末學於著作中所評論之諸方顯密法師、居士，若欲與平實作佛法第一義諦之法義辨正者，平實敬謹接受指教。謹委託正智出版社執事人員，代為約定時、地以及辨正主題。無關第一義諦之主題，不予受理。

辨正方式有二：一、公開辨正，二、私下辨正。公開辨正者，須依天竺法施無遮大會規矩，接受對方當場提出第一義諦法義辨正；凡欲發言辨正者，須於發言前，先與對方共同具結：「若提出之宗旨墮於負處者，必須自裁以示負責。若不自裁斷命者，須禮勝出者為師，親隨此師受學，直至獲得見道印證方止。並須公開宣示：終生不違師法，終生不違師命。」

私下辨正者，雙方各得選派十人以下之旁聽者，但旁聽者不得隨意發言(唯除發言前已得對方允許)；此方式之辨正法義，不須依法施無遮大會規矩具結，純結善緣故。

若不作如是法義辨正，而聚眾謾罵滋事，或於新聞媒體作人身攻擊者，末學或予回應，或不予回應，皆保留民事、刑事之追訴權。

求法者、未被評論者、欲求印證者，請勿藉辨正法義之名義邀約相見；平實法務冗繁，實無閒暇接受邀約。求法者及求印證者，請參加本會共修課程，緣熟必見。

敬請諸方 大德亮督

佛子 蕭平實 恭謹聲明 公元 2001 年元月

法義辨正無遮大會 補充聲明

於公元 2003 年春，退失佛菩提之人離開我正覺同修會之後，誹謗正法根本之第八阿賴耶識爲生滅法，誣指阿賴耶識爲另一第九識眞如心所生者，後爲拙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所破，不能置一詞以回辯。復因曾被楊、蓮……等人誤導之某法師來函，將彼等所說之邪謬主張，代諸佛子於函中具體提出質疑，以此爲緣，誠意欲救已隨楊等修學之四眾；平實閱罷彼函，知彼法師隱有如是善意，乃以月餘時間急造《燈影》一書以述正義。《燈影》出版流通之後，楊等諸人無法應對，乃至不能置辯一詞，深知自己法義所墮邪謬，已無法善後，然而隨彼等離去之四眾，對彼等信心已經盡失，彼等諸人爲救亡圖存故，乃化名龍樹後族，在網站上要求召開「網站論壇上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欲藉此示現其法正確之假象，挽救失去信心之隨學眾人繼續跟隨。

然而，法義辨正有私下與公開二種，公開辨正復有「無遮」與「有遮」二種；有遮者謂限定之人方可上台論義辨正，上台論義者仍需對旁聽者公開宣示其真實身分；無遮者則不限制上台論義者之身分，任何人皆可上台辨正，但上台論辯前仍需宣示其真實身分。因有遮及無遮故，規矩即有不同：有遮者得因雙方之同意而不需切結負責，無遮者則上台辨正者及論主等雙方皆必須同時切結負責。今者化名龍樹後族之退失佛菩提者，在網站上欲作無遮大會之辨正，如何能具切結？若於網站論壇上書具切結書者，具切結之後又將如何履

行義務？論義已墮負處者亦可在論壇上無恥狡辯而無顧忌，仲裁者將如何仲裁？又應於何時結束論義辨正？……在在處處都不能實行也！都違古天竺之規矩也！由於無法實行故，平實必無可能同意「在網站上召開無遮大會」，彼等即可因此而向跟隨者說謊：「我欲與蕭平實辨正法義，而彼不敢與我辯；可見蕭平實之法義錯誤。汝等可安心跟隨我等學法。」以如是手段而欲達成其欺騙跟隨者之目的。


然而，彼等雖非平實在書中《法義辨正聲明》所指定之辨正對象，平實亦願降格與之作公開之無遮大會辨正，或作私下之有遮法義辨正，是故由會中同修要求龍樹後族出示姓名、電話、地址，以便聯繫召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時間、場地……等事宜；而彼龍樹後族拒不告知真實姓名、電話、地址，逃避自己所應負之基本義務，不肯依天竺規矩實行，只欲在網站上縮頭藏尾而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假以龍樹後族之名而行縮頭藏尾之事，玷汙龍樹菩薩令名。如是隱藏身分而以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所作之辨正，由於身分神祕，人皆不知，是故辨正到後來，詞窮理屈者必定產生強詞奪理、惡詞劣語等寡廉鮮恥之非理性言語行爲，難能達成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公正誠懇之善意，故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之辨正，並無實質意義；而彼以龍樹後族名義所作不必負責之辨正，必將屬於強辭奪理行爲，則必玷汙龍樹菩薩清譽，亦無實質意義；誰有智者願與規避責任而作強詞奪理之言者，在虛擬世界網站論壇上一來一往而廣作無意義之諍論？可見彼等諸人只是藉此行爲，欲達成誤導跟隨者之目的，欲令跟隨者誤以爲彼之法義確實正確；故其提出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

會之說，只是障眼法，實欲藉此欺騙跟隨之人，並無實義。

以往曾有公開「弘法」之藏密上師，對平實作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之邀約，但後來皆要求改為私下辨正；及至辨正時間屆臨時，卻又爽約不到，亦不肯以一通電話告知取消之理由。如是行爲，皆屬同一目的：只是欲藉此事達成籠罩信徒之目的，其實並無意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然後私下對信徒謊言：「我邀蕭平實辨正法義，但蕭平實不敢與我辨正，所以法義辨正無法召開，可見蕭平實的法義錯誤。」如斯等人言行不一，往後仍將繼續有之。如是事相，今予披露，令眾週知，可免以後有人再被誤導。若有人再以「網站論壇上法義辨正無遮大會」以邀平實者，皆無實義；唯有無智之人、閑著無聊之人，方能與其同在虛擬世界之網站上，作諸不負責之「法義辨正無遮大會」強辭奪理言說也；網站論壇上發言之人皆已遮覆真實身分故，身分悉皆無從查證故；如此而言爲無遮大會，其實連有遮大會之辨正都談不上，因爲有遮大會只是對上台論辯者之身分給與限定，但上台論辯者之身分仍須公開給旁聽之大眾週知，仍然不許隱名藏顏；所以龍樹後族約在網站論壇上辯論法義者，應稱爲縮頭藏尾論辯，其實連有遮大會都談不上，何況可以稱爲無遮大會？而且，彼龍樹後族早已使用種種化名，在網站論壇上提出許多質問，所提出問題往往令人發噱，深覺啼笑皆非，並早已被我會中同修諸人據理駁斥而不能依理回辯；彼再度提出如是虛擬世界之法義辨正，絕無意義！所以他會作出這一縮頭藏尾而不必負責的辨正邀約，其實也是可想而知的。

假使彼等退失之人，真願與平實作法義辨正而召開無遮大會，或者有遮大會乃至私下之密會，而非縮頭藏尾、要求在虛擬世界之網站論壇上辨正者，平實必定欣然答應定期辨正，絕無不應之理；救度彼等諸人回歸正法，乃是平實所一向樂為之事，焉有拒不答應之理？昔日彼等初離同修會時，平實已曾委曲己心而低聲下氣多方求見，而彼等諸人無一肯見平實，由此可知一斑也；今披露此事，普願曾被矇蔽之人皆得知之。至於其餘未曾被平實評論法義之人，以及非本會退失菩提之人，都請勿邀約平實，平實難有空閑一一與之辨正（若有大師表明實欲請益求法，欲求私下相見論法者除外），仍請回歸原來之聲明為禱！

佛子 蕭平實 謹誌 公元 2003 年立冬



中國佛教復興系列訪談報導

佛教正覺同修會全體在家、出家菩薩眾，在 平實導師的帶領下，大力弘揚 世尊第一義諦正法的真實義理，彰顯佛法三乘菩提的殊勝與尊貴，更戮力於 21 世紀復興佛教的重責大任，驅逐斷常外道邪見於佛門之外，普令四眾佛子回歸 世尊正道。經過近 20 年的努力，以真實而不可撼動的如來藏正法，宣示 如來所說涅槃真實義理，以及成佛之道的修行次第與方法，普遍地提升了當代佛子的佛法正確知見，庶免學人受瞎眼大師乃至附佛法外道的誑惑與誤導。此一艱辛的成果，不但在臺灣地區已經讓佛門四眾普遍接受及認同；而且清淨實修的菩薩僧團，展現出傳統中國大乘佛法行者清淨的身、口、意諸行，更令大陸地區的同胞佛子們驚豔，而廣受各方媒體的採訪報導。

以此因緣，本會陸續將各方媒體採訪的報導，製成 DVD 影音光碟，並將親教師們接受訪談開示的內容整理成文，配合 DVD 影音光碟製作《中國傳統文化復興》系列的佛法正確知見教材，寄贈諸方有緣的佛子四眾及相關單位，以期讓世人對真實的佛法有正確的認知，歡迎各方洽詢本會索取流通，也可連結本會官網 (<http://video.enlighten.org.tw>) 觀看，此系列之報導後續仍在增加中。目前已經製作出九輯的訪談系列報導，內容如下歡迎索取：

- 一、《**分享學禪智慧 開示佛法精義**》（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一）
中國網於 2014-06-19 採訪本會親教師 **余正偉**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620>
- 二、《**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二）
中國網於 2014-07-15 採訪本會親教師 **蔡正禮**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19>
- 三、《**弘揚中華文化傳統特色佛法**》（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三）
新浪網於 2014-07-30 採訪本會親教師 **孫正德**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730>
- 四、《**菩薩救護眾生 分享學佛要領**》（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四）
大公網於 2014-09-01 採訪本會親教師 **張正圓**老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40909>
- 五、《**淨化心靈 迎接 2015 年**》
中國網「公益中國」於 2015-02-12 採訪本會親教師，以及正覺教育基金會董事長 **張公僕**先生，訪談報導網址：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何正珍**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2>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章正鈞**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
中國網 公益中國 公益人物訪談：**孫正德**老師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1801>

六、《正覺教育基金會與中國傳統文化的弘揚與發展》

中國網在兩會期間，針對兩會復興中國佛教文化的主題，於「中國訪談」演播室採訪本會親教師：余正文老師及余正偉老師的訪談報導，暢談如何弘揚中國的優秀傳統佛教文化。時間：2015-03-12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50309>

七、《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

新華網於中央統戰工作會議期間播出的「情繫中華——專訪傳統文化傳承和發揚使者」特別報導，張公僕董事長及陸正元老師分享佛法瑰寶。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1>

八、《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

中國網「公益中國」報導正覺同修會「弘揚中國傳統文化實現偉大中國夢——走進台灣佛教正覺同修會」之特別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s://www.enlighten.org.tw/articles/2017110303>

九、《中國傳統文化復興之九》

年代電視台「發現新台灣」採訪正覺教育基金會之訪談節目報導，訪談報導網址：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1

http://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150817_2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0

http://video.enlighten.org.tw/zh-CN/visit_category/visit11

十、《佛法東來》

正覺教團製作發行的「佛法東來」——玄奘菩薩取經回國1372年紀念專輯，影片內容共分為三集，由兩千五百多年前釋迦牟尼佛授記佛法將東來震旦為始，歷述世尊拈花默然示眾、迦葉微笑契入法藏，世尊將此無上祕密法教傳給了迦葉尊者，是為禪宗初祖；第二十八祖達摩祖師渡海東來，佛法開始興盛於中國，到了玄奘菩薩去西天取經，於曲女城辯經會上折服一切外道，立大乘第一義諦正法於不敗之地；回國後致力譯經、興揚唯識真旨，中土禪宗根基方得穩固而能發光發熱，將中國大乘佛法推上巔峰！本專輯內容述及八識正理，情理並茂、精采絕倫。

影片共三集，分別為：

佛法東來（第一集）正法眼藏 涅槃妙心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18>

佛法東來（第二集）第一義天 玄奘菩薩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225>

佛法東來（第三集）真唯識量 大乘根本

<http://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tv20170304>





佈告欄

- 一、除了本佈告欄第四項所列共修處外，本會於台灣、美國與香港外，別無其他分會或道場；若有其他道場或共修處以本會名義或法門，招收學員上課共修者，皆非本會授權，亦皆與本會無關，敬請所有佛子們注意明辨；若無法確定，可以在本會上課時間來電詢問，或者寫信至台北講堂查詢。另外，本會平實導師至今未授權任何人在會內、會外為人勘驗或印證，所有同修都應在本會舉辦的禪三精進共修期中，才會由平實導師加以勘驗或印證。近年有人在會中明心以後，違背世尊「應善觀察根器及因緣，不為少福眾生妄說如來藏妙法」的告誡，私自在會外為諸福德因緣未熟者給予引導及印證，成就了虧損如來的大惡業；並且他們所印證的內容亦多分或少分產生了偏差，導致被印證後前來本會聽經時仍然有許多深妙法義聽不懂的現象；又無悟後指導進修的能力，亦不具有攝受學人的能力，或與被引導印證的學人公然吵架，或產生嚴重爭執及財務糾紛，難免導致學人退轉乃至謗法，是害人害己而且公然違背世尊告誡，嚴重違犯了法毘奈耶（法戒），鑄成虧損法事的大惡業，是為虧損如來。如是等人已經提報親教師會議討論後一致議決：應予開除增上班學籍，在尚未公開懺悔滅罪以前，不許繼續參加本會增上班課程及布薩，並應予

公佈之。除不許他們再參加本會的課程及布薩（誦戒）以外，今已依照親教師會議的決議，公佈於本會各共修處，薦請會員、同修們鑑明。

自從本會發佈上述公告以後，另有一貫道之點傳師數人，冒稱為本會上述文字所說之離會者，或冒稱為平實導師早期所度弟子，皆偽稱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為悟，亦自稱所弘揚之法義是本會的正法。近來又發現原一貫道出身之人，謊稱為平實導師好友，已被平實導師印證等，其實素未謀面；此人今在大陸廣洩表相密意，亦自稱已得如夢觀而入地，宣稱是已入聖位的某地聖人，成就大妄語業等；但經本會蒐集其書本或光碟所說內容加以檢查之後，發覺其所「悟」及其所說表相密意都落入五陰之中，並非真悟；其餘佛法知見亦極荒唐，毀謗淨土等言語極多，都屬於凡夫知見而未悟言悟，並高抬果證而成為大妄語人。此類人自稱證悟佛法乃至宣稱入地以後，仍然歸依尚未斷我見、尚未明心的聲聞僧，或者仍舊歸依一貫道的老母娘——絲毫不知聲聞僧及老母娘都未斷我見亦未明心，顯然他們尚無慧眼——確實尚未明心——故無智慧檢驗聲聞僧及老母娘未斷我見亦未明心之事實，概屬附佛法外道。如是之人又於「弘法」過程中，公然支持落入我見而被平實導師評論之錯悟諸師，顯見其慧眼未開，無有智慧分辨當代大師之悟抑未悟，即是《楞伽經》中世尊所說仍存疑見未斷之人，故以號稱入地之證量而繼續支持抵制如來藏正法

之錯悟大師；由此行爲亦間接證實其未悟言悟之事實，此事亦應知照本會會員、同修們鑑明。〔編案：本會一向秉承公開化、透明化的原則，始從初成立以來，至今不曾對會內、會外佛教界隱諱內部糗事，常寫在書中，或在講經時明白舉示出來作為實例而說明經義，作為會員學「法」時應該注意修學的「次法」，完全遵守世尊「趣『法、次法』」的教誡。今對此事，一仍舊慣，秉承同一原則而對外公佈之，以免有人誤會而受害。〕

二、《正覺電子報》已於 2006 年 9 月更換發報系統，欲訂閱的讀者請前往 <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網址訂閱。若有關於本報的問題、建議或投稿，請寄至以下的信箱：

電子報投稿及般若信箱提問請寄：awareness@enlighten.org.tw

其他電子報等事務請寄：service@enlighten.org.tw

通訊歸依查詢請寄：endeavor@enlighten.org.tw

三、《正覺電子報》平面刊物免費贈閱，歡迎索取。台灣地區讀者，不便親至正覺講堂索取平面版者，亦可免費訂閱（免附回郵），本會將按期寄贈。本報網路版爲了增進讀者於閱讀時的方便性及舒適性，並且讓版面更加美觀，41 期起增加 PDF 檔案格式之版本，PDF 檔案版面樣式與平面版（紙本）電子報相同，敬請讀者連結「佛教正覺同修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enlighten.org.tw/>，或「正智書香園地」網站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下載各期之《正覺電子報》閱讀，並請繼續支持與愛護本刊。

四、本會台灣各地講堂 2022 年上半年禪淨班，已於四月同步開設新班，共修期間：二年六個月（費用全免），各禪淨新班開課旁聽期間仍可報名。

本會禪淨班，係以「無相念佛及無相拜佛方式修習動中定力，實證一心不亂功夫」。並傳授真正的參禪看話頭功夫、解脫道正理、第一義諦佛法以及參禪正知見。

- **各地講堂地址、電話**（共修時間方有人接聽）、**共修時間**：
（※各地講堂之通訊資料若有變動將於官網同步更新：
<https://www.enlighten.org.tw/branch>）

台北講堂：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等——捷運淡水線圓山站旁（二號出口）。電話：總機：02-25957295（分機：九樓 10、11、12、13；十樓 15、16；五樓 18、19；二樓 20、21；B1 樓 22、23；B2 樓 24、25），傳真：02-25954493。平常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3**（週六）新開設禪淨新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桃園講堂：桃園市桃園區介壽路 286、288 號 10 樓，電話：03-3749363，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30~11:3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新竹講堂：新竹市東光路 55 號 2 樓，電話：03-5724297，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2（週五）**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中講堂：台中市南屯區五權西路二段 666 號 13 樓之 4、4 樓之 1、4 樓之 2，電話：04-23816090，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11: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嘉義講堂：嘉義市友愛路 288 號 8 樓之 1、8 樓之 2，電話：05-231822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六上午 9:00～11:00，週六晚上 17:30～20:30。週二晚上講經時間：自 2014/10/28 起每週二晚上 18:50～20:50 播放台北講堂所錄製的講經 DVD。**2022/04/23（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台南講堂：台南市西門路四段 15 號 4 樓、3 樓，電話：06-2820541，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下午 14:00～16:00，單週六晚上 17:50～20:50，雙週六晚上 17:30～20:30。**2022/04/25（週一）**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高雄講堂：高雄市中正三路 45 號 5 樓、4 樓、3 樓，
電話：07-2234248，共修時間：週一、三、四、五晚上
19:00～21:00，週二晚上 18:50～20:50，週六上午 9:00～
11:00，週六下午 13:30～15:30、週六晚上 16:30～
19:30。2022/04/23（週六）新開設的禪淨班已經開始上
課，歡迎報名參加共修。

香港講堂：☆已遷移新址☆

香港新界葵涌打磚坪街 93 號 維京科技商業中心 A 座 18
樓。電話：（852）23262231。英文地址：18/F, Tower A,
Viking Technology & Business Centre, 93 Ta Chuen Ping
Street, Kwai Chung, N.T., Hong Kong。

每週六 19:00～21:00 及每週日 19:00～21:00 播放台北講堂
所錄製 平實導師開示之《**大法鼓經**》DVD，同週次播放相
同內容；歡迎會外學人共同聽講，不需出示身分證件。

報名表可向本會函索，或於本會官方網站下載：

<http://www.enlighten.org.tw/>

填妥報名表後，請郵寄本會教學部；或於各講堂新開設
的禪淨班上課時間，逕至現場報名。

五、全台每週二晚上 平實導師開講的《不退轉法輪經》已於
2021/3/23 講授圓滿。自 2021/3/30 開始宣講《解深密經》，
時間是 18:50～20:50；歡迎已發成佛大願的菩薩種性學
人，攜眷共同參與此殊勝法會，聞熏勝妙的無上大法。

《解深密經》是闡述唯識義理最重要的經典之一，經中演示 佛陀自內所證之境智行果以及「諸法唯識」之最極甚深祕密妙義，明文標舉如何是「阿陀那識爲依止、爲建立故，六識身轉」之八識甚深義理，闡述勝義諦「遍一切一味相」之「唯一佛乘」，並清楚點明第三轉法輪諸經方爲最究竟了義。此中詳細開闡云何一切法三自性相？前後三轉法輪之關係爲何？何謂「依三種無自性性密意，說言一切諸法皆無自性」？云何知法？云何知義？於菩薩道止觀修行中，如何遣除諸相？如何對治諸障？如何引發廣大威德？菩薩十地之功德與諸所對治爲何？云何是如來法身及化身的圓滿功德？平實導師以道種智的深妙智慧，現量闡釋了義正法之種智妙理，可謂數百年難得一聞，精彩可期！所演示唯識義理一一皆是自心現量，真實證解者聞之必然親切相應；系統而深入詳釋大乘止觀的實修方法，是修學佛菩提道的重要依據，對於學人深具振聾發聵、開啓智慧之功德，佛子們千萬不可錯過。敬邀四眾親臨盛大法筵，同沐 如來不可思議之聖教法雨，普令菩提分苗生機茁壯，共紹佛種使不斷絕。

本課程不限聽講資格，本會學員憑上課證進入台北第一至第四講堂以及第六講堂聽講，會外學人請以身分證件換證進入聽講（此爲配合大樓管理處安全管理規定之要求，敬

請諒解。台北以外所有講堂無此要求）。台北第五講堂在地下二樓，為開放式講堂，自 2014/10/07 開始，每週二晚上不必任何證件即可隨意進入聽經，歡迎會外學人從大樓側面階梯直接進入，詳細說明公告於正覺官方網站。目前各樓層講堂都已經滿座且略顯擁擠，故於 2017/9/12 開始（每逢週二晚上）開放第六講堂（地下二樓）座位寬敞舒適，並開放地下二樓書局方便學人購書，敬請學人多加利用。其餘各地講堂每週二晚上，皆有台北講堂所錄製講經之 DVD 播放，都不必出示身分證件，歡迎學人前來聽講同霑法益。平實導師目前宣講的《解深密經》，再次深入演示「**此經**」的殊勝義理，機會難得不可錯失。各講堂座位有限，敬請提早入座以免向隅！

六、佛法的修證乃是實事求是，為求真理而闡明佛旨，平實導師領導本會諸多證悟菩薩，不斷地闡揚釋迦佛於經中開示之法界實相心——第八識如來藏——妙義，藉以導正被古今大師錯解之法義，亦使受諸邪見誤導之眾生回歸正道，並紹繼、振興衰微之佛法血脈；經十多年來的努力，到目前為止已出版一百多冊書籍，對諸大師廣作法義辨正，藉此辨正法義之方法快速提升佛子修學三乘菩提應有的正知見，然諸大師皆無法回應。今徵求各大山頭法師居士，尋找平實導師所有出版刊物之法義過失，請具名投稿至本會，若確實發現有義理上及實證上之過失者，本會將發給高額獎金，並將此過失更正而刊登在《電子報》中。然匿名、隱址、擾亂者恕不受理。

七、【0727 停課公告更新】緣於國內 COVID-19（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趨緩，本會遵循現階段防疫規範，自 8/10（三）起，陸續回復正常共修。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詳情請見官網公告：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20220727>

※並提醒同修：疫情期間，請同修不必慌張，但須留意政府防疫主管機關發布的新資訊，提高警覺，切實遵守防疫規範，並作好個人防護措施，保護自己身心健康安全，得以學法無礙。部分法務活動調整，造成同修諸多不便，敬請諒解。

八、台北、桃園、新竹、台中、嘉義、台南、高雄講堂將於 2022/11/13（日）上午 09:00 舉行菩薩戒布薩，已受菩薩戒之會員，敬請攜帶戒本、海青及縵衣準時參加。

九、台北講堂將於 2022/12/4（日）上午 09:00 舉行大悲懺法會，令學員懺除往昔惡業、清淨身心，恭請輪值親教師主法。

十、2022 年下半年正覺祖師堂開放參訪日期為：7/17、9/11、11/6。（詳細參訪途徑請參閱本報第 41、42 期之公告，非開放時間請勿前來參訪。本會為大乘清淨道場，對修持外道法的假藏傳佛教——喇嘛教四大教派假名出家眾恕不接待！真藏傳佛教覺囊派僧眾不在此限。）

※ 本會各項法務活動將視疫情變化及政府防疫法令之規定，適時作必要之調整，若有異動，將另行公告於官網

「新聞公告」欄之最新消息：

<https://www.enlighten.org.tw/newsflash>

十一、平實導師著《鈍鳥與靈龜》已經出版，考證古今錯悟者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毀謗等事，並論證天童宏智禪師與大慧宗杲禪師同以第八識如來藏為所悟標的，都非以意識離念靈知作為證悟之標的。熟讀此書者，可以矯正原有的錯誤知見，並消除心中由於誤聞學術界無根毀謗善知識之邪謬言論而植入之惡法種子，有助於宗門正法之證悟。本書一大冊(四百餘頁)，只售新台幣 350 元。

十二、平實導師的《勝鬘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詳述大乘菩薩所斷無始無明與二乘聖人所斷一念無明之分際；熟讀此書，可以深知三乘菩提之異同，了知菩薩所證實相法界如來藏智慧確為不共二乘聖人之智慧（二乘聖人只知現象界之緣起性空而不能及於實相法界）。本書中亦詳述二乘所斷一念無明與大乘所斷無始無明間之關聯、含攝；讀後可以建立具足三乘菩提之整體知見，此後即能兼顧權、實、頓、漸，不再執偏排正、執小謗大，則能真修成佛之道。

十三、平實導師的《維摩詰經講記》共六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經為禪門照妖鏡，凡修學般若、證悟明心者，皆應以此經典的真實義自我檢驗，可以預防因無知、無意之間產生之大妄語業，亦可藉此經中的法義，修正參禪求悟之方向，有助於真實證悟明心。

十四、平實導師的《楞嚴經講記》共十五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經為密教部之重要的真實經典，經中宣說明心與見性之內涵極為詳細，並且詳細解說五陰區宇的意涵，細說五陰習氣種子斷盡時的境界相，以及善惡業果報實現因果律的原理，同時也說明五十種魔擾與邪見的內容。具大心之四眾佛弟子，可藉此書所揭示的經中妙義，熏習大乘法義，邁向修學佛菩提道之正確方向，乃至得以進求實證第一義諦。此經所說諸餘經典中未曾詳述之極深妙法教，平實導師一一詳細闡述，令久修行者閱讀之後震驚感動，誠乃前無古人的曠世鉅作。而對於《楞嚴經》的禮讚，自古即有「自從一讀《楞嚴》後，不看人間糟粕書」的盛譽。隋朝智者法師聽聞這部《楞嚴經》是闡述諸佛世尊的無上心要，很遺憾這部經當時並沒有翻譯來到中土。因此，他就早晚朝著天竺的方向禮拜，祈求這部經典能早日到中土來，直至命終，如此地虔誠禮拜祈求無有間輟中斷，古德欣慕企盼如是。然而，這部經的義理極為深邃幽隱，即使是三賢位中的證悟菩薩都難以窺其堂奧，何況是信位尚未滿足的一般大眾呢？因此也不免有誹謗而興風作浪之人，懷疑這部經的真偽。現今而論，以《楞嚴經》文字的舛誤與否或其他考古項目研究，都是在枝微末節上鑽牛角尖、嚼文字穀，皆無法撼動此經真實第一義諦如來藏的義理。平實導師依據 世尊在此經中不可思議的妙理開示，勘定「色受想行識」等五陰

盡的菩薩位次，各為三地滿心位、六地滿心位、七地滿心位、十地滿心位，以及最後身菩薩之修持所證，如是更圓滿了這部經所開示的菩薩修學次第；平實導師以「千古之下，唯此一人」作此畫龍點睛闡述《楞嚴經》「五陰盡」的真義，直是此間佛法中興之一大殊勝事，一切學人皆應隨喜禮讚慶賀！

十五、平實導師著《阿含正義》共七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詳述四阿含諸經中的解脫道義理，內容係：

詳解四阿含解脫道的實證原理與實修的觀行方法，並指出末法時代修學阿含道而不能斷三縛結的原因，也為學人的證果而預先建立正知見，可以助您親證滅盡之道，於內、於外都無恐懼，實證阿含道而不退失聲聞菩提的見道功德。並且明確地指出三果與四果的取證關鍵，也指出八解脫與阿羅漢之間的異同所在。關於因緣觀，也有極為詳盡的說明，細說十因緣觀與十二因緣觀之間不可分割的緊密關聯，使讀者對因緣觀的修習確實可以成就。南傳佛法的修證者，將由此書中獲得千年來已經失傳的阿含道正知正見與觀行的方法，可以在此世中實證初果，乃至親證解脫道的極果。

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優婆塞戒經講記》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在家菩薩戒法，細說布施之功德及布施得福之因果原理，詳述自作自受、異作異受、無作無受之第一義真諦，兼述三乘菩提法義與精神之異同；讀此，能知福慧雙修之真實義，可以助益大乘學佛者之證道。

十七、游正光老師著《明心與眼見佛性》已於本刊連載完畢，並於 2011 年 1 月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闡述明心與眼見佛性之差異，同時顯示了中國禪宗破初參明心與重關眼見佛性，二者間的關聯；也藉著破斥慧廣法師謬論的因緣，祈願佛門學人回歸正知正見，遠離古今禪門錯悟者所墮之意識境界。本書非唯有助於學人我見之斷除，對欲求開悟明心實證第八識如來藏者，更是大有助益，是故參禪學子更應細讀之。

十八、黃正倖老師的《見性與看話頭》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4 年 3 月 1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書中詳說禪宗看話頭的詳細方法，並細說看話頭與眼見佛性的關係。本書是禪宗實修者的方法書，內容兼顧眼見佛性的理論與實修之方法，極為詳實而深入。本書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

十九、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名為〈超意境〉（第一輯），是以平實導師在各輯公案拈提中寫的偈頌作為歌詞，是超越

意識境界的實相境界，以優美的旋律錄製而成；平實導師並且親作一首黃梅調風格的曲子，錄製於其中。本 CD 可供參禪者聆聽欣賞及參究之用，內附彩色精印之說明小冊，請在聆聽時同時閱讀說明小冊，能迅速發起疑情，促進證悟因緣提早成熟，定價新台幣 280 元。自 2007 年起，凡購閱公案拈提系列書籍者，每一冊皆附贈一片〈超意境〉CD。

二十、正智出版社錄製的 CD 公案拈提第二輯〈菩薩底憂鬱〉，已於 2011 年 4 月 1 日在各大唱片行、CD 店上市。平實導師特以情歌風格撰寫詞曲，敘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三賢位菩薩所難以覺察，其義極深。本曲之詞與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平實導師並已選取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其他風格等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的曲子，共同錄製；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

二十一、公案拈提 CD 第三輯〈菩薩底憂鬱——禪意無限〉，亦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禪意無限〉已於 2012 年 5 月底出版發行，請讀者至各大唱片行請購，〈禪意無限〉盒中亦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第三輯出版後不再錄製 CD，特此公告。

二十二、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我的菩提路》第一輯已於 2007

年 4 月出版，全書三百餘頁，定價新台幣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二輯已於 2021 年 12 月再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三輯已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四輯已於 2018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五輯已於 2019 年 7 月 31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六輯已於 2020 年 6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我的菩提路》第七輯已於 2021 年 11 月 30 日出版，定價 300 元，本書的內容：

余正偉老師等人著，本輯中舉示余老師明心二十餘年以後的眼見佛性實錄，供末法時代學人了知明心異於見性之本質，並且舉示其見性後與平實導師互相討論眼見佛性之諸多疑訛處；除了證明《大般涅槃經》中世尊開示眼見佛性之法正真無訛以外，亦得一解明心後尚未見性者之所未知處，甚為精彩。此外亦列舉多篇學人從各不同宗教進入正覺學法之不同過程，以及發覺諸方道場邪見之內容與過程，最終得於正覺精進禪三中悟入的實況，足供末法精進學人借鑑，以彼鑑己而生信心，得以投入了義正法中修學及實證。凡此，皆足以證明不唯明心所證之第七住位般若智慧及解脫功德仍可實證，乃至第十住位的實證與當場發起如幻觀之實證，於末法時代的今天皆仍有可能。（本書約 400 頁。）

二十三、平實導師講述的《金剛經宗通》共九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仍維持成本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金剛經》的真實義理，並且舉出與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幫助聽經者實證《金剛經》中說的實相般若智慧。本套書中所說有事、有理、也有宗門密意，求證金剛般若智慧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詳讀細閱之。

二十四、平實導師講述的《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已經出版了，定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講述的內容如下：

「三界唯心，萬法唯識」是佛教中應該實證的聖教，也是《華嚴經》中明載而可以實證的法界實相。唯心者，三界一切境界、一切諸法唯是一心所成就，即是每一個有情的第八識如來藏，不是意識心。唯識者，即是人類各各都具足的八識心王——眼識、耳鼻舌身意識、意根、阿賴耶識，第八阿賴耶識又名如來藏，人類五陰相應的萬法，莫不由八識心王共同運作而成就，故說萬法唯識。依聖教量及現量、比量，都可以證明意識是二法因緣生，是由第八識藉意根與法塵二法為因緣而出生，又是夜夜斷滅不存之生滅心，即無可能反過來出生第七識意根、第八識如來藏，當知不可能從生滅性的意識心中，細分出恆審思量

的第七識意根，更無可能細分出恆而不審的第八識如來藏。本書是將演講內容整理成文字，細說如是內容，並已在《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今彙集成書以廣流通，欲幫助佛門有緣人斷除意識我見，跳脫於識陰之外而取證聲聞初果；嗣後修學禪宗時即得不墮外道神我之中，得以求證第八識金剛心而發起般若實智。

二十五、平實導師著作的《童女迦葉考》已於 2013/08/31 出版，定價新台幣 180 元，主要內涵如下：

童女迦葉是佛世率領五百大比丘遊行於人間的歷史事實，是以童貞行而依止菩薩戒弘化於人間的大菩薩，不依別解脫戒（聲聞戒）來弘化於人間。這是大乘佛教與聲聞佛教同時存在於佛世的歷史明證，證明大乘佛教不是從聲聞法中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的產物，卻是聲聞佛教分裂出來的部派佛教聲聞凡夫僧所不樂見的史實；於是古今聲聞法中的凡夫都欲加以扭曲而作詭說，更是末法時代高聲大呼「大乘非佛說」的六識論聲聞凡夫極力想要扭曲的佛教史實之一，於是想方設法扭曲迦葉菩薩為聲聞僧，以及扭曲迦葉童女為比丘僧等荒謬不實之論著便陸續出現，古時的《分別功德論》是最具體之事例，現代之代表作則是呂凱文先生的〈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論文。鑑於如是假藉學術考證以籠罩大眾之不實謬論，未來仍將繼續造

作及流竄於佛教界，足以扼殺大乘佛教學人的法身慧命，以是緣故舉證辨正之，遂成此書。

二十六、平實導師講述的《人間佛教》已於 2013/11/30 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大乘非佛說」的講法似乎流傳已久，卻只是日本人企圖擺脫中國佛教的影響，而在明治維新時期才開始提出來的說法；台灣佛教、大陸佛教的淺學無智之人，由於未曾實證佛法而迷信日本人錯誤的學術考證，錯認為這些別有用心的日本佛學考證的講法為天竺佛教的真實歷史；甚至還有更激進的反對佛教者提出「釋迦牟尼佛並非真實存在，只是後人捏造的假歷史人物」，竟然也有佛門中的少數出家人願意跟著「學術」的假光環而信受不疑，於是開始造作了反對中國佛教而推崇南洋小乘佛教的行爲；在這些佛教及外教人士之中，也就有一分人根據此邪說而大聲主張「大乘非佛說」的謬論，這些人以「人間佛教」的名義來抵制中國大乘佛教，公然宣稱大乘佛教是由聲聞部派佛教的凡夫僧所創造出來的。這樣的說法流傳於台灣及大陸佛教界凡夫僧之中已久，卻非真正的佛教歷史中曾經發生過的事，只是繼承六識論的聲聞法中凡夫僧依於自己的意識境界立場，純憑臆想而編造出來的妄想說法，卻已經影響許多無智之凡夫僧俗信受不移。本書是從佛教的經藏法

義實質及實證的現量內涵本質立論，證明大乘佛法本是佛說，是從《阿含正義》諸書尚未說過的不同面向來討論「人間佛教」的議題，證明「大乘真佛說」。閱讀本書可以斷除六識論邪見，迴入三乘菩提正道發起實證的因緣；也能斷除禪宗學人學禪時普遍存在之錯誤知見，對於建立參禪時的正知見有很深的著墨。

二十七、平實導師講述的《實相經宗通》共八輯，已由正智出版社出版完畢，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本書的內容，係：

詳解《實相經》的真實義理，並聯結和各段經文有關的禪宗公案而作拈提，幫助聽經者親證《實相經》中所說的實相境界。本書中說事、說理亦說宗門密意，求證實相般若之大師與學人，允宜人手一套審細參詳之。

二十八、平實導師講述的《法華經講義》為平實導師始從 2009/7/21 演述至 2013/12/17，歷經二百二十一講詳細演繹，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法華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以利益今時後世廣大的學人；共二十五輯已於 2019/5/31 出版圓滿，每輯售價新台幣 3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世尊一代時教，總分五時三教，即是華嚴時、聲聞緣覺教、般若教、種智唯識教、法華時；依此

五時三教區分爲藏、通、別、圓四教。本經是最後一時的圓教經典，圓滿收攝一切法教於本經中，是故最後的圓教聖訓中，特地指出無有三乘菩提，其實唯有一佛乘；皆因眾生愚迷故，方便區分爲三乘菩提以助眾生證道。世尊於此經中特地說明如來示現於人間的唯一大事因緣，便是爲有緣眾生「開、示、悟、入」諸佛的所知所見——第八識如來藏妙真如心，並於諸品中隱說「妙法蓮花」如來藏心的密意。然因此經所說甚深難解，真義隱晦，古來難得有人能窺堂奧；平實導師以知如是密意故，特爲末法佛門四眾演述《妙法蓮華經》中各品蘊含之密意，使古來未曾被古德註解出來的「此經」密意，如實顯示於當代學人眼前。乃至〈藥王菩薩本事品〉、〈妙音菩薩品〉、〈觀世音菩薩普門品〉、〈普賢菩薩勸發品〉中的微細密意，亦皆一併詳述之，開前人所未曾言之密意，示前人所未見之妙法。最後乃至以〈法華大意〉而總其成，全經妙旨貫通始終，而依佛旨圓攝於一心——如來藏妙心，厥爲曠古未有之大說也。

二十九、平實導師著作《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共有上、下二冊，每冊各四百餘頁，對四種涅槃詳加解說，每冊各 350 元。上冊已於 2018/07/31 出版，下冊已於 2018/9/30 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真正學佛之首要即是見道，由見道故，方有涅槃之實證，證涅槃者方能出離生死。但涅槃有四種：二乘聖者的有餘涅槃、無餘涅槃，以及大乘聖者的本來自性清淨涅槃與佛地的無住處涅槃。大乘聖者實證本來自性清淨涅槃，於入地前再取證二乘涅槃，然後起惑潤生而捨離二乘涅槃，繼續進修至七地滿心前斷盡三界愛之習氣種子隨眠，依七地無生法忍之具足而證得念念入滅盡定。八地後進斷異熟生死，直至妙覺地；最後下生人間成佛之時，具足四種涅槃才是真正的成佛。此理古來少有人言，以致學佛人誤會涅槃正理者比比皆是，今於此書中廣說四種涅槃，以及如何實證之理、實證前應有之條件等，實屬本世紀佛教界極重要之著作，能令學人對涅槃有正確無訛之認識，然後方可依之實行而得實證。

三十、平實導師講述的《佛藏經講義》，乃平實導師從2013年底至2017年底，歷經四年詳細演繹《佛藏經》深妙真實義理的講經錄音整理所成，詳述古今諸方大師、學人所不知的第一義諦勝妙法藏，以利益今時後世之廣大學人，全書共二十一輯；第二十一輯將於2022年11月出版，定價新台幣300元。本書的內容，係：

「佛藏」者諸佛之寶藏，亦即萬法之本源——第八識如來藏。《佛藏經》之主旨即是從各個面向來說明真心如來藏的自性，兼以教導學人如何簡擇善知識，

乃至得證解脫及實相智慧。世尊首先於〈諸法實相品〉中廣釋實相心如來藏之各種自性，於此無名相法以名相說，無語言法以語言說，實乃第一希有之事！繼以〈念佛品〉、〈念法品〉、〈念僧品〉，使學人據以判知善知識與惡知識，並以〈淨戒品〉、〈淨法品〉教導四眾弟子如何清淨所受戒與所修法。世尊又為警覺邪見者而演說〈往古品〉，例舉過去久遠無量無邊不可思議阿僧祇劫前大莊嚴佛座下，苦岸比丘等四人以邪見誤導眾生，此等不淨說法諸師及其隨學者因而歷經阿鼻等諸大地獄之尤重純苦，乃至往復流轉於人間及三惡道中受苦無量，於其中間雖得值遇九十九億尊佛，卻於諸佛所不得順忍，如今來到釋迦如來座下精進修行，竟仍不得順忍，何況能有所實證，如是闡明誹謗賢聖、不信聖語、破佛正法的慘重苦果；隨後又以〈淨見品〉、〈了戒品〉勸勉學人當清淨往昔熏習之邪見，並了知淨戒而清淨持戒，未來方有實證解脫乃至通達諸法實相之因緣。最後，於〈囑累品〉中囑累阿難尊者等諸大弟子，未來世當以善方便攝受眾生發起精進，以得清淨知見與戒行，滅除往昔所造謗法破戒等惡業，而得有實證三乘菩提之可能。一切欲證解脫乃至志求受持諸佛法藏之四眾弟子，皆當以為圭臬而依教奉行。

三十一、正智出版社出版之《成唯識論》論本，已於 2021 年 12 月出版，定價新台幣 400 元。本書的內容，係：

《成唯識論》為玄奘大師擷取護法菩薩詮釋《唯識三十頌》之十釋要義，依於無生法忍之真見，如釋「所緣緣」之「帶己相心」或「相應所慮、所託」之意旨，涉及親所緣緣、疏所緣緣、所緣真如等，據以破天竺十大論師中之聲聞凡夫論師惡見而成之鉅論。論中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此論 平實導師於弘法初期已依證量略講過一次，但當時未整理成書；如今因正覺同修會增上班中即將重講，以之作爲教材之用故重印。重印之論本，平實導師特慈悲爲佛子們重新加以正確的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區分頌文、論文、經文、問句、判教提示，令讀者閱之易於理解論中真義而免誤會。論中所說的詳細義理，將於增上班中演示，然後以《成唯識論釋》出版之，總共十輯，謹先預告。

三十二、平實導師最新著作《成唯識論釋》，共有十冊，每冊各四百餘頁，爲註釋玄奘大師所著《成唯識論》之真義，開演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定價新台幣 400 元。第一冊即將出版。本書的內容，係：

本論係大唐 玄奘菩薩揉合當時天竺十大論師的說法加以辨正而著成，攝盡佛門證悟菩薩及部派佛教聲聞凡夫論師對佛法的論述，並函蓋當時天竺諸大外道對生命實相的錯誤論述加以辨正，是

由玄奘大師依據無生法忍證量加以評論確定而成爲此論。平實導師弘法初期即已依於證量略講過一次，歷時大約四年，當時正覺同修會規模尚小，聞法成員亦多尚未證悟，是故並未整理成書；如今正覺同修會中的證悟同修已超過六百人，鑑於此論在護持正法、實證佛法及悟後進修上的重要性，擬於 2022 年初重講，並已經預先註釋完畢編輯成書，名爲《成唯識論釋》，總共十輯，每輯目次 41 頁、序文 7 頁、內文 370 頁；於增上班宣講時的內容將會更詳細於書中所說，涉及佛法密意的詳細內容只於增上班中宣講，於書中皆依佛誠隱覆密意而說，攝屬判教的〈目次〉已經詳盡判定論中諸段句義，用供學人參考；是故讀者閱完此論之釋，即可深解成佛之道的正確內涵；預定將於每一輯內容講述完畢時即予出版。

三十三、張善思居士的《次法》已於《正覺電子報》連載完畢，並於 2017 年 6 月 30 日由正智出版社正式出版，全書分上、下二輯，每輯售價新台幣 250 元。內容係：

次法的熏修是學佛的基礎建設，非唯求人天之善者所修，解脫道學人欲求斷結證果，乃至大乘佛菩提道中求明心見性的菩薩行者，更需要具有相應的次法作爲依憑，才能有解脫見道乃至佛菩提道實證的福德因緣；因此，次法的正確知見對一切學人都至爲重要。「施論、戒論、生天之論」的

修學內涵對不同階段的學人則有淺深狹廣的差別，本書內容深入淺出分別作了詳細的整理介紹；不僅援引聖教中諸多開示以及故事作為例證及說明，而且兼論修行次第及方法，俾使讀者易懂、易修而能有真實受用。本書能幫助學人建立對因緣果報的正理、三界的内容，以及次法的修學內涵等正確知見，四眾學人欲快速修集三乘見道所應具備的廣大福德資糧，欲求斷結證果乃至明心見性者定不可錯過。

三十四、大陸及海外地區讀者，欲函索本會贈閱書籍者，須自行支付回郵資費，其數額及支付之方法，請先與本會確定，來信請寄：

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Taipei Taiwan

三十五、平實導師為悲憫四川地震災區受難的同胞，於地震發生一週內，號召會內諸同修菩薩，發起賑災捐款，本會捐助善款，如實履踐世尊於經中開示菩薩「至心施、及時施、親手施」之功德，後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正覺寺籌備處的名義，透過中華宗教文化交流協會將新台幣一千八百六十三萬元捐往災區。期使此次向四川地震災區捐助的善款，能應燃眉之急，用於災區學校、寺廟的重建及殘障人士的康復治療。更於川

震發生之後隨即於正覺祖師堂，舉辦川震罹難者超薦法會，於所設罹難者靈位之前超薦開示。

三十六、針對莫拉克颱風引起的八八水災，本會菩薩們響應救災活動，以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的名義，透過行政院莫拉克風災重建委員會所屬教育部莫拉克風災應變及校園重建計畫，捐款新台幣七百〇二萬五千元；同時捐贈新台幣五十萬元予台北市政府社會局，協助認養林邊鄉災後購贈物資之用。希望能應燃眉之急，並用於災區學校排除各種困難之用，期能協助完成重建及學校復課工作。欲知詳細資訊，請看相關網站。
網址：<https://foundation.enlighten.org.tw/npa/4>

三十七、自 2012 年起，每年的歲末寒冬，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透過各區里長直接幫助基層貧苦民眾的成效卓著，2022 年已經是連續第 11 年，分別在台北市、新北市、桃園市、新竹縣市、台中市、彰化縣田中鎮、員林市、嘉義縣市、台南市、高雄市等，全台十大縣市擴大辦理雪中送炭活動，總計發放現金紅包的金額達到新台幣八百萬元。幫助獨居老人、低收入戶和清寒學生等，實際受惠者超過 5320 人。活動當天除了發放現金紅包之外，還贈送精緻的點心或民生用品，希望大家都能感受到正覺的愛心與溫暖，並特別在活動中演出教育短劇以及有趣的相聲，在寓教於樂之中提醒民眾們，小心不要被一些打著宗教幌子的惡人騙財騙色甚至人財兩失。正覺兩會未來也會考慮逐年增加經費及發放的地

區，希望透過救助弱勢族群的雪中送炭活動，能使更多的民眾受惠，感受到社會大眾的愛心與溫暖。詳情請見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官網之報導。

三十八、《正覺電子報》非常歡迎會內、會外人士賜稿，關於投稿之相關須知，請連結至第二期電子報之「徵稿啓事」。

三十九、本會道場弘揚如來正法，舉凡於各地講堂開班授課、發行結緣書、印刷郵寄費用、各共修處一般水電費等項目，凡有利於大眾法身慧命增長之處，菩薩皆戮力行之，雖花費極鉅，但可利益極多學佛人。佛說「諸施之中，法施爲上」，經中佛說此法施之行亦是護持正法，歡迎佛子四眾護持，廣植此一法施無上福田。本會之郵政劃撥帳號爲 19072343，戶名爲「**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銀行帳號爲 046001900174 臺灣銀行民權分行，因護持項目甚多，爲求收據開立作業進行順利而免延宕，劃撥時請統一註明「**護持道場**」。

正智出版社 籌募弘法基金 發售書籍目錄 2022/10/19

1. **宗門正眼——公案拈提 第一輯 重拈**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因重寫內容大幅度增加故，字體必須改小，並增為 576 頁 主文 546 頁。比初版更精彩、更有內容。初版《禪門摩尼寶聚》之讀者，可寄回本公司免費調換新版書。免附回郵，亦無截止日期。（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市售價格 280 元，多購多贈。）
2. **禪淨圓融** 平實導師著 200 元（第一版舊書可換新版書）
3. **真實如來藏** 平實導師著 400 元
4. **禪—悟前與悟後**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每冊 250 元
5. **宗門法眼——公案拈提 第二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6. **楞伽經詳解** 平實導師著 全套共十輯 每輯 250 元
7. **宗門道眼——公案拈提 第三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8. **宗門血脈——公案拈提 第四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9. **宗通與說通——成佛之道** 平實導師著 主文 381 頁 全書 400 頁 售價 300 元
10. **宗門正道——公案拈提 第五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1. **狂密與真密 一～四輯** 平實導師著 西藏密宗是人間最邪淫的宗教，本質不是佛教，只是披著佛教外衣的印度教性力派流毒的喇嘛教。此書中將西藏密宗密傳之男女雙身合修樂空雙運所有祕密與修法，毫無保留完全公開，並將全部喇嘛們所不知道的部分也一併公開。內容比大辣出版社喧騰一時的《西藏慾經》更詳細。並且涵蓋藏密的所有祕密及其錯誤的中觀見、如來藏見等，藏密的所有法義都在書中詳述、分析、辨正。每輯主文三百餘頁 每輯全書約 400 頁 售價每輯 300 元
12. **宗門正義——公案拈提 第六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3. **心經密意**——心經與解脫道、佛菩提道、祖師公案之關係與密意 平實導師述 300 元
14. **宗門密意**——公案拈提 第七輯 平實導師著 500 元
(2007 年起，每冊附贈本公司精製公案拈提〈超意境〉CD 一片)
15. **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200 元
16. **起信論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7. **優婆塞戒經講記**——平實導師述著 共八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18. **真假活佛**——略論附佛外道盧勝彥之邪說（對前岳靈犀網站主張「盧勝彥是證悟者」之修正） 正犀居士（岳靈犀）著 流通價 140 元
19. **阿含正義**——唯識學探源 平實導師著 共七輯 每輯 300 元
20. **超意境 CD** 以平實導師公案拈提書中超越意境之頌詞，加上曲風優美的旋律，錄成令人嚮往的超意境歌曲，其中包括正覺發願文及平實導師親自譜成的黃梅調歌曲一首。詞曲雋永，殊堪翫味，可供學禪者吟詠，有助於見道。內附設計精美的彩色小冊，解說每一首詞的背景本事。每片 280 元。【每購買公案拈提書籍一冊，即贈送一片。】
21. **菩薩底憂鬱 CD** 將菩薩情懷及禪宗公案寫成新詞，並製作成超越意境的優美歌曲。 1. 主題曲〈菩薩底憂鬱〉，描述地後菩薩能離三界生死而迴向繼續生在人間，但因尚未斷盡習氣種子而有極深沈之憂鬱，非三賢位菩薩及二乘聖者所知，此憂鬱在七地滿心位方才斷盡；本曲之詞中所說義理極深，昔來所未曾見；此曲係以優美的情歌風格寫詞及作曲，聞者得以激發嚮往諸地菩薩境界之大心，詞、曲都非常優美，難得一見；其中勝妙義理之解說，已印在附贈之彩色小冊中。 2. 以各輯公案拈提中直示禪門入處之頌文，作成各種不同曲風之超意境歌曲，值得玩味、參究；聆聽公案拈提之優美歌曲時，請同時閱讀內附之印刷精美說明小冊，可以領會超越三界的證悟境界；未悟者可以因此引發求悟之意向及疑情，真發菩提心而邁向求悟之途，乃至因此真實悟入般若，成真菩薩。 3. 正覺總持咒新曲，總持佛法大意；總持咒之義理，已加以解說並印在隨附之小冊中。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3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2. **禪意無限** CD 平實導師以公案拈提書中偈頌寫成不同風格曲子，與他人所寫不同風格曲子共同錄製出版，幫助參禪人進入禪門超越意識之境界。盒中附贈彩色印製的精美解說小冊，以供聆聽時閱讀，令參禪人得以發起參禪之疑情，即有機會證悟本來面目而發起實相智慧，實證大乘菩提般若，能如實證知般若經中的真實意。本 CD 共有十首歌曲，長達 69 分鐘。每盒各附贈二張購書優惠券。每片 320 元。
23. **我的菩提路** 第一輯 釋悟圓、釋善藏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4. **我的菩提路** 第二輯 郭正益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初版首刷至第四刷，都可以寄來免費更換為第二版，免附郵費)
25. **我的菩提路** 第三輯 王美伶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6. **我的菩提路** 第四輯 陳晏平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7. **我的菩提路** 第五輯 林慈慧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8. **我的菩提路** 第六輯 劉惠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29. **我的菩提路** 第七輯 余正偉等人合著 售價 300 元
30. **鈍鳥與靈龜——考證後代凡夫對大慧宗杲禪師的無根誹謗**
平實導師著 共 458 頁 售價 350 元
31. **維摩詰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各 250 元
32. **真假外道——破劉東亮、杜大威、釋證嚴常見外道見** 正光老師著 200 元
33. **勝鬘經講記——兼論印順《勝鬘經講記》對於《勝鬘經》之誤解**
平實導師述 共六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34. **楞嚴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共十五輯，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300 元
35. **明心與眼見佛性——駁慧廣〈蕭氏「眼見佛性」與「明心」之非〉** 文中謬說
正光老師著 共 448 頁 售價 300 元
36. **見性與看話頭** 黃正偉老師 著，本書是禪宗參禪的方法論。
內文 375 頁，全書 416 頁，售價 300 元。
37. **達賴真面目——玩盡天下女人**
白正偉老師 等著 中英對照彩色精裝大本 800 元
38. **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等人著 200 元
39. **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正玄教授編著 200 元

40. **金剛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九輯 每輯三百餘頁 售價 250 元
41. **空行母**——性別、身分定位，以及藏傳佛教。
坎貝爾著 呂艾倫中譯 售價 250 元
42. **末代達賴**——性交教主的悲歌 張善思、呂艾倫、辛燕編著 售價 250 元
43. **霧峰無霧**——給哥哥的信 辨正釋印順對佛法的無量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4. **霧峰無霧**——第二輯——救護佛子向正道 細說釋印順對佛法的各類誤解
游宗明 老師著 售價 250 元
45. **第七意識與第八意識？**——穿越時空「超意識」
平實導師述 每冊 300 元
46. **黯淡的達賴**——失去光彩的諾貝爾和平獎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每冊 250 元
47. **童女迦葉考**——論呂凱文〈佛教輪迴思想的論述分析〉之謬。
平實導師 著 定價 180 元
48. **人間佛教**——實證者必定不悖三乘菩提 平實導師 述，定價 400 元
49. **實相經宗通** 平實導師述 共八輯 每輯 250 元
50. **真心告訴您(一)**——達賴喇嘛在幹什麼？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250 元
51. **中觀金鑑**——詳述應成派中觀的起源與其破法本質
孫正德老師著 分爲上、中、下三冊，每冊 250 元
52. **藏傳佛教要義**——《狂密與真密》之簡體字版 平實導師 著 上、下冊
僅在大陸流通 每冊 300 元
53. **法華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共二十五輯 每輯 300 元
已於 2015/05/31 起開始出版，每二個月出版一輯
54. **西藏「活佛轉世」制度**——附佛、造神、世俗法
許正豐、張正玄老師合著 定價 150 元
55. **廣論三部曲** 郭正益老師著 定價 150 元
56. **真心告訴您(二)**——達賴喇嘛是佛教僧侶嗎？——補祝達賴喇嘛八十大壽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著 售價 300 元
57. **次法**——實證佛法前應有的條件
張善思居士著 分爲上、下二冊，每冊 250 元

- 58.涅槃——解說四種涅槃之實證及內涵 平實導師著 上下冊各 350 元
- 59.山法——西藏關於他空與佛藏之根本論
篤補巴·喜饒堅贊著 傑弗里·霍普金斯英譯
張火慶教授、呂艾倫老師中譯 精裝大本 1200 元
- 60.佛藏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2019 年 7 月 31 日開始出版 共二十一輯
每二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300 元
- 61.成唯識論 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鉅論。重新正確斷句，並以不同字體及標點符號顯示質疑文，令得易讀。全書 288 頁，精裝大本 400 元。
- 62.成唯識論釋——詳解大唐 玄奘菩薩所著《成唯識論》，平實導師述著。共十輯，於每講完一輯的分量以後即予出版，預計 2023 年八月出版第一輯，以後每七到九個月出版一輯，每輯 400 元。
- 63.假鋒虛焰金剛乘——揭示顯密正理，兼破索達吉師徒《般若鋒兮金剛焰》
釋正安法師著 簡體字版 即將出版 售價未定
- 64.廣論之平議——宗喀巴《菩提道次第廣論》之平議 正雄居士著
約二或三輯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書價未定
- 65.大法鼓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佛藏經講義》出版後發行，每輯 300 元
- 66.不退轉法輪經講義 平實導師講述 《大法鼓經講義》出版後發行
- 67.八識規矩頌詳解 ○○居士 註解 出版日期另訂 書價未定
- 68.中觀正義——註解平實導師《中論正義頌》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69.中論正義——釋龍樹菩薩《中論》頌正理
孫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70.中國佛教史——依中國佛教正法史實而論 ○○老師 著 書價未定
- 71.印度佛教史——法義與考證。依法義史實評論印順《印度佛教思想史、佛教史地考論》之謬說 正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 72.阿含經講記——將選錄四阿含中數部重要經典全經講解之，講後整理出版。
平實導師述 約二輯 每輯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 73.寶積經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優惠價 300 元 出版日期未定
- 74.解深密經講義 平實導師述 約四輯 將於重講後整理出版

75. **修習止觀坐禪法要講記** 平實導師述 每輯三百餘頁
 將於正覺寺建成後重講、以講記逐輯出版 日期未定
76. **無門關**——《無門關》公案拈提 平實導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7. **中觀再論**——兼述印順《中觀今論》謬誤之平議。正光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78. **輪迴與超度**——佛教超度法會之真義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79. **《釋摩訶衍論》平議**——對偽稱龍樹所造《釋摩訶衍論》之平議
 ○○法師（居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0. **正覺發願文註解**——以真實大願為因 得證菩提
 正德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1. **正覺總持咒**——佛法之總持 正圓老師著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2. **三自性**——依四食、五蘊、十二因緣、十八界法，說三性三無性。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3. **道品**——從三自性說大小乘三十七道品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4. **大乘緣起觀**——依四聖諦七真如現觀十二緣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5. **三德**——論解脫德、法身德、般若德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6. **真假如來藏**——對印順《如來藏之研究》謬說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7. **大乘道次第**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書價未定
88. **四緣**——依如來藏故有四緣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89. **空之探究**——印順《空之探究》謬誤之平議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0. **十法義**——論阿含經中十法之正義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91. **外道見**——論述外道六十二見 作者未定 出版日期未定

★ 聲 明 ★

本社於 2015/01/01 開始調整本目錄中部分書籍之售價，以因應各項成本的持續增加。

總經銷：聯合發行股份有限公司

23158 新北市新店區寶橋路 235 巷 6 弄 6 號 4F

Tel.02-2917-8022 (代表號) Fax.02-2915-6275 (代表號)

零售：

1. 全台連鎖經銷書局：

三民書局、誠品書局、何嘉仁書店

敦煌書店、紀伊國屋、金石堂書局、建宏書局

諾貝爾圖書城、墊腳石圖書文化廣場

2. **台北市：**佛化人生 大安區羅斯福路 3 段 325 號 6 樓之 4 台電大樓對面

3. **新北市：**春大地書店 蘆洲區中正路 117 號

4. **桃園市：**御書堂 龍潭區中正路 123 號

5. **新竹市：**大學書局 東區建功路 10 號

6. **台中市：**瑞成書局 東區雙十路 1 段 4 之 33 號

佛教詠春書局 南屯區永春東路 884 號

文春書店 霧峰區中正路 1087 號

7. **彰化市：**心泉佛教文化中心 南瑤路 286 號

8. **高雄市：**政大書城 前鎮區中華五路 789 號 2 樓 (高雄夢時代店)

明儀書局 三民區明福街 2 號

青年書局 苓雅區青年一路 141 號

9. **台東市：**東普佛教文物流通處 博愛路 282 號

10. **其餘鄉鎮市經銷書局：**請電詢總經銷聯合公司

11. 大陸地區請洽：

香港：樂文書店

銅鑼灣店：香港銅鑼灣駱克道 506 號 2 樓

電話：(852) 2881 1150 email : luckwinbs@gmail.com

廈門：廈門外圖臺灣書店有限公司

地址：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 樓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臺灣地區請撥打 86-592-5061658）

E-mail：JKB118@188.COM

12. **美國：**世界日報圖書部 紐約圖書部 電話：7187468889#6262
洛杉磯圖書部 電話：3232616972#202

13. **國內外地區網路購書：**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書籍簡介、經銷書局可直接聯結下列網路書局購書）

三民 網路書局 <http://www.sanmin.com.tw>

誠品 網路書局 <http://www.eslitebooks.com>

博客來 網路書局 <http://www.books.com.tw>

金石堂 網路書局 <http://www.kingstone.com.tw>

聯合 網路書局 <http://www.nh.com.tw>

附註：（1）請儘量向各經銷書局購買：郵政劃撥需要十天才能寄到（本公司在您劃撥後第四天才能接到劃撥單，次日寄出後第四天您才能收到書籍，此八天中一定會遇到週休二日，是故共需十天才能收到書籍），若想要早日收到書籍者，請劃撥完畢後，將劃撥收據貼在紙上，旁邊寫上您的姓名、住址、郵區、電話、買書詳細內容，直接傳真到本公司 02-28344822，並來電 02-28316727、28327495 確認是否已收到您的傳真，即可提前收到書籍。（2）因台灣每月皆有五十餘種宗教類書籍上架，書局書架空間有限，故唯有新書方有機會上架，通常每次只能有一本新書上架；本公司出版新書，大多上架不久便已售出，若書局未再叫貨補充者，書架上即無新書陳列，

則請直接向書局櫃台訂購。(3) 若書局不便代購時，可於晚上共修時間向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請購（共修時間及地點，詳閱**共修現況表**。每年例行年假期間請勿前往請書，年假期間請見共修現況表）。(4) 郵購：郵政劃撥帳號 19068241。(5) 正覺同修會會員購書都以八折計價（戶籍台北市者為一般會員，外縣市為護持會員）都可獲得優待，欲一次購買全部書籍者，可以考慮入會，節省書費。入會費一千元（第一年初加入時才需要繳），年費二千元。(6) **尚未出版之書籍，請勿預先郵寄書款與本公司，謝謝您！**(7) 若欲一次購齊本公司書籍，或同時取得正覺同修會贈閱之全部書籍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親到各共修處請購及索取；**台北市讀者**請洽：103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67 號 10 樓（捷運淡水線 圓山站旁）。請書時間：週一至週五為 18:00～21:00，第一、三、五週週六為 10:00～21:00，雙週之週六為 10:00～18:00。請購處專線電話：2595-7295 分機 14（於請書時間方有人接聽）。

敬告大陸讀者：

大陸讀者購書、索書捷徑（尚未在大陸出版的書籍，以下二個途徑都可以購得，電子書另包括結緣書籍）：

1. **廈門外國圖書公司**：廈門市思明區湖濱南路 809 號 廈門外圖書城 3F
郵編：361004 電話：0592-5061658 網址：<http://www.xibc.com.cn/>
2. **電子書**：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及正覺同修會在台灣印行的各種局版書、結緣書，已有『**正覺電子書**』陸續上線中，提供讀者於手機、平板電腦上購書、下載、閱讀正智出版社、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之電子書，詳細訊息敬請參閱『**正覺電子書**』專頁：
<http://books.enlighten.org.tw/ebook>

關於平實導師的書訊，請上網查閱：

成佛之道 <http://www.a202.idv.tw>

正智出版社 書香園地 <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正智出版社有限公司售書之稅後盈餘，全部捐助財團法人正覺寺籌備處、佛教正覺同修會、正覺教育基金會，供作弘法及購建道場之用；懇請諸方大德支持，功德無量★

* 喇嘛教修外道雙身法、墮識陰境界，非佛教 *

* 弘揚如來藏他空見的覺囊派才是真正藏傳佛教 *

- 1.無相念佛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6 元
- 2.念佛三昧修學次第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52 元
- 3.正法眼藏—護法集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4.真假開悟簡易辨正法&佛子之省思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5.生命實相之辨正 平實導師著 回郵 31 元
- 6.如何契入念佛法門 (附:印順法師否定極樂世界) 平實導師著 回郵 26 元
- 7.平實書箋—答元覽居士書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8.三乘唯識—如來藏系經律彙編 平實導師編 回郵 80 元
(精裝本 長27cm 寬21cm 高7.5cm 重2.8公斤)
- 9.三時繫念全集—修正本 (長26.5cm×寬19cm) 回郵 52 元
- 10.明心與初地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1 元
- 11.邪見與佛法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2.甘露法雨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3.我與無我 平實導師述 回郵 36 元
- 14.學佛之心態—修正錯誤之學佛心態始能與正法相應 正德老師著 回郵 52 元
附錄:平實導師著《略說第九識與第八識並存…等之過失》
- 15.大乘無我觀—《悟前與悟後》別說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36 元
- 16.佛教之危機—中國台灣地區現代佛教之真相 (附錄:公案拈提六則)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17.燈影—燈下黑 (覆「求教後學」來函等)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18.護法與毀法—覆上平居士與徐恒志居士網站毀法二文 正圓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19.淨土聖道—兼評選擇本願念佛 正德老師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20.辨唯識性相—對「紫蓮心海《辯唯識性相》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52 元
- 21.假如來藏—對法蓮法師《如來藏與阿賴耶識》書中否定阿賴耶識之回應
正覺同修會 台南共修處法義組 著 回郵 76 元
- 22.入不二門—公案拈提集錦第一輯 (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3.真假邪說—西藏密宗索達吉喇嘛《破除邪說論》真是邪說
釋正安法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24.真假開悟—真如、如來藏、阿賴耶識間之關係 平實導師述著 回郵 76 元
- 25.真假禪和—辨正釋傳聖之謗法謬說 孫正德老師著 回郵 76 元
- 26.眼見佛性—駁慧廣法師眼見佛性的含義文中謬說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52 元
- 27.普門自在—公案拈提集錦 第二輯（於平實導師公案拈提諸書中選錄約二十則，
合輯為一冊流通之） 平實導師著 回郵 52 元
- 28.印順法師的悲哀—以現代禪的質疑為線索 恆毓博士著 回郵 52 元
- 29.識蘊真義—現觀識蘊內涵、取證初果、親斷三縛結之具體行門。

—依《成唯識論》及《唯識述記》正義，略顯阿慧《大乘廣五蘊論》之邪謬
平實導師著 回郵 76 元

- 30.正覺電子報 各期紙版本 免附回郵 每次最多函索三期或三本
（已無存書之較早各期，不另增印贈閱）

- 31.現代人應有的宗教觀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2.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一輯 回郵 52 元
- 33.遠惑趣道—正覺電子報般若信箱問答錄第二輯 回郵 52 元
- 34.確保您的權益—器官捐贈應注意自我保護 游正光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35.正覺教團電視弘法三乘菩提 DVD 光碟（一）

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共同講述錄製 DVD 8 片，MP3 一片，共 9 片。
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意涵」，二為「學佛的正知見」。內容精
關，深入淺出，精彩絕倫，幫助大眾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知見，免被
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製作工本費 100
元，回郵 52 元）

- 36.正覺教團電視弘法 DVD 專輯（二）

總有二大講題：一為「三乘菩提之念佛法門」，一為「學佛正知見（第二
篇）」，由正覺教團多位親教師輪番講述，內容詳細闡述如何修學念佛法
門、實證念佛三昧，以及學佛應具有的正確知見，可以幫助發願往生西
方極樂淨土之學人，得以把握往生，更可令學人快速建立三乘法道的正
知見，免於被外道邪見所誤導。有志修學三乘佛法之學人不可不看。（一
套 17 片，工本費 160 元。回郵 76 元）

- 37.喇嘛性世界—揭開假藏傳佛教譚崔瑜伽的面紗 張善思 等人合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8.假藏傳佛教的神話—性、謊言、喇嘛教 張正玄教授編著
由正覺同修會購贈 回郵 52 元
- 39.隨緣—理隨緣與事隨緣 平實導師述 回郵 52 元
- 40.學佛的覺醒 正枝居士著 回郵 52 元
- 41.導師之真實義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2.淺談達賴喇嘛之雙身法—兼論解讀「密續」之達文西密碼
吳明芷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3.魔界轉世 張正玄居士著 回郵 31 元
- 44.一貫道與開悟 蔡正禮老師著 回郵 31 元
- 45.博愛—愛盡天下女人 正覺教育基金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6.意識虛妄經教彙編—實證解脫道的關鍵經文 正覺同修會編印 回郵 36 元
- 47.邪箭譬語—破斥藏密外道多識仁波切《破魔金剛箭雨論》之邪說
陸正元老師著 上、下冊回郵各 52 元
- 48.真假沙門—依 佛聖教闡釋佛教僧寶之定義
蔡正禮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 49.真假禪宗—藉評論釋性廣《印順導師對變質禪法之批判
及對禪宗之肯定》以顯示真假禪宗
附論一：凡夫知見 無助於佛法之信解行證
附論二：世間與出世間一切法皆從如來藏實際而生而顯
余正偉老師著 俟《正覺電子報》連載後結集出版 回郵未定

★ 上列贈書之郵資，係台灣本島地區郵資，大陸、港、澳地區及外國地區，請另計酌增（大陸、港、澳、國外地區之郵票不許通用）。尚未出版之書，請勿先寄來郵資，以免增加作業煩擾。

★ 本目錄若有變動，唯於後印之書籍及「成佛之道」網站上修正公佈之，不另行個別通知。

函索書籍請寄：佛教正覺同修會 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台灣地區函索書籍者請附寄郵票，無時間購買郵票者可以等值現金抵用，但不接受郵政劃撥、支票、匯票。大陸地區得以人民幣計算，國外地區請以美

元計算（請勿寄來當地郵票，在台灣地區不能使用）。欲以掛號寄遞者，請另附掛號郵資。

親自索閱：正覺同修會各共修處。 ★請於共修時間前往取書，餘時無人在道場，請勿前往索取；共修時間與地點，詳見書末正覺同修會共修現況表（以近期之共修現況表為準）。

註：正智出版社發售之局版書，請向各大書局購閱。若書局之書架上已經售出而無陳列者，請向書局櫃台指定洽購；若書局不便代購者，請於正覺同修會共修時間前往各共修處請購，正智出版社已派人於共修時間送書前往各共修處流通。 郵政劃撥購書及大陸地區購書，請詳別頁正智出版社發售書籍目錄最後頁之說明。

正覺同修會及正覺教育基金會所出版的結緣書籍，多已登載於「[正智書香園地](#)」及「[成佛之道](#)」網站中，若住在外國、或住處遙遠，不便取得正覺同修會之贈閱書籍者，可以於本網站閱讀及下載。讀者亦可於「[正智書香園地](#)」中，下載[正覺電子書](#)或於網站中的「[讀者服務](#)」頁面查詢購書通路，向各大書局請購正智出版社所出版的書籍。

**** 假藏傳佛教修雙身法，非佛教 ****



正覺電子報

發行：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編輯：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編譯部

地址：10367 台北市承德路三段 277 號 9 樓

佛教正覺同修會：<http://www.enlighten.org.tw>

書香園地：<http://books.enlighten.org.tw>

成佛之道：<http://www.a202.idv.tw>

訂閱：<https://www.enlighten.org.tw/epaper>

電子信箱：awareness@enlighten.org.tw

電話：台北講堂 (02) 2595-7295 (總機)

桃園講堂 (03) 374-9363

新竹講堂 (03) 572-4297

台中講堂 (04) 2381-6090

嘉義講堂 (05) 231-8228

台南講堂 (06) 282-0541

高雄講堂 (07) 223-4248

香港講堂 (852) 2326-2231

銀行：台灣銀行 民權分行

帳號：046001900174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郵政劃撥帳號：19072343

戶名：社團法人台北市佛教正覺同修會

項目註明：護持道場

◎ 免費贈閱，有著作權，非經本會
或作者同意，不得轉載或刊印◎

2022 年 10 月 30 日 網路電子版出刊

2022 年 11 月 30 日 網路電子版修訂

初版 4500 冊

第八識心體之簡圖

第八識
藏心
實相
心如
真如

真如

